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Rising Dragon Recreation Industrial Co., Ltd.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永盛路 19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至二十六层)

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3,168.00万股，均为新股发行，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最终发行数量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确定。本次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2,672.00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目 录

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概览	12
一、重大事项提示.....	12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5
三、本次发行概况.....	16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概况.....	17
五、发行人的板块定位情况.....	19
六、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21
七、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22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22
九、募集资金用途.....	22
十、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4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4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1
三、其他风险.....	32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	34
三、发行人自成立以来的重要事项.....	39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42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42
六、发行人控股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42
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46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48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50
十、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61
十一、发行人员工情况.....	65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72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演变情况.....	72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及业务竞争状况.....	89
三、业务发展过程和模式成熟度、经营稳定性和行业地位.....	110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13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17
六、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121
七、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137
八、环境保护情况.....	142
九、安全生产情况.....	144
十、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45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46
一、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146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146
三、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50
四、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52
五、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3
六、分部信息.....	177
七、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表.....	178
八、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78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180
十、经营成果分析.....	182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209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23
十三、期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39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40
一、募集资金投资概况.....	240
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244
三、战略规划.....	259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264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264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267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违法违规行为及受到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268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	269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269
六、同业竞争.....	271
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74
八、关联交易.....	277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288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处置安排及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288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288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与发行前的差异情况.....	288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293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情况.....	293
二、重大合同.....	293
三、对外担保.....	297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等事项.....	297
第十一节 声明	299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9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00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01
四、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302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303

六、 审计机构声明.....	304
七、 验资机构声明.....	305
八、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06
第十二节 附件	308
一、 备查文件.....	308
二、 查阅地点及时间.....	308
三、 信息披露网址.....	308
四、 招股说明书其他附件.....	309
附件一：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310
一、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情况.....	310
二、 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310
三、 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12
附件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承诺	317
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	317
二、 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持股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325
三、 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327
四、 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333
五、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334
六、 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发行人拟采取的填补措施.....	336
七、 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和本次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及承诺.....	338
八、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340
九、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342
十、 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342
附件三：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346
一、 发行人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346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	

承诺.....	346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348
附件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349
附件五：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350
附件六：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351
附件七：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352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腾龙健康、发行人	指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腾龙有限、广州腾龙	指	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系发行人前身
凡风润博	指	凡风润博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RISING DRAGON FFRB（HONG KONG）CO., LIMITED），2017 年 10 月在中国香港成立，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腾龙国际	指	Rising Dragon International Inc, 2018 年 8 月在美国成立，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元和永荣	指	元和永荣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RISING DRAGON YHYR（HONG KONG）CO., LIMITED），2020 年 3 月在中国香港成立，系发行人的全资附属公司
泰佳兴平	指	泰佳兴平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RISING DRAGON TJXP（HONG KONG）CO., LIMITED），2020 年 3 月在中国香港成立，系发行人的全资附属公司
依凡润博	指	E-Phone Rainbow（Thailand）Co., Ltd. 2017 年 10 月在泰国设立，系发行人的全资附属公司
中山三角分公司	指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角分公司，系发行人的分公司
兴合资本	指	广州兴合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的股东
腾龙体育	指	中山腾龙体育器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关联方
八斗农业	指	中山市八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关联方
润博国际	指	润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SUNWAY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IMITED），2021 年 6 月注销，系发行人历史股东
香港腾龙	指	香港腾龙有限公司（英文名称为 RISING DRAGON FOREIGN TECHNOLOGY（HONG KONG）LIMITED），2019 年 3 月注销，系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美国腾龙	指	Rising Dragon USA, LLC, 2021 年 2 月注销，系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Watkins	指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和 Wellness Marketing Corporation, 为客户之一
Blue Falls	指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和 Blue Falls USA LLC, 为客户之一
Bullfrog	指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为公司客户之一
Waterway	指	B & S Plastics, Inc
CMP	指	CUSTOM MOLDED PRODUCTS, LLC, 是 Fluidra, S.A.,（西班牙马德里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总部位于格鲁吉亚的泳池和水疗设备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水消毒设备、泳池照明产品等，主要生产工厂位于中国上海，销售渠道分布

		于美国加州、荷兰和澳大利亚等地区。
渡远户外	指	厦门渡远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房车游艇配套产品和水上休闲运动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其中，房车游艇配套产品主要以微型水泵为主，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加拿大和澳大利亚等地。渡远户外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创业板上市。
凌霄泵业	指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不锈钢泵、康体娱乐泵、清水泵、潜水泵等民用离心泵的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2017年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为002884。
望圆科技	指	天津望圆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泳池清洁机器人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为泳池清洁机器人，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和北美地区。望圆科技拟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斯普智能	指	浙江斯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家用泳池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产品包括泳池水循环系列、泳池清洁系列和其他泳池设备，产品主要销往美国、欧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斯普智能拟在上海交易所主板上市。
Fluidra	指	Fluidra, S.A., 2007年在西班牙马德里证券交易所上市，BME:FDR（证券代码）。发行人在美国地区的竞争对手 Custom Molded Products 是 Fluidra 的子公司，产品包括水消毒设备、泳池照明产品等。
Hayward	指	Hayward Holdings, Inc., 2021年在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NYSE:HAYW（证券代码）。主营业务是泳池设备及相关自动化系统设计制造，是全球最大的泳池设备安装基地之一，其主要产品为泳池配套产品，包括无线泳池清理机器人、泳池消毒设备、泳池水泵等产品。
A股	指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3,168万股的行为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发行人律师、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申报会计师、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发行人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且上市后适用的《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12月31日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年末、2021年末、2022年末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若无特别说明，均以人民币为度量货币

二、专业术语		
水上康体及卫浴	指	泳池、SPA、商业洗浴等水上健身康体
水疗按摩缸	指	英文名为 Hot tub，国内又称水疗按摩池，是一种用水泵驱动缸体内的水循环流动，通过喷嘴产生的冲力对人身体进行水力按摩的一种休闲、按摩设备
按摩浴缸	指	放置在室内的，具有按摩功能的浴缸
模具	指	在工业生产中，用于将材料强制约束成指定模型（形状）的一种工具
注塑机	指	将热塑性塑料或热固性塑料利用塑料成型模具制成各种形状的塑料制品的主要成型设备
PC/ABS	指	聚碳酸酯和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和混合物，是一种工程塑料
PVC	指	聚氯乙烯，在建筑材料、工业制品、日用品、地板革、地板砖、人造革、管材、电线电缆、包装膜、瓶、发泡材料、密封材料、纤维等方面均有广泛应用
PLM	指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的简称，是一种支持产品全生命周期信息的创建、管理、分发和应用的一系列应用解决方案，能够集成与产品相关的人力资源、流程、应用系统和信息
BOM	指	物料清单（Bill of Material）的简称，是以数据格式来描述产品结构的文件
IP	指	进入防护等级（Ingress Protection）的简称，指根据电气设备及其包装的防尘、防水和防碰撞程度对产品进行分类的方法。IP防护等级是由两个数字所组成，第1个数字表示电器防尘、防止外物侵入的等级，第2个数字表示电器防湿气、防水浸入的密闭程度，数字越大表示其防护等级越高
ERP	指	企业资源管理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的简称，由美国Gartner Group公司于1990年提出，是一种主要面向制造业进行物资资源、资金资源和信息资源集成一体化管理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GB	指	中国国家标准的字母代号
CE	指	欧盟的强制性安全认证标志（Conformite Europeenne）的简称，表示该产品已经达到了欧盟指令规定的安全要求。产品已通过了相应的合格评定程序及制造商的合格声明，是产品进入欧盟市场销售的准入条件
RoHS	指	欧盟标准《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的简称，该指令旨在限制在电气和电子产品中使用有害物质
UL	指	UL认证在美国属于非强制性认证，主要是产品安全性能方面的检测和认证，其认证范围不包含产品的EMC（电磁兼容）特性
FCC	指	Federal Communications Commission，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无线电应用产品、通讯产品和数字产品要进入美国市场，往往要求FCC的认证
ETL	指	被北美权威机构和零售商广泛认可的产品安全认证，代表产品符合了北美适用的电气及其他安全标准的要求
RCM	指	澳大利亚及新西兰对产品符合安全规定和EMC要求的认证
SMD	指	Surface Mounted Devices的缩写，即表面贴装器件

LED	指	全称为“Light Emitting Diode”，指发光二极管，是一种可以将电能转化为光能的半导体器件
CNC	指	计算机数控精密加工，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的缩写
水消毒配件	指	氯发生器及臭氧发生器等带有消毒功能的水疗按摩缸及泳池配件
水过滤配件	指	过滤筒、撇渣器等具有保持水质清洁作用的水疗按摩缸及泳池配件
水循环配件	指	阀门、管件等水循环系统的配件
文丘里	指	文丘里效应，在高速流动的流体附近会产生低压，从而产生吸附作用

特别提示：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重大事项提示

（一）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章节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1、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4,135.12 万元、38,996.65 万元和 44,102.46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增幅为 61.58%，2022 年营业收入增幅为 13.09%，发行人的业绩增速放缓。2021 年度，美国地区人们居家时间增长，对水疗按摩缸的消费需求快速增长，整个水疗按摩缸行业迎来了集中爆发式增长，发行人的业绩受此影响快速增长。2022 年起，水疗按摩缸行业将逐步回归正常增长速度，主要受到宏观经济和人均可支配收入波动的影响。在上述背景下，2023 年度，水疗按摩缸市场需求回落，导致发行人下游客户减少订单，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面临下滑风险。

（2）终端产品品牌声誉波动风险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水疗按摩缸属于高价消费品，具有品牌效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 等国际知名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其中，Watkins 为行业排名第一的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品牌享誉度较高。受终端产品品牌享誉度影响，发行人下游客户的市场份额较高，发行人经营业绩良好。如果未来发行人下游客户的品牌声誉发生变化，导致下游客户的市场份额和经营情况下滑，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3）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业务规模较大，且主要以美元、欧元、加币等货币进行结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分别为 21,343.58 万元、34,968.79 万元和 42,570.75 万元，占比分别为 88.67%、89.91%和 96.76%。受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加币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产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646.36 万元、344.59 万元和-1,320.46 万元，占各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95%、3.01%和 -9.45%，存在较大波动。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加币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出口业务和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

（4）存货管理及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850.35 万元、11,479.75 万元和 9,989.0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3.23%、44.28%和 35.59%，存货规模较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且公司存货存放在国内外多个仓库，存货管理难度较大。如果在短期内出现产品价格急剧大幅下降或滞销，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可能低于其可变现净值，则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另外，公司产品规格种类较多且存在少量备货，如主要客户推迟或取消现有采购订单或采购数量低于公司预测，将使公司的存货增加并面临较大的存货跌价风险。

（5）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1.61%、51.50%和 49.45%，处于较高水平。发行人的产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产品，属于高价可选消费品，终端消费者对价格相对不敏感，发行人的产品保持较高的毛利率。如未来终端消费者对水疗按摩缸的需求发生变化，或者水疗按摩缸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原材料及生产成本等因素发生了不利变化，且公司无法采取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能配置、适时推出满足下游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等应对措施，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存在下降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2、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1）宏观经济变化风险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属于家庭休闲消费品，市场需求受到地区经济发展情况、居民收入水平等经济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加拿大等北美地区，上述地方的经济发展水平较高，居民收

入水平较高，为全球水疗按摩缸产品的主要市场区域。以美国为例，2020 年度，美国 GDP 由 2019 年度的 21.38 万亿美元下降至 21.06 万亿美元，2021 年度又进一步上涨至 23.32 万亿美元，呈现出波动的变化趋势。若未来全球经济情况发生较大波动或增速放缓，消费者购置水疗按摩缸等家庭休闲消费品的意愿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市场需求受到终端消费者对水疗按摩缸需求的影响。水疗按摩缸属于高价可选消费品，市场需求受到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消费购买力、消费习惯等多因素影响，水疗按摩缸主要市场位于北美、欧洲等地区。根据 IBISWorld 出具的水疗按摩缸行业研究报告，随着人均可支配消费支出的不断增长，过去 5 年内水疗按摩缸行业的收入规模经历了年化 3.2% 增长率的快速增长阶段，2021 年，水疗按摩缸的收入规模增长率为 6.4%。2020 年起受居家办公、休闲时间增加、美国房地产市场利好政策以及下游客户市场份额增长的影响，带动了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实现了较快增速发展。2021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14,861.53 万元，增幅为 61.58%，2022 年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增长 5,105.81 万元，增幅为 13.09%。如果未来出现宏观经济下滑、消费购买力水平下降、消费意愿变化等不利因素造成下游水疗按摩缸的市场需求下降，从而可能对公司产品的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3）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加拿大、欧洲等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境外国家或地区，其中，美国为公司产品最大的出口国，报告期各期公司出口美国的销售占比均超过 50%。

近年来，国际市场的不稳定因素增加，以美国为代表的全球贸易保护主义逐步抬头，部分国家反全球化倾向增强。2018 年中美贸易摩擦以来，美国对部分中国产品额外加征关税，发行人出口美国的氯发生器和泳池灯被列入美国政府商品加征关税清单中，报告期内，上述产品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8.54%、8.97% 和 16.37%。由于该部分产品的关税费用由发行人客户承担，发行人经营目前暂未受到明显影响，但随着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及出口美国销售收入均保持

快速增长，如果未来中美贸易摩擦或持续加深，或相关国家贸易政策变动、贸易摩擦加剧，对包括公司产品在内的出口产品加征高额关税或实施反倾销、反补贴等政策，导致产品竞争力下降，可能会对公司出口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 2022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下述滚存利润分配原则：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及未来分红回报的规划具体内容，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与发行前的差异情况”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内容。

（三）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承诺事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附件”之“附件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承诺”。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6 年 12 月 1 日
注册资本	9,504.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彭学文
注册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 经济区永盛路 1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 经济区永盛路 19 号
控股股东	彭学文	实际控制人	彭学文
行业分类	C3857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 配件制造	在其他交易场所 （申请）挂牌或上 市的情况	无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 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		无	

人员、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三）本次发行其他有关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收款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深港支行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北京市君泽君（深圳）律师事务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会计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3,168.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3,168.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发行后股份总数的 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不适用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适用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2,672.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标明计算基础和口径）	【】倍（按每股发行价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并开通交易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元		
募集资金净额	【】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保荐及承销费用【】		
	审计及验资费用【】		
	律师费用【】		
其他发行手续费用【】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经营概况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亦主要来源于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主要产品按功能分为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和附件产品。按摩产品主要包括按摩喷嘴和喷嘴座，水处理产品主要包括水过滤配件、水消毒配件和水循环配件，灯光产品主要包括浴缸灯和泳池灯，附件产品主要包括浴缸盖、浴缸盖支架等。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070.42 万元、38,893.77 万元和 43,996.9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9.73%、99.74%和 99.76%。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深耕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重视研发设计并致力于为全球各大知名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提供多品类、个性化、质量领先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产品通过了 UL、CE、ETL 等认证，可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一站式服务。

（二）主要原材料及重要供应商

发行人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塑胶原料、电子元器件、五金、线材、包材等。报告期内重要供应商包括宝鸡市德臣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佛山市鑫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永锐线缆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巨能光电有限公司等。

（三）主要生产模式、销售方式和渠道及重要客户

公司客户需求呈现“品类多、频次高、个性化”的特点。为满足客户需要，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目前公司自主研发产品种类较多，主要产品均实现自主生产，但部分单品规模较小，公司基于产能限制、经济性等因素的考虑，将生产流程中部分非核心环节及半成品进行委外

加工。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模式销售，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水疗按摩缸生产商，具有为其特定需求定向开发的特点。公司通过参加行业展会、高密度客户拜访等营销方式积极开拓客户，不断提高公司在水疗按摩缸领域客户中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随着口碑效应的不断增强，客户主动联系洽谈，老客户转介绍也逐渐成为公司重要的获客来源。

（四）行业竞争情况及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欧美国家水疗按摩缸制造业起步早，生产技术水平较高，在配件材料、设计、结构、性能方面的研究较深入，但缺乏高效率的反应能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和学习，少数国内企业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优秀的产品开发能力和高效的客户服务能力，打破了国外厂商在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内的垄断，以发行人为代表的国内优秀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地位不断提高，产品销往欧洲、北美等海外地区，形成了与 Waterway、CMP 等国际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共同竞争的格局。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企业，持续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创意设计和核心技术研发。公司拥有螺纹喷嘴技术、两线照明控制系统技术、水空气调节阀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解决了多项行业技术难点，有效推动了行业技术的革新与发展。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研发创新、产品品质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实力不断增强，打破了国外厂商在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内的垄断，形成了与 Waterway、CMP 等国际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共同竞争的格局。公司拥有的“RDC”品牌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主营产品远销海外，成功出口至北美、欧洲等地区，客户群体覆盖了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S.R.Smith、Strong Spas 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的核心供应商，行业地位进一步凸显。

目前国内研发、生产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企业不多，且规模体量较小，未形成有效竞争。

五、发行人的板块定位情况

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第三条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三条，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应当符合相关板块定位。主板突出“大盘蓝筹”特色，重点支持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企业。

（一）发行人的业务模式成熟

公司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研发、制造和销售活动，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企业，持续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创意设计和核心技术研发。发行人目前的业务模式是公司不断发展中积累和总结形成的，与公司战略规划、实际运营情况相符，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物资和服务均通过采购部集中统一采购。现有采购形式主要包括一般采购、战略采购和零星采购等。其中，一般采购主要根据生产物料需求计划下达采购订单，战略采购针对生产所需的大宗、常用、关键物料进行储备性采购，零星采购针对临时需求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客户需求呈现“品类多、频次高、个性化”的特点。为满足客户需要，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目前公司自主研发产品种类较多，主要产品均实现自主生产，但部分单品规模较小，公司基于产能限制、经济性等因素的考虑，将生产流程中部分非核心环节及半成品进行委外加工。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水疗按摩缸生产商，具有为其特定需求定向开发的特点，公司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模式销售。

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及生产开发，发行人形成了螺纹喷嘴技术、两线照明控制系统技术、水空气调节阀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满足了下游客户的实际需求，发行人在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呈现逐年增长趋势。报告期内，发行

人的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发行人业务模式成熟，在可预见的未来亦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

公司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按功能分为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和附件产品。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经营业绩和资产规模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38,732.32	32,405.35	25,24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199.61	27,112.03	21,516.08
营业收入	44,102.46	38,996.65	24,135.12
净利润	13,967.04	11,451.10	6,49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67.04	11,451.10	6,496.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93.96	11,257.69	6,086.11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的变动趋势。报告期末，发行人总资产为 38,732.32 万元，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102.46 万元，净利润 13,967.04 万元。发行人的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保持较高的水平，符合主板“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的要求。

（三）发行人具有行业代表性

公司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研发、制造和销售活动，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企业，持续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创意设计和核心技术研发。水疗按摩缸是一种水上康体及卫浴设备，区别于普通浴缸，属于家用电器中的保健器具，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7）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的“C3857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

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行业属于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行业的一个分支，国内从事水疗按摩池配件企业不多，且规模体量较小，未形成有效竞争，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包括发行人、美国 Waterway 和美国 CMP，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位于境外。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研发创新、产品品质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实力不断增强，打破了国外厂商在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内的垄断，形成了与 Waterway、CMP 等国际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共同竞争的格局。公司拥有螺纹喷嘴技术、两线照明控制系统技术、水空气调节阀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解决了多项行业技术难点，有效推动了行业技术的革新与发展。

公司拥有的“RDC”品牌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主营产品远销海外，成功出口至北美、欧洲等地区，客户群体覆盖了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S.R.Smith、Strong Spas 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的核心供应商，行业地位进一步凸显。

综上，发行人业务模式成熟、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属于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优质企业，符合主板的板块定位。

六、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38,732.32	32,405.35	25,24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33,199.61	27,112.03	21,516.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61%	14.79%	12.21%
营业收入（万元）	44,102.46	38,996.65	24,135.12
净利润（万元）	13,967.04	11,451.10	6,49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967.04	11,451.10	6,496.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3,693.96	11,257.69	6,086.11
基本每股收益（元）	1.47	1.20	0.68
稀释每股收益（元）	1.47	1.20	0.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3%	46.40%	3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7,798.96	5,936.49	5,338.06
现金分红（万元）	8,000.00	5,600.00	1,200.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4%	3.75%	4.41%

注：上述财务指标未经说明，均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础计算。

七、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3.1.2 条，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为“（一）最近三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三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或者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

根据天健出具的天健审[2023]3-72 号《审计报告》以及天健审[2023]3-75 号《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分别为 6,086.11 万元、11,257.69 万元和 13,693.96 万元，累计净利润 31,037.76 万元，符合最近三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的标准；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38.06 万元、5,936.49 万元和 17,798.96 万元，累计现金流量净额 29,073.51 万元，营业收入分别为 24,135.12 万元、38,996.65 万元和 44,102.46 万元，累计营业收入 107,234.23 万元，符合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或者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的标准；因此公司符合“最近三年净利润均为正，且最近三年净利润累计不低于 1.5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最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不低于 1 亿元或者营业收入累计不低于 10 亿元”的上市标准。

八、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事项。

九、募集资金用途

（一）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根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本次发行后，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轻重缓急顺序依次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额
1	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40,933.39	40,933.39
2	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12,598.88	12,598.88
3	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3,228.02	13,228.02
4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6,575.91	6,540.91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8,000.00	28,000.00
合计		101,336.20	101,301.2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需要，先行以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所需款项，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满足上述项目后尚有剩余，公司将结合未来发展规划和目标，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公司主营业务；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以上项目所需资金总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自筹解决。

有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的相关内容。

（二）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仍将聚焦于水疗按摩缸设备配件领域，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凭借公司在电子、塑胶两方面长期积淀的核心技术与产品优势，不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丰富产品结构，通过满足客户需求与业内领导品牌深度绑定；并以“水环境”“健康”“促进人类美好生活”为关键词不断挖掘产品创新机会，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力争使“RDT”在未来五至十年成长为全球领先的水疗按摩缸配件领导品牌。

十、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风险

1、经营业绩下滑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4,135.12 万元、38,996.65 万元和 44,102.46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增幅为 61.58%，2022 年营业收入增幅为 13.09%，发行人的业绩增速放缓。2021 年度，美国地区人们居家时间增长，对水疗按摩缸的消费需求快速增长，整个水疗按摩缸行业迎来了集中爆发式增长，发行人的业绩受此影响快速增长。2022 年起，水疗按摩缸行业将逐步回归正常增长速度，主要受到宏观经济和人均可支配收入波动的影响。在上述背景下，2023 年度，水疗按摩缸市场需求回落，导致发行人下游客户减少订单，发行人的经营业绩面临下滑风险。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为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 等国际知名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合计分别为 16,897.19 万元、27,987.94 万元和 37,499.5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01%、71.76%和 85.03%，客户稳定且集中度较高；由于公司客户在下游市场占有率较高，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未来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或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或公司产品交付不及时、质量出现问题等原因导致主要客户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境外客户销售占比较高的风险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其主要市场位于北美、欧洲等经济发

展水平较高的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分别为 21,343.58 万元、34,968.79 万元和 42,570.75 万元，占比分别为 88.67%、89.91% 和 96.76%。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产品主要出口美国、加拿大、欧洲等国家或地区，客户群体覆盖了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 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主要客户报告期内保持稳定。但如果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国家或地区市场出现大幅波动，或者上述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以及这些国家、地区与我国政治、外交、经济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导致境外客户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将对公司出口规模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境外市场经营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出口至美国、加拿大、欧洲等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业务涉及的地域范围较为广泛，公司亦在中国香港、美国、泰国设立了分支机构。由于每个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环境以及进口、税务、环保等法律法规或政策存在差异，若主要境外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或公司对相关风险把握程度不够、对法律法规的了解不够全面，可能会面临外销产品无法满足当地监管要求，甚至受到当地政府处罚的风险。

5、终端产品品牌声誉波动风险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水疗按摩缸属于高价消费品，具有品牌效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要客户为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 等国际知名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其中，Watkins 为行业排名第一的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品牌享誉度较高。受终端产品品牌享誉度影响，发行人下游客户的市场份额较高，发行人经营业绩情况良好。如果未来发行人下游客户的品牌声誉发生变化，导致下游客户的市场份额和经营情况下滑，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分别为 7,074.62 万元、11,745.94 万元和 14,239.81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0.73%、62.26% 和 64.03%，其中 PVC、ABS 等塑胶原料、LED 灯珠、连接器等电子元器件以及电极片、不锈

钢面盖等五金件为生产的主要原料。

2020 年第二季度起，受全球经济持续复苏、通胀预期加剧以及大宗商品涨价的影响，PVC 塑胶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至 2021 年第四季度，PVC 塑胶原材料市场价格开始下滑。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加剧了发行人经营业绩的波动，如果未来发行人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7、海运成本波动风险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其主要市场位于北美、欧洲等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地区，公司产品主要出口美国、加拿大、欧洲等国家或地区，主要通过海运的形式实现销售。

2020 年度，我国外贸订单迅速增长推动中国境内出口船舶运力紧张。西方国家出口明显减少造成进出口运力及集装箱完全不对等，各种因素叠加使得国际海运价格大幅上涨。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综合指数（CCFI）从 2020 年 1 月 3 日 897.53 点上升至 2022 年 2 月 11 日 3,582.26 点最高点，此后，CCFI 指数开始回落。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方式以 FOB 为主，但对于通过美国子公司对外销售的产品，从境内运往美国子公司部分的运输费用属于公司的营业成本，未来如果国际海运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公司的营业成本将产生较大波动，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对于公司直接销往境外客户的产品，公司虽然无需承担海运成本，若未来海运市场价格仍持续上升或处于高位，导致海外客户终端销售价格过高亦或是抑制其订货需求，将对公司海外市场销售产生不利影响。同时，集装箱紧缺等因素导致海运周期延长，亦将影响公司出口销售，降低公司存货周转速度，提高营运资金成本。

8、委托加工风险

受到产能限制或因客户交货期限的要求，公司会把部分产能不足的生产环节进行委外加工。电子类产品委外加工主要为裁线、贴片和焊接等通用工序，塑胶类产品委外加工主要为注塑工序。委托加工模式下，公司产品质量和交付周期受专业委托加工厂商的管理能力、工艺技术水平、交货时间、生产能力等

影响较大，公司可能存在因委托加工厂商生产管理不佳、产能不足等问题，导致公司产品存在品质降低、交货延误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9、内部控制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 2 家直接持股的全资子公司、3 家孙公司、1 家分公司，分布在中国、中国香港、美国、泰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生产基地和销售网络进一步增加，如果公司管理水平和内控制度不能适应规模扩张的需要，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未能随公司规模扩大及时优化，将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存在公司管理能力无法及时适应规模扩张的风险。

10、募投项目用地无法正常使用风险

公司作为次承租人，从转租方广州市鑫辉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鑫辉扬”）承租了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永华路 31 号的 3,039 m² 厂房，并拟将其用于开展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承租期限 3 年，自 2022 年 5 月至 2025 年 5 月。但该厂房的所有权人广州联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联晋”）拟单方解除其与第一承租人广州鑫辉扬（即转租方，公司租赁关系的出租方）的租赁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厂房所有权人广州联晋和转租方广州鑫辉扬尚未达成一致意见，且双方存在因该事项进行诉讼可能。若厂房的所有权人广州联晋收回厂房，则将导致公司不能继续承租该厂房，公司的募集资金拟投资的“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存在实施地变更或者不能顺利开展的风险。

11、发行人行业增长空间有限的风险

公司的发展战略选择是以与现有客户深度合作为主，新拓客户为辅。这种战略的重点是维护并加深与现有客户之间的合作关系，并通过引领市场的革新产品以及深入了解客户需求和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等方式来增加客户的依赖度、忠诚度和满意度，扩大供应份额。公司在深耕水疗按摩缸配件市场的同时，在充分利用现有核心技术和行业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研究和探索泳池业

务应用场景的可行性和难点，优化自身布局，提升公司整体抗风险能力。如果未来出现行业增速下滑、宏观经济下行等不利因素造成下游水疗按摩缸的市场需求下降，从而可能对公司产品的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二）财务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外销业务规模较大，且主要以美元、欧元、加币等货币进行结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分别为 21,343.58 万元、34,968.79 万元和 42,570.75 万元，占比分别为 88.67%、89.91%和 96.76%。受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加币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各期公司产生的汇兑损益分别为 646.36 万元、344.59 万元和-1,320.46 万元，占各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9.95%、3.01%和 -9.45%，存在较大波动。若未来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加币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出口业务和盈利水平造成一定的影响。

2、存货管理及跌价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850.35 万元、11,479.75 万元和 9,989.0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3.23%、44.28%和 35.59%，存货规模较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且公司存货存放在国内外多个仓库，存货管理难度较大。如果在短期内出现产品价格急剧大幅下降或滞销，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可能低于其可变现净值，则存在存货跌价的风险。另外，公司产品规格种类较多且存在少量备货，如主要客户推迟或取消现有采购订单或采购数量低于公司预测，将使公司的存货增加并面临较大的存货跌价风险。

3、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1.61%、51.50%和 49.45%，处于较高水平。发行人的产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产品，属于高价可选消费品，终端消费者对价格相对不敏感，发行人的产品保持较高的毛利率。如未来终端消费者对水疗按摩缸的需求发生变化，或者水疗按摩缸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原材料及生产成本等因素发生了不利变化，且公司无法采取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能配置、适时推出满足下游客户需求的新产品等应对措施，

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存在下降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三）法律风险

1、知识产权纠纷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业务具有一定技术门槛，且产品销售面向全球范围内的客户。因不同国家、地区之间的知识产权监管法律法规体系存在一定差异，若公司在产品制造、销售过程中未能及时充分认识到可能侵犯第三方在先申请的知识产权，或其他公司未经授权而擅自使用或侵犯公司的知识产权，则可能产生知识产权侵权纠纷，对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2、子公司无法向母公司分红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产品主要通过境外子公司向境外销售。报告期各期，公司通过境外子公司取得的营业收入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88.43%、89.67%和 96.76%，境外子公司的净利润占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5.04%、11.48%和 11.19%，境外子公司对母公司的现金分红构成母公司利润的部分来源。

公司位于中国香港、美国、泰国三地的 5 家子公司章程未对其分红做出任何限制，母公司作为子公司的控制方，能够控制决定各子公司的分红方案，但母公司可取得的分红资金同时受境外子公司可分配利润、现金流、外汇监管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若境外子公司所在国家或地区对现金分红的监管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境外子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其无法及时、充足地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将会限制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的能力。

3、企业所得税风险

（1）企业所得税转移定价风险

公司的境外销售主要通过境外子公司销售至境外客户，即由公司将产品内部销售给美国子公司、香港子公司，再由美国子公司、香港子公司转售给境外客户，因此存在较多且持续的内部交易。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适用的所得税税率高于中国境内主体，公司基于各主体承担的功能和风险考虑内部交易定

价。如未来可比公司的利润水平出现大幅波动，使公司内部交易定价偏离合理水平，公司将面临企业所得税转移定价风险。

（2）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局、广东省财政局、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007452），2019 年至 2022 年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报告期内，公司当期的应纳税所得额分别为 6,715.53 万元、11,840.71 万元和 13,313.60 万元，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可享受的税收优惠的金额分别为 671.55 万元、1,184.07 万元和 1,331.36 万元，分别占同期合并报表利润总额的 8.70%、8.84% 和 8.25%。若公司未来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重新认定，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亦或是相关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不利变化，都将增加公司的税收负担，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4、出口退税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88.67%、89.91% 和 96.76%，境外销售占比较高。公司内销产品按照 16%、13% 税率缴纳增值税，外销产品享受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退”税收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执行的出口退税率为 16%、13%，若未来国家下调相关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5、劳动用工风险

（1）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被行政处罚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未按照实发工资作为基数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因此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但仍存在未来被要求补缴社保及住房公积金、进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以及被主管机关追责的风险。

（2）劳务派遣人员比例超标被行政处罚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人数占其用工总量的比例曾存在超过《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的 10% 上限的情形。经过整改，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劳务派遣人数占其用工总量的比例已降至 3.22%，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如果未来生产

经营过程中，因劳务派遣用工人数量占比方面产生瑕疵从而影响公司劳动用工方面的合规性，则可能对公司未来业务的进一步扩展带来不利影响。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宏观经济变化风险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属于家庭休闲消费品，市场需求受到地区经济发展情况、居民收入水平等经济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加拿大、欧洲等国家或地区，上述地方的经济发展水平较高，居民收入水平较高，为全球水疗按摩缸产品的主要市场区域。以美国为例，2020年度，美国GDP由2019年度的21.38万亿美元下降至21.06万亿美元，2021年度进一步上涨至23.32万亿美元，呈现出波动的变化趋势。若未来全球经济情况发生较大波动或增速放缓，消费者购置水疗按摩缸等家庭休闲消费品的意愿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二）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市场需求受到终端消费者对水疗按摩缸需求的影响。水疗按摩缸属于高价可选消费品，市场需求受到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消费购买力、消费习惯等多因素影响，水疗按摩缸主要市场位于北美、欧洲等地区。根据IBISWorld出具的水疗按摩缸行业研究报告，随着人均可支配消费支出的不断增长，过去5年内水疗按摩缸行业的收入规模经历了年化3.2%增长率的快速增长阶段，2021年，水疗按摩缸行业的收入规模增长率为6.4%。2020年起受到美国房地产市场利好政策、居家办公及休闲时间增加以及下游客户市场份额增长的影响，水疗按摩缸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带动了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实现了较快增速发展。2021年营业收入较2020年增长14,861.53万元，增幅为61.58%，2022年营业收入较2021年增长5,105.81万元，增幅为13.09%。2022年度，发行人较可比公司实现较大增长主要受到下游客户Watkins需求增长所致，如果未来出现宏观经济下滑、消费购买力水平下降、消费意愿变化等不利因素造成下游水疗按摩缸的市场需求下

降，从而可能对公司产品的销售造成不利影响。

（三）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美国、加拿大、欧洲等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境外国家或地区，其中，美国为公司产品最大的出口国，报告期各期公司出口美国的销售占比均超过 50%。

近年来，国际市场的不稳定因素增加，以美国为代表的全球贸易保护主义逐步抬头，部分国家反全球化倾向增强。2018 年中美贸易摩擦以来，美国对部分中国产品额外加征关税，**发行人出口美国的氯发生器和泳池灯被列入美国政府商品加征关税清单中**，报告期内，上述产品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 **8.54%、8.97%和 16.37%**。由于该部分产品的关税费用由发行人客户承担，**发行人经营目前暂未受到明显影响**，但随着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及出口美国销售收入均保持快速增长，如果未来中美贸易摩擦或持续加深，或相关国家贸易政策变动、贸易摩擦加剧，对包括公司产品在内的出口产品加征高额关税或实施反倾销、反补贴等政策，导致产品竞争力下降，可能会对公司出口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四）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为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和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具体包括按摩喷嘴、按摩喷嘴座、水过滤配件、水消毒配件、水循环配件、浴缸灯、泳池灯、浴缸盖、浴缸盖支架等。目前公司主要竞争对手集中在北美地区，公司具备人力成本优势和珠三角地区原材料配套优势。若国内或者其他国家的竞争者新进入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或者下游客户通过兼收并购的方式收购了上游配件行业的公司，或者公司不能紧跟市场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变化，在研发创新、产品品质和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则公司将可能面临市场竞争加剧、被其他竞争者替代的风险，进而对公司产品销售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发行人积累了丰富的知识产权成果。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拥

有中国大陆专利 17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 77 项，外观设计 82 项，共拥有境外专利 16 项，均为发明专利，范围涵盖公司研发及生产过程中的各个关键环节。此外，公司还在进行多项面向主营业务的核心技术研发工作。发行人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员工保密及竞业限制合同》，对其在保密义务、知识产权及离职后的竞业情况作出严格规定，以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防止核心技术外泄。未来，公司若发生核心技术泄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可持续性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不足的风险

核心技术人才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是公司获得持续竞争优势的基础，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发展平台、开放的创新研发环境、有效的激励机制和适应新时代高素质人才的企业文化氛围，则可能导致公司难以进一步吸引技术人才，从而影响技术创新的基础。同时，未来不排除因行业内竞争对手提供更优厚的薪酬、福利待遇或其他因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人才流失，对公司持续竞争力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效果未达预期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等。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由于募投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均为预测性信息，项目建设尚需较长时间，届时如果产品价格、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出现较大变化，将会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不利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zhou Rising Dragon Recreation Industrial Co., Ltd.
注册资本	9,504.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彭学文
成立日期	2006 年 12 月 1 日
注册地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永盛路 19 号
邮政编码	511356
电话号码	020-82986986
传真号码	020-82986198
公司网址	http://www.rdt-recreation.com/
电子邮箱	risingdragon@rdt-recreation.com
所属行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	彭皓
联系电话	020-82986986-802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设立及报告期内股本、股东变化概况

2006 年 12 月，腾龙有限设立；2019 年 10 月，腾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自有限公司设立至今，公司的历次股本、股东变化概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时间	事项	工商登记情况
1	2006.12	腾龙有限设立	腾龙有限设立，注册资本 1,300 万美元，全部由原股东润博国际认缴
2	2018.10	腾龙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润博国际将其持有腾龙有限 100% 股权分别向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转让 55.80%、26.90%、9.30%、8.00%，公司注册资本由美元 1,300 万元按缴款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 8,747.0961 万元
3	2019.10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腾龙有限按照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8,800.00 万元，变更后公司原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4	2019.12	腾龙健康第一次增资	腾龙健康的注册资本增至 9,504.00 万元，新增加 704 万股注册资本由兴合资本认购。兴合资本于 2019 年 12 月实缴出资完毕

（二）腾龙有限设立情况

1、设立概况

腾龙有限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1 日，注册资本为 1,300 万美元，其设立情况如下：

2006 年 7 月 26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穗）名预核外字[2006]第 0820060724050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名称预先核准。

2006 年 11 月 7 日，腾龙有限股东制定并签署《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06 年 11 月 14 日，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穗开管企[2006]766 号《关于成立外资企业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对腾龙有限设立事项做出批复。

2006 年 11 月 15 日，广州市人民政府核发批准号为商外资穗开外资证字[2006]010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06 年 12 月 1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腾龙有限，并核发了注册号为企独粤穗总字第 10155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腾龙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美元）	持股比例
1	润博国际	1,300.00	100.00%
	合计	1,300.00	100.00%

腾龙有限的注册资本分十七期实缴到位，并于 2013 年 3 月实缴出资完毕，出资概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日期	出资背景	实缴出资金额	验资报告及编号
1	2007 年 6 月	第一期出资	2,611,257.74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07）第 0091 号
2	2008 年 11 月	第二期出资	1,177,856.49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08）第 0324 号
3	2009 年 8 月	第三期出资	300,000.00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09）第 0355 号
4	2009 年 11 月	第四期出资	480,051.26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09）第 0360 号
5	2009 年 11 月	第五期出资	200,000.00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09）第 0361 号
6	2010 年 6 月	第六期出资	396,676.00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0）第 0384 号
7	2010 年 9 月	第七期出资	672,142.57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0）第 0388 号
8	2011 年 1 月	第八期出资	703,035.40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1）第 0400 号

序号	日期	出资背景	实缴出资金额	验资报告及编号
9	2011年12月	第九期出资	958,981.00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2）第 0336 号
10	2012年2月	第十期出资	500,000.00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2）第 0338 号
11	2012年8月	第十一期出资	998,362.16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2）第 0347 号
12	2012年9月	第十二期出资	1,001,959.03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2）第 0349 号
13	2012年11月	第十三期出资	500,000.00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2）第 0351 号
14	2012年11月	第十四期出资	500,000.00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2）第 0353 号
15	2012年12月	第十五期出资	500,745.97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2）第 0355 号
16	2013年1月	第十六期出资	999,613.17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3）第 0342 号
17	2013年3月	第十七期出资	499,319.21 美元	中兴华验字（2013）第 0343 号

2、历史延期出资

历史上，腾龙有限存在延期缴纳注册资本和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2006 年公司设立时，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成立外资企业广州腾龙电子塑胶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要求腾龙有限注册资本的 20% 在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付，其余认缴出资在两年内缴足。

2006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2007 年 6 月 15 日润博国际完成首期出资，超过批复要求的缴纳时限；同时，2008 年 12 月 1 日批复要求剩余出资缴纳时间届满后，股东润博国际尚未缴足全部注册资本。关于前述延期出资事项，公司先后于 2009 年 3 月、2010 年 4 月、2010 年 11 月召开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延长出资期限，并最终取得主管部门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同意股东润博国际在 2012 年 12 月 1 日前缴足注册资本的函。截至 2012 年 12 月 1 日缴款期限届满日，润博国际已完成实缴出资 11,000,321.65 美元，尚有 1,999,678.35 美元未缴足。2012 年 12 月至 2013 年 3 月期间，润博国际分三次缴足剩余注册资本 1,999,678.35 美元，完成全部注册资本缴纳。同时，腾龙有限历史存在未按照规定在足额缴纳出资之日起 30 日内申请实缴出资金额变更登记的情形，但均已改正，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公司首期出资已于 2007 年 6 月 15 日完成，并经广东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该瑕疵情形已得到纠正。截至 2013 年 4 月，公司注册资本已缴足且均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延期出资事项和办理工商登记变更事项，广州开发区投资促进局已出具《证明》文件确认，公司自

2006年12月1日至2018年11月8日期间，未发现因重大违规而在该局登记的记录；同时自设立以来，公司未因此被给予行政处罚，且公司已通过设立以来的历次外商投资企业联合年检工作或按照有关规定公示企业年度报告。出资瑕疵事项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障碍，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1、发行人设立方式

腾龙健康由腾龙有限的全体股东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共同发起设立。

2019年4月2日，天健深圳分所出具天健深审（2019）226号审计报告，截至2018年10月31日腾龙有限的净资产为9,301.64万元。

2019年5月23日，国众联出具国众联评报字（2019）第2-0596号资产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8年10月31日腾龙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3,534.76万元。

2019年9月14日，腾龙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由腾龙有限股东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作为发起人，以腾龙有限截至2018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9,301.64万元按照1.057:1的比例折合为股本8,800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余额501.6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腾龙有限所占的注册资本比例确定对股份公司的持股比例，并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30日，腾龙健康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公司相关章程。

2019年11月12日，天健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76号），验证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出资到位。

2019年10月28日，腾龙健康取得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其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彭学文	净资产折股	4,910.40	55.80
2	刘学文	净资产折股	2,367.20	26.90
3	郑捷	净资产折股	818.40	9.30
4	戴忠果	净资产折股	704.00	8.00
合计			8,800.00	100.00

2、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

2019年10月，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腾龙健康。各发起人详情如下：

彭学文，男，196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身份证号为430104196611*****。

刘学文，男，196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身份证号为430104196703*****。

郑捷，男，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身份证号为440102196605*****。

戴忠果，男，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身份证号为430305196310*****。

（四）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初，腾龙有限的股本及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彭学文	4,880.8796	55.80%	货币
2	刘学文	2,352.9689	26.90%	货币
3	郑捷	813.4799	9.30%	货币
4	戴忠果	699.7677	8.00%	货币
合计		8,747.0961	100.00%	—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了两次股本、股东变化情况，即2019年10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腾龙健康与2019年12月增加注册资本，详情如下：

1、2019年10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腾龙健康

2019年10月，腾龙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详情见本节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三）股份公司

设立情况”之“1、发行人设立方式”部分所示。

2、2019年12月，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

2019年12月11日，腾龙健康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8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9,504.00万元，新增的704.00万元由兴合资本认购。兴合资本系腾龙健康员工持股平台，通过此次增资兴合资本直接持有公司7.41%的股份。

2020年1月11日，天健出具天健验〔2020〕3-10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9年12月27日，兴合资本出资1,267.2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019年12月19日，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腾龙健康此次变更登记事宜，并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彭学文	4,910.40	51.67%
2	刘学文	2,367.20	24.90%
3	郑捷	818.40	8.61%
4	兴合资本	704.00	7.41%
5	戴忠果	704.00	7.41%
合计		9,504.00	100.00%

自报告期初至今，除上述情形外，公司的股本和股东未发生其他变更。

三、发行人自成立以来的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自成立以来的股本变化情况

腾龙有限成立于2006年12月1日，于2019年10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后主要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2019年12月，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变更详情见本节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四）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2、2019年12月，发行人增加注册资本”部分所示。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是为了实施员工股权激励，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完成后，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变化，公司的主要经营管理人员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权，有利于激发管理层积极性，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自本次增资完成后至今，公司的股本未再发生变更。

（二）发行人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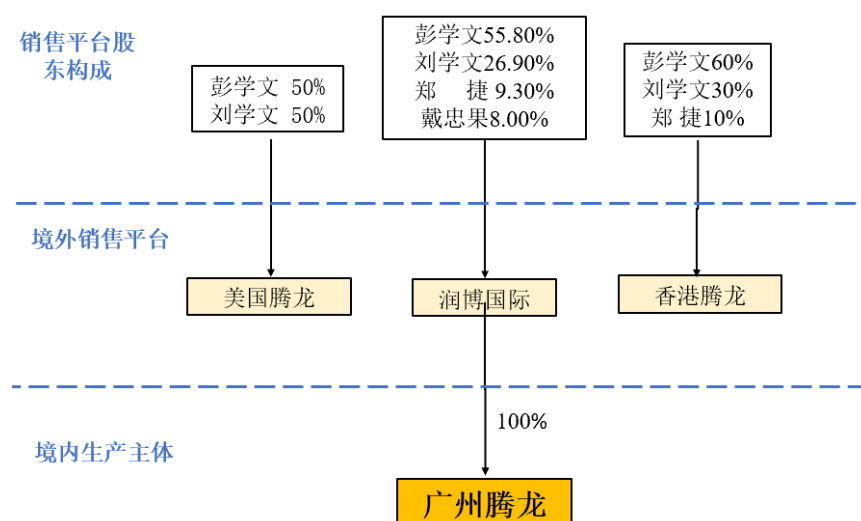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三）发行人自设立以来的业务重组情况

1、发行人业务重组概况

2017 年之前，发行人的业务主要由发行人（广州腾龙）开展境内生产，并通过境外关联公司（润博国际、香港腾龙、美国腾龙）对外销售。2017 年，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四个自然人股东开始对发行人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业进行重组：（1）2018 年，润博国际将其持有的广州腾龙健康的全部股权转让给 4 个自然人股东，实现 4 个自然人股东由通过润博国际间接持股变更为直接持股；（2）2017 年和 2018 年，发行人先后设立了香港子公司凡风润博和美国子公司腾龙国际，用以分别替代原来关联方香港腾龙和美国腾龙，作为发行人境外销售平台；（3）2020 年，发行人收购泰国子公司依凡润博，作为未来境外的生产和销售基地，同时为收购依凡润博，在香港另行设立了子公司泰佳兴平、元和永荣作为收购主体（泰国法律规定泰国公司必须有 3 个股东，所以另行设立了 2 个香港子公司作为股东，用 3 个香港子公司完成收购）；（4）2021 年，发行人收购的依凡润博开始建造厂房，筹建发行人的泰国生产基地。

（1）业务重组前的股权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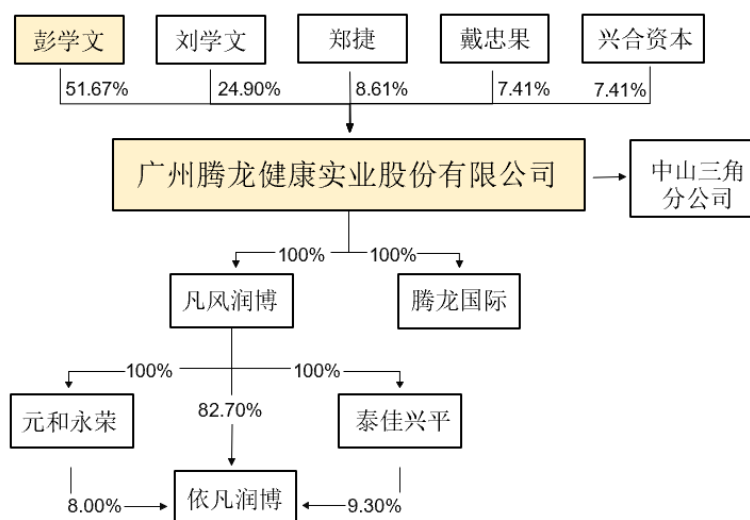


上述主体中香港腾龙、美国腾龙、润博国际在发行人业务重组完成后先后

注销。

（2）业务重组后的股权架构和业务安排

2020年9月发行人完成股权重组，股权重组后的架构如下图：



注：图片中依凡润博的股权架构为重组完成初始的架构，2022年依凡润博增资后三个股东持有的股权比例有所调整，但仍保持凡风润博的控股地位。

发行人完成上述股权重组后，依凡润博开始建造自有厂房。为保证厂房及生产线建造所需资金，股东凡风润博、元和永荣和泰佳兴平通过增加依凡润博注册资本和实缴资本方式增加对泰国子公司依凡润博的投资。2023年3月，依凡润博的电子车间厂房完成主体工程竣工和装修，预计于2023年下半年投产。

2、相关主体在重组前的主营业务、业务重组时资产处置和债权债务转让安排、所涉税费缴纳情况

润博国际、香港腾龙和美国腾龙曾作为发行人的境外销售平台，润博国际、香港腾龙2017年11月后停止接收新订单，美国腾龙2018年9月后停止接收新订单。上述关联方后续均注销，概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主体	存续/注销情况	注销前的主营业务	业务重组时的资产处置及债权债务安排概况	重组中涉及的税费
1	香港腾龙	2019年3月注销	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销售，为境外销售平台	2017年停止经营，业务由凡风润博承接。截至注销前，已无资产和负债，不涉及资产变卖、债权转让、债务承继及清理事项因无资产，不涉及资产处置	无资产处置，不涉及税费
2	美国腾龙	2021年2月注销		2018年将主要资产转让给腾龙国际，业务由腾龙国际承接。截至注销时，仅剩对彭学文债务，但	已按照所在地法律规定交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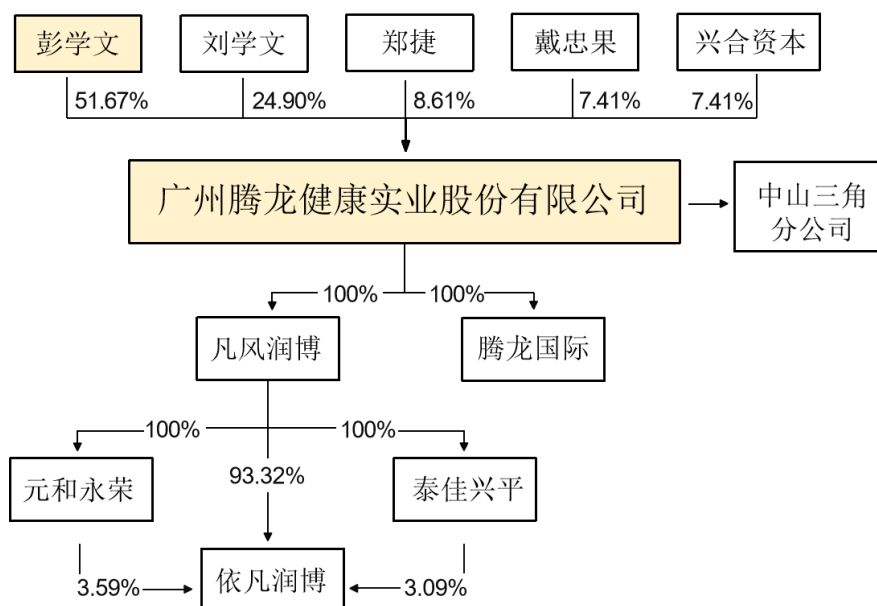
序号	主体	存续/注销情况	注销前的主营业务	业务重组时的资产处置及债权债务安排概况	重组中涉及的税费
				已被豁免清偿	税费
3	润博国际	2021年6月注销	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销售，为境外销售平台和持股平台（持有腾龙有限和腾龙塑胶股权）	将业务转移给凡风润博，将持有的发行人的股权资产转让给四名自然人股东。截至其注销日，已不存在资产和债权债务，不涉及资产处置和债权债务安排	已在大陆缴纳股权转让的所得税费用并取得完税凭证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发行人自设立以来不存在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挂牌情况。

五、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经核查，发行人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代持等未披露的股份安排，不存在权属纠纷及潜在纠纷。

六、发行人控股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五家附属公司，一家分公司。该等附属公司/分公司概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附属公司/分公司名称	目前经营情况	目前功能定位
1	凡风润博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销售业务	境外销售平台
2	腾龙国际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销售业务	美国仓储和销售平台
3	元和永荣	存续，未实际开展业务	境外投资平台，无实际经营
4	泰佳兴平	存续，未实际开展业务	境外投资平台，无实际经营
5	依凡润博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生产业务，目前尚处于机械设备调试阶段	境外生产和销售基地
6	中山三角分公司	从事部分产品的研发、生产活动	境内部分产品的生产基地

发行人的五家附属公司中，元和永荣和泰佳兴平是为了收购取得泰国子公司依凡润博而专门设立，即泰国法律规定泰国公司至少需要 3 个法人股东，所以香港子公司凡风润博另行投资设立了香港公司元和永荣、泰佳兴平，并由凡风润博、元和永荣、泰佳兴平 3 家公司一起作为收购方，取得泰国子公司依凡润博 100% 股权。

截至报告期末，各附属公司和分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凡风润博

企业名称	凡风润博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ISING DRAGON FFRB (HONG KONG) CO., LIMITED
成立时间	2017 年 10 月 4 日
注册资本	3,896 万港元
实收资本	3,896 万港元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30 号新港中心大厦 1 号楼 909 单元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销售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腾龙健康持股 100%

凡风润博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9,718.00
净资产	4,541.20
营业收入	30,197.79
净利润	981.38

注：以上数据经天健审计。

2、腾龙国际

企业名称	RISING DRAGON INTERNATIONAL INC.
成立时间	2018年8月30日
股本	10,000股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1510 RANDOLPH DR SW, CLEVELAND, TN 37311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销售业务，是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腾龙健康持股100%

腾龙国际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7,512.08
净资产	1,847.34
营业收入	12,374.59
净利润	543.72

注：以上数据经天健审计。

3、元和永荣

企业名称	元和永荣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ISING DRAGON YHYR (HONG KONG) CO.,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0年3月27日
注册资本	1万港元
实收资本	1万港元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30号新港中心大厦1号楼909单元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股权结构	凡风润博持股100%
董事	彭学文

元和永荣最近一年的合计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202.73
净资产	-5.64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95

注：以上数据经天健审计。

4、泰佳兴平

企业名称	泰佳兴平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RISING DRAGON TJXP (HONG KONG) CO., LIMITED
成立时间	2020年3月27日
注册资本	1万港元
实收资本	1万港元
注册地和主要经营地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30号新港中心大厦1号楼909单元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实际开展经营业务。
股权结构	凡风润博持股100%
董事	彭学文

泰佳兴平最近一年的合计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174.29
净资产	-5.64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95

注：以上数据经天健审计。

5、依凡润博

企业名称	E-Phone Rainbow (Thailand) Co., Ltd.
负责人	彭学文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	26,769.04万泰铢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67 Thoanon Pak Nam Krachom Thong Alley39, Khwaeng Bang Phrom, Khet Taling Chan, Krung Thep Maha Nakhon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生产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尚未投产，目前已开始试生产，是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权结构	凡风润博持股93.32%，泰佳兴平持股3.59%，元和永荣持股3.09%

依凡润博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5,431.37
净资产	5,126.03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35.99

注：以上数据经天健审计。

（二）发行人的分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1 家分公司，即中山三角分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山三角分公司
成立时间	2017年10月24日
注册地址	中山市三角镇金鲤工业区裕华路18号之二
经营范围	受隶属企业委托在隶属企业经营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负责人	彭学文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七、发行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彭学文。彭学文持有公司 4,910.40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51.67%。

彭学文先生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之“2、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先生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3、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二）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先生外，其他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自然人股东刘学文先生、郑捷先生、戴忠果先生及机构股东兴合资本。

1、刘学文先生

刘学文持有公司 2,367.20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24.90%。刘学文先生的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之“2、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部分。

2、郑捷先生

郑捷持有公司 818.40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8.61%。

郑捷先生的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之“2、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部分。

3、戴忠果先生

戴忠果持有公司 704.00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7.41%。

戴忠果先生的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之“2、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部分。

4、兴合资本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兴合资本持有公司 704.00 万股股份，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7.41%，其基本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之“（一）申报前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部分。

（三）关于发行人是否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说明

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四）关于发行人是否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说明

发行人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发行人为境内注册主体，主要经营场地亦在境内，不存在境外上市实体通过协议的方式控制境内的业务实体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9,504.00 万股，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3,168.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不低于 25.00%，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12,672.00 万股。本次发行前后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	比例	持股数量	比例
1	彭学文	4,910.40	51.67%	4,910.40	38.75%
2	刘学文	2,367.20	24.90%	2,367.20	18.68%
3	郑捷	818.40	8.61%	818.40	6.46%
4	戴忠果	704.00	7.41%	704.00	5.56%
5	兴合资本	704.00	7.41%	704.00	5.56%
6	社会公众投资者	-	-	3,168.00	25.00%
合计		9,504.00	100.00%	12,672.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见本节“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一）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部分所示。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的主要任职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姓名	发行前		发行后		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
		持股数量	比例	持股数量	比例	
1	彭学文	4,910.40	51.67%	4,910.40	38.75%	董事长
2	刘学文	2,367.20	24.90%	2,367.20	18.68%	董事、副总经理
3	郑捷	818.40	8.61%	818.40	6.46%	董事、副总经理
4	戴忠果	704.00	7.41%	704.00	5.56%	董事、副总经理
合计		8,800.00	92.60%	8,800.00	69.44%	-

（四）国有、集体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含有国有股份、集体股份或外资股份。

（五）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情况

发行人不存在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的情况。

（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主要为：

1、股东彭学文和郑捷为表兄弟关系（彭学文的母亲和郑捷的母亲为姐妹）；

2、股东兼实际控制人彭学文为①兴合资本权益人彭学兵的弟弟，②兴合资本权益人彭皓的叔父（彭学文与彭皓父亲彭学兵为兄弟关系），③兴合资本权益人谢宇的表叔（彭学文的母亲与谢宇的爷爷系兄妹关系），④兴合资本权益人彭婵凤的叔父（彭学文与彭婵凤的父亲为堂兄弟关系），⑤兴合资本权益人程四海的连襟（程四海的配偶和彭学文的配偶系表姐妹关系）；

3、股东郑捷为①兴合资本权益人彭学兵的表弟（郑捷的母亲和彭学兵的母亲为姐妹关系），②兴合资本权益人谢宇的表叔（郑捷的母亲和谢宇的爷爷为兄妹），③兴合资本权益人彭皓的叔叔（彭皓的奶奶和郑捷的母亲为姐妹）；

4、兴合资本的权益人中，彭皓为彭学兵的儿子，彭皓与谢宇系表兄弟关系（彭皓的奶奶与谢宇的爷爷为兄妹关系），与彭婵凤系堂姐弟关系（彭皓的父亲和彭婵凤的父亲系堂兄弟关系），彭学兵为彭婵凤的叔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东各自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
1	彭学文	4,910.40	-	51.67%
2	郑捷	818.40	-	8.61%
3	彭皓	-	55.00	0.58%
4	彭学兵	-	22.00	0.23%
5	谢宇	-	69.00	0.73%
6	彭婵凤	-	6.00	0.06%
7	程四海	-	28.00	0.29%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纳入监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非自然人股东兴合资本不存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的情形，未委托他人管理，也未作为私募基金管理人受托管理私募投资基金，不属于私募基金，无需办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

（九）发行人股东的适格性

发行人现有直接法人股东均为合法成立且有效存续的企业，不存在营业期限届满、解散、宣告破产、被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等情形；直接自然人股东均不存在担任公务员、党政领导干部等不得对外投资的情形。综上，发行人现有直接股东均为适格股东。

（十）发行人股东之间的对赌协议或其他特殊协议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与发行人等相关方之间不存在对赌协议等特殊协议或安排。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1、董事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 7 名。各位董事会成员及其任职情况和提名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位	本届任职期间	提名人
1	彭学文	董事长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彭学文
2	刘学文	董事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刘学文
3	戴忠果	董事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戴忠果
4	郑捷	董事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郑捷
5	李诗田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彭学文
6	郭伟康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彭学文
7	姜立军	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郑捷

各位董事的具体情况如下：

（1）彭学文先生

男，汉族，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外语系，本科学历。1989年9月至1992年3月，担任湖南师范大学讲师；1992年4月至1992年8月，自由职业；1992年9月至1994年7月，担任佛山市顺德华宝精细化工厂业务助理；1994年8月至2001年4月，担任加拿大耐尔森公司中国区经理；2001年5月至2001年11月，自由职业；2001年12月至2019年1月，担任佛山市顺德区三蔚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2年9月至2016年4月，担任中山腾龙日用制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职务；2004年4月至今，担任中山腾龙体育器材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05年10月至2013年7月，担任中山腾龙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12月至2019年8月，担任腾龙有限董事长；2015年9月至2018年9月担任八斗农业的执行董事兼经理，2018年9月卸任经理职务，持续担任执行董事至今；2019年9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董事长。

（2）刘学文先生

男，汉族，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外语系，获文学学士学位；1991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法律系，取得国际经济法专业学士学位；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6年4月，担任中山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科员；1996年4月至2001年11月，担任中山市贸促会科员；2001年12月至2019年1月，担任佛山市顺德区三蔚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03年1月至2006年11月，担任中山腾龙日用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1月至2014年3月，担任中山腾龙体育器材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10月至2013年7月，担任中山腾龙塑胶制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6年12月至2019

年 8 月，担任腾龙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董事、副总经理。

（3）戴忠果先生

男，汉族，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本科学历。1984 年 10 月至 1988 年 8 月，担任湖南湘潭技工学校教师；1988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担任湖南湘潭纺织印染厂工程师；1992 年 7 月至 1998 年 5 月，担任佛山市顺德区华宝精细化工厂设备科长、机电车间主任、技术总监；1998 年 6 月至 2002 年 8 月，担任顺德市联盛泳池浴室设备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2 年 9 月至 2006 年 11 月，担任中山腾龙日用制品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4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担任广州市昱峰机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0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8 月，担任腾龙有限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董事、副总经理。

（4）郑捷先生

男，汉族，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学历。1985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就职于广州军区某部队；2005 年 1 月至 2014 年 3 月，担任中山腾龙体育器材有限公司董事；2005 年 10 月至 2013 年 7 月，担任中山腾龙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1 月至 2009 年 9 月，担任中山腾龙日用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至 2019 年 8 月，担任腾龙有限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董事、副总经理。

（5）李诗田先生

男，汉族，1979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财务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7 月至今，任华南师范大学国际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讲师、副教授；2022 年 4 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斯比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广东省领导科学与组织发展研究会理事及副秘书长、广东省教育研究院财经素养教育实践专家库入库专家、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台德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郭伟康先生

男，汉族，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本科学历。1998 年 8 月至 2001 年 10 月，担任广东明大律师事务所助理、律师；2001 年 12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广东信扬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9 月，担任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17 年 2 月至 2021 年 7 月，担任广东咏声动漫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独立董事。

（7）姜立军先生

男，汉族，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8 月至 2003 年 8 月，担任华南理工大学制图教研室讲师、副教授；2003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担任华南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图学研究所副教授；2010 年 6 月至 2010 年 8 月，担任华南理工大学设计学院工业设计系副教授；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2 月，在 Pratt institute 工业设计系担任访问学者；2010 年 9 月至今，担任华南理工大学设计学院信息与交互设计系教授；2019 年 11 月至今，担任广州帕克西软件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独立董事。

2、监事情况

发行人现任监事 3 名。公司现任监事会成员及其任职情况和提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位	本届任职期间	提名人
1	曹振堂	监事会主席	2022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	监事会
2	刘举旗	监事	2022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	彭学文
3	赵燕	职工代表监事	2022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	职工代表大会

各位监事的具体情况如下：

（1）曹振堂先生

男，汉族，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2013 年 6 月至 2019 年 8 月，历任腾龙有限业务员、项目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1 年 9 月，担任腾龙健康项目经理；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监事会主席。

（2）刘举旗先生

男，汉族，1973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大学，大专学历。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深圳创维照明电器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1月至2012年12月，担任惠州市天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长；2013年3月至2019年8月，担任腾龙有限电子一部厂长、安全办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电子一部厂长、安全办经理、监事。

（3）赵燕女士

女，汉族，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工业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8月至2010年11月，担任中山腾龙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业务员；2010年12月至2019年8月，担任腾龙有限进出口部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进出口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6名，其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位	本届任职期间
1	黄震宇	总经理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2	刘学文	副总经理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3	郑捷	副总经理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4	戴忠果	副总经理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5	李丽都	财务总监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6	彭皓	董事会秘书	2022年10月至2025年10月

（1）黄震宇先生

男，汉族，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师范大学，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4年1月，担任中山涛美远东日用制品有限公司海外业务专员；2004年1月至2004年11月，担任深圳市联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海外业务专员；2004年11月至2010年12月，担任中山腾龙日用制品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中山市八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0年12月至2019年8月，历任腾龙有限市场部经理、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总经理。

（2）刘学文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情况”。

（3）郑捷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情况”。

（4）戴忠果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情况”。

（5）李丽都女士

女，汉族，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6月至2007年8月，担任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2008年8月至2014年11月，担任广东小猪班纳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经营管理部总监；2014年12月至2016年10月，担任高州市一二三商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2016年10月至2017年9月，担任广东一二三商贸有限公司（原广东一二三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理助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1月，担任广东橙果餐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1月至2020年9月，担任湖南狐轩服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经办成员；2020年9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财务总监。

（6）彭皓先生

男，汉族，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研究生学历。2012年7月至2013年6月，担任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原中山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专员；2013年7月至2019年8月，担任腾龙有限销售经理；2019年9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董事会秘书。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任核心技术人员3名，其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位	在公司任职期间
1	刘学文	董事、副总经理	2006年12月至今
2	戴忠果	董事、副总经理	2006年12月至今
3	肖文辉	技术总监	2010年12月至今

（1）刘学文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情况”。

刘学文入职腾龙健康后，作为发明人之一为公司申请取得国内外专利 61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

（2）戴忠果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1、董事情况”。

戴忠果入职腾龙健康后，作为发明人之一为公司申请取得国内外专利 4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

（3）肖文辉先生

男，汉族，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计算机科学系硕士。1993 年 8 月至 2000 年 8 月，担任广东工业大学计算机学院讲师；2000 年 12 月至 2002 年 10 月，担任加拿大 Bathurst 高级自行车公司调试工程师；2002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担任中山腾龙日用制品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0 年 12 月至 2019 年 8 月，在腾龙有限历任研发经理、技术总监；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腾龙健康技术总监。

肖文辉入职腾龙健康后，作为发明人之一为公司申请取得国内外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同时肖文辉发表了如下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文章：（1）在《国际创新技术与探索工程杂志（IJITEE）》发表文章《通过两线制电力载波进行近场无线电力和数据传输》；（2）在 2020 第五届计算机与通信系统国际会议（ICCCS）上发表文章《基于电力线通信的 LED 照明系统设计》；（3）在 2021 年第四届工程新生技术国际会议（ICNTE）上发表文章《大功率 LED 冷却器的蒸汽室设计》；（4）在全球新兴创新峰会（GEIS-2021）发表文

章《基于尺寸的散热片考虑因素分析》；（5）在《武汉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上发表文章《并行小波滤波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及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在发行人处担任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1	彭学文	董事长	腾龙体育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八斗农业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关联方
2	黄震宇	总经理	八斗农业	监事	关联方
			兴合资本	执行事务合伙人	持股 5% 以上股东
3	李诗田	独立董事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华南师范大学	副教授	无关联关系
			深圳市斯比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广东省领导科学与组织发展研究会	理事、副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江西台德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广州市晶华精密光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4	郭伟康	独立董事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无关联关系
5	姜立军	独立董事	广州帕克西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华南理工大学	教师	无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秘书彭皓为董事彭学文的侄子，董事郑捷和董事彭学文系表兄弟，除此之外，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四）最近三年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被中国证

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给予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也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与同时为公司员工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与非公司员工的董事签订了聘任协议，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和竞业限制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或协议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目前在发行人的任职	直接持股数 (万股)	间接持股数 (万股)	合计持股数 (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1	彭学文	董事长	4,910.40	-	4,910.40	51.67%
2	刘学文	董事、副总经理	2,367.20	-	2,367.20	24.90%
3	郑捷	董事、副总经理	818.40	-	818.40	8.61%
4	戴忠果	董事、副总经理	704.00	-	704.00	7.41%
5	郭伟康	独立董事	-	-	-	-
6	姜立军	独立董事	-	-	-	-
7	李诗田	独立董事	-	-	-	-
8	赵燕	职工代表监事	-	29.00	29.00	0.31%
9	曹振堂	监事	-	13.00	13.00	0.14%
10	刘举旗	监事	-	22.00	22.00	0.23%
11	黄震宇	总经理	-	84.00	84.00	0.88%
12	李丽都	财务总监	-	26.00	26.00	0.27%
13	彭皓	董事会秘书	-	55.00	55.00	0.58%
14	肖文辉	技术总监	-	40.00	40.00	0.42%
15	彭学兵	中山分公司经理	-	22.00	22.00	0.23%

注：彭学兵为彭学文的兄弟，第 8-15 项的人员均是通过兴合资本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六）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部分。除已披露的

持股情况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涉及诉讼纠纷的情况，亦不存在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1、董监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的董事会由 5 名董事构成，分别为：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黄震宇；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构成，分别为：谢宇、刘举旗、赵燕；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 5 人构成，分别为总经理黄震宇，副总经理刘学文、郑捷和戴忠果，董事会秘书彭皓。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变动类型	变动原因	对发行人的影响
1	聘任财务总监	为筹划 IPO，公司新引入具有丰富财务经验的财务负责人。2020 年 9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聘任李丽都为公司财务总监	聘任具有丰富经验的财务总监，有利于公司财务的进一步规范和发展
2	1 名董事辞职，新增 3 名独立董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加独立董事和保证董事会人数为奇数 7 人。2020 年 11 月，黄震宇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20 年 12 月，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蒋自安、郭伟康和姜立军为公司独立董事	黄震宇辞去董事职务后仍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时新增 3 名独立董事，有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3	更换 1 名监事	2021 年 9 月，谢宇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选举曹振堂为监事	正常监事变更，对公司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	更换 1 名独立董事	2022 年 4 月，董事蒋自安因不符合独立性要求，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李诗田为公司独立董事	选举具备独立性的人员担任独立董事，弥补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瑕疵，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初至今，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一直为刘学文、戴忠果、肖文辉，未发生变化。

综上，最近 3 年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从事与发行人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活动。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构成、确定依据及履行程序

公司董事（外部董事除外）、监事（外部监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和社保公积金构成，基本工资根据岗位性质和职称、工龄以及学历来确定，绩效奖金则根据公司业绩完成情况、岗位绩效考核等综合考核结果发放；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按年向其发放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

2、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薪酬总额	627.36	607.92	459.80
利润总额	16,140.78	13,390.17	7,720.00
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3.89%	4.54%	5.96%
其中：			
基本工资部分薪酬	454.80	417.65	366.21
基本工资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2.82%	3.12%	4.74%
奖金部分薪酬	172.56	158.06	93.59
奖金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1.07%	1.18%	1.21%

公司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和奖金两部分构成。报告期内，公司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工资保持稳中有涨的趋势，奖金部分薪酬与公司当年度的经营业绩呈正相关。公司 2022 年度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

比例较 2021 年度和 2020 年度有所降低主要因公司 2022 年度的利润总额增长较大，基本工资部分薪酬的占比降低所致。

3、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及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目前在公司的职位	2022 年从公司领取薪酬（万元）	2021 年是否在关联企业领取薪酬
1	彭学文	董事长	76.22	否
2	刘学文	董事、副总经理	67.82	否
3	郑捷	董事、副总经理	67.82	否
4	戴忠果	董事、副总经理	67.82	否
5	郭伟康	独立董事	10.74	否
6	姜立军	独立董事	10.74	否
7	李诗田	独立董事	10.74	否
8	赵燕	职工代表监事	31.41	否
9	曹振堂	监事	32.25	否
10	刘举旗	监事	29.80	否
11	黄震宇	总经理	58.83	否
12	李丽都	财务总监	53.97	否
13	彭皓	董事会秘书	34.40	否
14	肖文辉	技术总监	39.57	否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享受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享受的其他待遇、退休金计划等。

十、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没有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计划，但存在已经实施的股权激励。

（一）申报前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设立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其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广州兴合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9日
出资额	人民币1,267.20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1952号420房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震宇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兴合资本的合伙人构成及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取得股权时在本公司任职 [注]
1	黄震宇	普通合伙人	151.20	11.93%	总经理
2	谢宇	有限合伙人	124.20	9.80%	采购总监
3	彭皓	有限合伙人	99.00	7.81%	董事会秘书
4	唐超平	有限合伙人	81.00	6.39%	塑胶厂长
5	肖文辉	有限合伙人	72.00	5.68%	技术总监
6	赵燕	有限合伙人	52.20	4.12%	国外销售经理
7	程四海	有限合伙人	50.40	3.98%	财务经理
8	李丽都	有限合伙人	46.80	3.69%	财务总监[注]
9	彭学兵	有限合伙人	39.60	3.13%	中山分公司经理
10	刘举旗	有限合伙人	39.60	3.13%	电子一部生产厂长
11	周庆	有限合伙人	39.60	3.13%	国内销售经理
12	刘卫兵	有限合伙人	39.60	3.13%	人事行政部经理
13	黄丹循	有限合伙人	39.60	3.13%	财务经理（已离职）
14	范利琴	有限合伙人	30.60	2.41%	高新办经理
15	袁志远	有限合伙人	23.40	1.85%	塑胶项目经理
16	曹振堂	有限合伙人	23.40	1.85%	电子项目经理
17	朱健飞	有限合伙人	18.00	1.42%	品质部经理
18	彭苗胜	有限合伙人	18.00	1.42%	腾龙国际总经理
19	吴应均	有限合伙人	14.40	1.14%	研发工程师
20	董贵春	有限合伙人	14.40	1.14%	塑胶工艺主管
21	赵怀彬	有限合伙人	14.40	1.14%	研发工程师
22	郭孜勤	有限合伙人	14.40	1.14%	研发工程师
23	汤晓鹏	有限合伙人	14.40	1.14%	五金主管
24	黄日成	有限合伙人	14.40	1.14%	研发中心主管
25	陈铁	有限合伙人	14.40	1.14%	品质主管
26	梁波	有限合伙人	14.40	1.14%	研发工程师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取得股权时在本公司任职 [注]
27	许燕飞	有限合伙人	10.80	0.85%	生产主管
28	廖曦	有限合伙人	10.80	0.85%	外销专员
29	彭婵凤	有限合伙人	10.80	0.85%	采购主管（元器件类）
30	张翠华	有限合伙人	9.00	0.71%	中山分公司财务经理（已离职）
31	王华林	有限合伙人	9.00	0.71%	ERP 主管
32	马伯恩	有限合伙人	9.00	0.71%	水疗项目经理
33	王余	有限合伙人	9.00	0.71%	采购主管
34	严楚星	有限合伙人	9.00	0.71%	设计主管
35	谢量	有限合伙人	9.00	0.71%	采购员（包材类）
36	江勇	有限合伙人	9.00	0.71%	电子工程部主管
37	吴金梁	有限合伙人	7.20	0.57%	塑胶厂长助理
38	刘斌彪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塑胶 PMC 主管
39	陈昊洋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中山分公司品质主管
40	肖朝辉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中山分公司品质主管
41	范雪凌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电子品质主管
42	徐春华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中山分公司裁床主管
43	沈方林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财务经理（已离职）
44	徐红广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CNC 主管
45	曾红敏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中山分公司行政主管
46	汤伟新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研发工程师
47	康厚明	有限合伙人	5.40	0.43%	中山分公司针车部主管
48	刘丰武	有限合伙人	3.60	0.28%	研发实验员
49	梁志军	有限合伙人	3.60	0.28%	中山分公司装配部主管
合计			1,267.20	100.00%	-

注：49 名合伙人中除第 8 项的李丽都是 2020 年 12 月入伙兴合资本，从而间接取得公司股权外，其他 47 名合伙人均是 2019 年 12 月入伙兴合资本后间接取得公司的股权。

（二）员工持股平台的管理模式、决策程序、期满后所持股份的处置方法、损益分配及变更终止情形

项目	具体内容
平台组织形式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震宇
存续期	2019 年 12 月 9 日至无固定期限
期满后所持有股份的处置办法	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由合伙人决议延长存续期限或清算解散
管理模式	合伙企业自行管理，合伙企业自身事务由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普通合伙合伙人负责企业的经营管理

项目	具体内容
决策程序	普通合伙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
损益分配办法	合伙企业所得收益，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在扣除合伙企业运用费用、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后，由各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变更和终止情形	普通合伙人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合伙企业的经营管理，经全体合伙人决议，有权改变合伙企业的名称、经营范围及主要经营场所地点、解散合伙企业

（三）实施股权激励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的影响

公司通过建立员工持股平台，健全了激励机制，充分调动了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其他核心员工以及骨干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将产生积极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按照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授予价格取得公司股权，取得价格与公司股权公允价值的差额部分计提了股份支付费用。报告期内，公司股权激励及股份支付事项，未对公司经营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

（四）锁定期、离职后所持份额的转让、上市后的行权等有关安排

1、锁定期安排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已作出股票锁定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截至公司上市之日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因合伙人遭受刑事处罚、侵占公司财务、收受贿赂等自身过错丧失合伙人资格外，持股平台权益人所持持股平台的合伙份额在公司上市前不得转让；公司上市后，出于员工持股计划封闭性的要求，持股平台权益人申请部分或全部转出合伙份额的，仅能转让给普通合伙人同意的公司其他员工，转让价格双方自行协商确定。

2、离职后所持份额的转让安排

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股平台权益人非因遭受刑事处罚、侵占公司财务、收受贿赂等自身过错被辞退而离职的，可以继续持有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并享受相应的权益。

3、上市后的减持安排

持股平台经过法定或承诺的锁定期后，在符合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前提下，依照法律法规、交易所对减持的规定，并根据届时市场行情及公司实际情况减持其持有的公司的股份。持股平台减持后，平台权益人根据其各在持股平台的实缴出资比例相应获得减持收益。

（五）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历史上的代持情况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中自设立以来不存在代持情形。

十一、发行人员工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1、员工人数

报告期各期末，与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建立劳动关系的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员工人数（人）	554	525	442

注：表格中的期末总人数包括了境内母公司的员工和境外子公司的员工。

2021 年末，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的员工人数较 2020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原因系公司在 2020 年根据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用工数量增加；2022 年末，员工数量增加亦较多，系因泰国孙公司的用工数量增加。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人员类型	人数（人）	比例
生产人员	393	70.94%
行政及管理人员	96	17.33%
研发人员	39	7.04%
销售人员	26	4.69%
合计	554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

人员类型	人数（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学历	86	15.52%
专科	63	11.37%
高中及以下	405	73.10%
合计	554	100.00%

4、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员工年龄分布如下：

年龄	人数（人）	占员工人数比例
30 岁及以下	151	27.26%
31-40 岁	177	31.95%
41-50 岁	167	30.14%
51 岁以上	59	10.65%
合计	554	100.00%

（二）员工社保、公积金缴纳情况

1、公司大陆境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①2022 年末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员工及其缴纳社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期末境内在册员工总人数（人）①	504	504	504	504	504
期末在册境内员工中缴纳职工社保的人数（人）②=①-④-⑤-⑥-⑦	468	468	465	465	468
期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③=②/①	92.86%	92.86%	92.26%	92.26%	92.86%
期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与总人数差异原因（即①②的差异）	当月入职员工尚未开始缴纳（人）④	0	0	0	0
	因个人原因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人）⑤	3	3	3	3
	退休人员无需为	25	25	28	28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其缴纳社会保险（人）⑥					
	缴纳新农合/新农保/失地保险人数（人）⑦	8	8	8	8	8
当月离职，期末不在册但仍然缴纳的人数（人）⑧		8	8	8	8	8
期末实际缴纳职工社保的总人数（人）（=②+⑧）		476	476	473	473	476

注：新农合和新农保，分别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是为农村居民设立的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原是我国职工基本医疗/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养老保险三类医疗/养老保险制度之一。2021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和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统筹合并成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和城镇居民养老保险统筹合并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的规定，参保人可按照实际情况选择缴纳，不得重复缴纳，不得重复享受养老及医疗保险待遇。

②2021年末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及其缴纳社保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期末境内在册员工总人数（人）①		515	515	515	515	515
期末在册境内员工中缴纳职工社保的人数（人）②=①-④-⑤-⑥-⑦		479	479	476	476	479
期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③=②/①		93.01%	93.01%	92.43%	92.43%	93.01%
期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与总人数差异原因（即①②的差异）	当月入职员工尚未开始缴纳（人）④	5	5	5	5	5
	因个人原因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人）⑤	3	3	3	3	3
	退休人员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人）⑥	21	21	24	24	21
	缴纳新农合/新农保/失地保险人数（人）⑦	7	7	7	7	7
当月离职，期末不在册但仍然缴纳的人数（人）⑧		7	7	7	7	7
期末实际缴纳职工社保的总人数（人）（=②+⑧）		486	486	483	483	486

③2020年末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及其缴纳社会保险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期末境内在册员工总人数（人）①	434	434	434	434	434
期末在册境内员工中缴纳职工社保的人数（人）②=①-④-⑤-⑥-⑦	402	402	399	399	399
期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占员工总人数的比例③=②/①	92.63%	92.63%	91.94%	91.94%	91.94%
期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与总人数差异原因（即①②的差异）	当月入职员工尚未开始缴纳（人）④	9	9	9	9
	因个人原因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人）⑤	3	3	3	3
	退休人员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人）⑥	11	11	14	14
	缴纳新农合/新农保/失地保险人数（人）⑦	9	9	9	9
当月离职，期末不在册但仍然缴纳的人数（人）⑧	13	13	13	13	13
期末实际缴纳职工社保的总人数（人）（=②+⑧）	415	415	412	412	412

注：养老保险费与失业保险费由用人单位及职工个人共同缴纳，工伤保险费仅需用人单位缴纳，职工个人无需缴纳。《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11号）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等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49号）规定，2020年2月至2020年12月，公司及其子公司三项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中单位缴纳部分享受免征的政策。因此，上表中工伤保险的实际缴纳人数为0；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的缴纳情况为公司员工个人部分缴纳情况。

（2）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及其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期末境内在册员工总数（人）①	504	515	434
年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人）②（=①-⑤-④-③）	474	487	409
年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占员工总数的比例（=②/①）	94.05%	94.56%	94.24%
期末在册员工缴纳人数与总人数差异原因（即①②的差异）	当月入职员工尚未缴纳（人）③	0	5
	因个人原因放弃公司为其缴纳公积金（人）④	13	6
	退休人工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人）⑤	17	17
当月离职但仍然缴纳的员工（人）⑥	7	7	13

实际缴纳人数（人）（=②+⑥）	481	494	422
-----------------	-----	-----	-----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未按照法律规定的基数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①发行人员工重视当期收入；②因部分生产线工种流动性较强，发行人在当地最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的基础上确定适当的缴费基数。

（3）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合法、合规的说明

①社会保险

根据信用中国（广东）查询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无在税务（含社保缴纳）领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疗保障领域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②住房公积金

根据信用中国（广东）查询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无在住房公积金领域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承诺：“如发生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因公司在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对其予以追缴、补缴、收取滞纳金或处罚；或发生员工因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为其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要求补缴、追索相关费用、要求有权机关追究的行政责任或就此提起诉讼、仲裁等情形，本人将承担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公司全面执行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公积金制度，依法缴存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彭学文共计从发行人处领取现金股利约人民币6,100万元（税后）。截至2023年4月19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拥有的货币资产、房产等资产价值超过经测算需补缴的金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拥有的资产价

值高于经测算发行人报告期内需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金额，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具有补缴相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能力，相关承诺具备可实现性。

2、境外子公司员工社保公积金情况

香港袁庆文律师楼律师已出具法律意见书，发表法律意见：公司三个香港子公司凡风润博、元和永荣、泰佳兴平中仅有凡风润博存在雇佣员工的情形，且凡风润博自2022年1月1日开始雇佣员工之日已按照香港《雇员补偿条例》为员工购买了工伤补偿保险，同时按照香港《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要求为员工缴纳强制公积金。

美国 Dubyak Nelson LLC 律师事务所律师已出具法律意见书，发表法律意见：根据美国税法规定，美国子公司腾龙国际应为其工资单上发放工资的员工缴纳社会保障金和社会医疗保险金，腾龙国际自成立以来已按照联邦政府的规定为员工足额缴纳了社会保障金和社会医疗保险金；除上述强制缴纳的社会保险外，腾龙国际还为员工购置了工伤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

泰国 Mandarin Law Firm Company Limited 已出具法律意见书，发表法律意见：根据《社会保障法（佛历 2533 年）》，依凡润博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依法为所有雇员缴纳了社会保险，自 2017 年 10 月 31 日至今，没有证据表明依凡润博被判犯有与劳动和工作场所安全法律法规有关的任何罪行。

（三）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人)	母公司用工人数+劳务 派遣用工人数(人)	劳务派遣人员占母公司 用工总人数的比例
2022-12-31	15	466	3.22%
2021-12-31	28	509	5.50%
2020-12-31	57	478	11.92%

注：占比=劳务派遣用工人数/（母公司用工人数+劳务派遣用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工主要从事注塑、装配、线材整理等替代性、辅助性工作，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关于“临时性、辅助性或替代性的工作岗位”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曾因为业务订单突然增加，生产用工需求临时增加，导致其中 2020 年末和 2021 年初的 3 个月中劳动派遣人员占母公司用工总人数的比例超过 10% 的情况。除此之外，其他期间的劳务派遣人员占比均未超过 10%。

虽然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劳务派遣比例超过 10% 的情况，鉴于：（1）公司已积极进行整改规范，逐步降低劳动派遣用工数量，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劳务派遣人员人数为 15 人，占母公司用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3.22%，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相关劳动主管部门已出具无违规证明，确认腾龙健康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3）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若发行人因报告期内或未来劳务派遣用工问题，而受到主管机关的任何强制措施、行政处罚、发生纠纷、履行任何其他法律程序或承担任何责任而造成发行人的任何损失，本人将无条件给予发行人全额补偿并承担相关费用，保证发行人的业务不会因上述事宜受到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劳务派遣比例超过 10% 的情况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演变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基本情况，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特征

1、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按功能分为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和附件产品。按摩产品主要包括按摩喷嘴和喷嘴座，水处理产品主要包括水过滤配件、水消毒配件和水循环配件，灯光产品主要包括浴缸灯和泳池灯，附件产品主要包括浴缸盖、浴缸盖支架等。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深耕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重视研发设计并致力于为全球各大知名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提供多品类、个性化、质量领先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产品通过了 UL、CE、ETL 等认证，可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一站式服务。

公司注重生产工艺的改进和关键技术的研发，多项专利已成功应用于按摩喷嘴、浴缸灯、泳池灯等水疗按摩缸配件。公司自 2013 年起被连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曾获得“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广东省智能水疗器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州市科技小巨人企业”、“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广州开发区瞪羚企业”、“清洁生产认证企业”和“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多项荣誉和认证。公司在 2018、2019 年分别被认定为“广州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和“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公司具备高效的生产能力和齐全的产品种类，能满足客户个性化和一站式采购的需求，并拥有严格的质控体系以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凭借完善的产品种类和质量控制优势，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并成功出口欧美等经济发达、消费力强的市场和地区。公司拥有的“RDC”品牌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与知名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客户群体覆盖了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 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发行人主要产品

（1）水疗按摩缸简介

公司自 2006 年成立以来，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始终注重技术研发、创新设计、产品丰富度和品质性能，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行业内经验丰富、产品质量过硬、研发创新领先的高新技术企业，在水疗按摩缸行业内建立了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并已逐渐拓展至泳池领域，未来亦可向水上乐园和康体水疗中心等领域进军。

①水疗按摩缸原理

水疗按摩缸也称水疗按摩池，主要是通过水泵，使浴缸内壁喷嘴喷射出混入空气的水流，通过单一控制或组合控制水流的冲击频率、方向（多方向摆动、旋转等）、力度（单次冲量）、流量（冲击总量）等，对人体产生不同按摩效果。水疗按摩缸设置有吸水口，水从吸水口进入循环过滤系统，经过水处理产品过滤后流回水泵以此形成循环。喷嘴产生的水流能够缓解皮肤表层的神经紧张，为肌肉组织提供有效的舒缓方式，达到缓解疲劳、放松身心的目的，另辅助以灯光、电视、香薰等提高消费者的体验感受。此外，当人浸泡在水疗按摩缸中时，水的浮力能减轻人的体重，使人全身放松帮助人体缓解关节和肌肉的压力，水疗按摩缸中恒温的热水能够使人体温升高并使血管扩张从而促进血液循环。



②水疗按摩缸的主要特点

消费者日常使用的浴缸类产品可以分为普通浴缸、按摩浴缸和水疗按摩缸，其主要异同情况如下：

功能及应用	普通浴缸	按摩浴缸	水疗按摩缸
图片示例			
应用场景	室内	室内	户外
消费人数	1-2 人	1-2 人	2-8 人
消费用途	日常洗浴	洗浴、水力按摩	水力按摩、休闲、运动
结构组成	缸体、水龙头、花洒	缸体、水龙头、花洒、冲浪口	多功能系统
清洁要求	每次使用前清洁、换水	每次使用前清洁、换水	自带过滤、消毒系统，智能水质管理，清洁换水频率低（可持续半年不换）
智能水平	无智能功能	简单控制按摩开关	智能控制按摩、过滤、消毒、灯光、温度、娱乐系统
定制化需求	低	低	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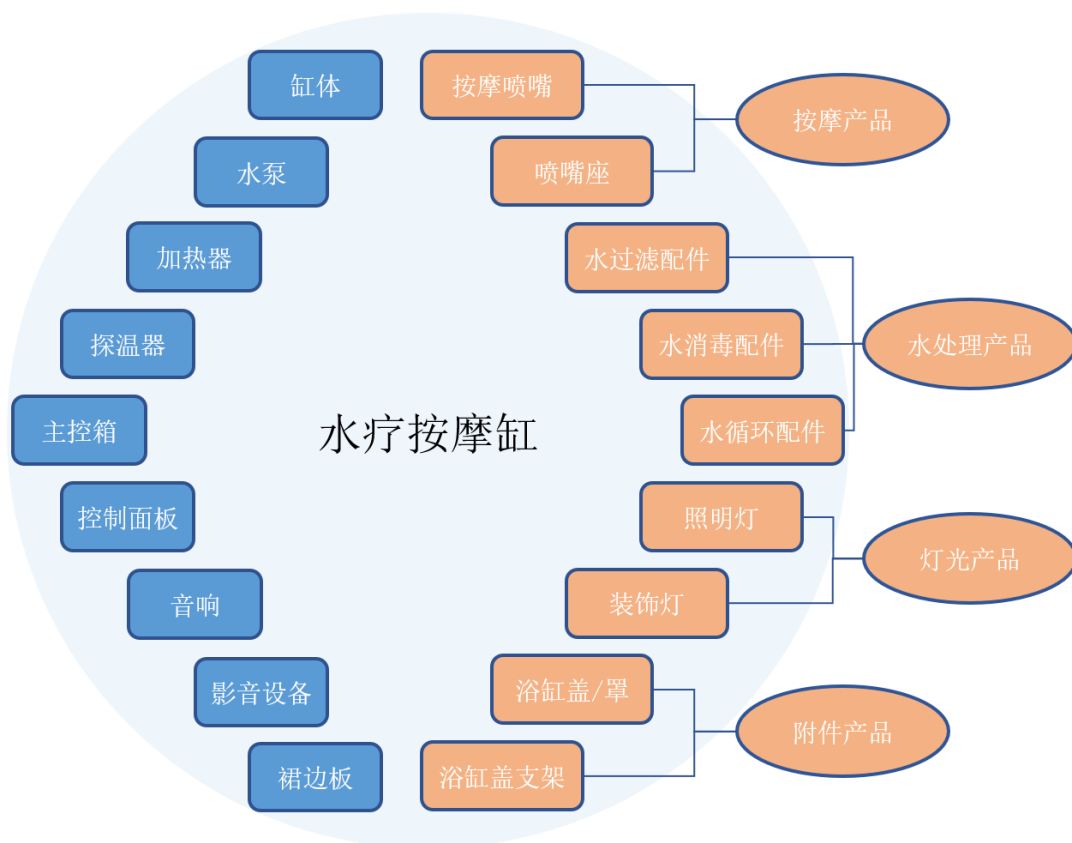
适用场景	家庭浴室、卫生间	家庭浴室、卫生间	户外庭院、高档酒店、 度假村、健身房、休闲 会所、游轮
-------------	----------	----------	-----------------------------------

普通浴缸、按摩浴缸功能简单、体积小，仅能容纳 1-2 人洗浴，使用场所主要为家庭浴室或卫生间，每次使用之后需要对浴缸进行排水、清洗，智能化水平相对较低。

水疗按摩缸是利用电机驱动缸体内的水循环流动，通过水流动产生的冲力对人身进行水力按摩，一般位于室外，使用人数为 2-8 人。与普通浴缸和按摩浴缸相比，水疗按摩缸消费场景较高端，自身功能性、智能化水平最高，同时涉及内部构造最为复杂。

(2)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及作用

水疗按摩缸主要包括缸体、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电控产品、水推进产品、温控产品、娱乐产品和附件产品几大部分。报告期内，公司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主要为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及附件产品，其中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灯光产品、为消费者提供水疗按摩最直接的感官体验，水处理产品为水质安全提供基本保障，附件产品辅助提升消费者使用体验。水疗按摩缸框架示意图如下：



注：橙色部分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

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示意图如下：



注：图中深色文字标注的为公司业务范围内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按功能分类可分为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和附件产品四个大类。具体产品包括按摩喷嘴、按摩喷嘴座、水过滤配件、水消毒配件、水循环配件、浴缸灯、泳池灯、浴缸盖/罩和浴缸盖支架等。公司可根据客户不同的需求开展设计，提供一站式服务。具体如下：

①按摩产品

按摩产品主要包括喷嘴和喷嘴座等，结构示意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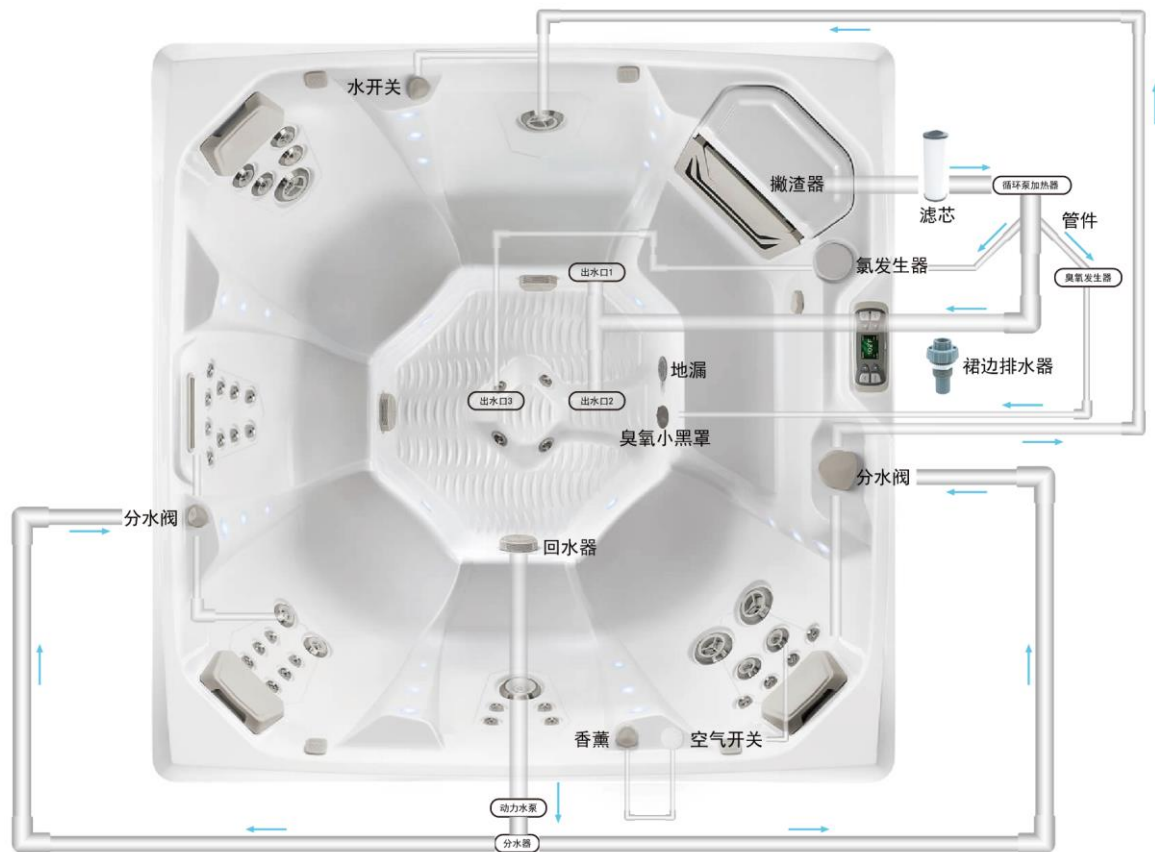


喷嘴和喷嘴座产品介绍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按摩喷嘴		<p>公司喷嘴产品造型新颖、结构精密、质量良好，能够满足各类水疗按摩缸的功能需求，主要包括球型喷嘴、旋转喷嘴、旋摆喷嘴等多个类型。</p> <p>按摩喷嘴插件是一种安装于户外按摩浴缸里面喷水给人体按摩的装置。该产品由塑胶或塑胶与不锈钢结合做成，产品一端为进水端，另一端正面有出水口设计，根据出水口设计不同，可以实现出水方向可调，或出水孔在水流的作用下自动旋转，或多个出水孔，以实现不同的按摩目的。喷嘴进水端有变径设计，可在工作时通过文丘里把空气混入喷出的水中，起到更好的水柱按摩效果。产品尺寸方面，常规的有 1-5 寸</p>
按摩喷嘴座		<p>按摩喷嘴座与按摩喷嘴配套使用，按摩喷嘴座由塑胶做成，可单独拆卸更换</p>

②水处理产品

水处理产品通过水过滤配件及水消毒配件保持水疗按摩缸内的水质，通过水循环配件将水流输送至按摩喷嘴等。工作原理图如下：



水处理产品包括水过滤配件（过滤筒、撇渣器）、水消毒配件（氯发生器、臭氧混气筒）和水循环配件（阀门、管件）等。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过滤筒		过滤筒由塑胶材料制成，其顶端和底端分别为进水口和出水口，中间类似桶状的空间用于安装熔喷或者纸质滤芯。过滤筒是保持水疗按摩缸中水的洁净程度的关键组件，浴池里面的水在水泵工作的条件下实现水自循环，循环过程中经过此过滤筒而进行水的过滤
撇渣器		撇渣器由塑胶材料制成，浴缸的水在水泵和管道的运动中进行循环，经过此撇渣系统进行过滤。该过滤分为两个部分，上部分为撇渣部分，进行一些大的脏东西过滤，下部分为过滤部分，里面有滤芯，进行更加精细的过滤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氯发生器		<p>通过往热水浴缸里面投盐，由正负电极片组成的氯发生器在通电的情况下对浴缸的盐水进行电解，电解的过程中产生微量氯气，氯气溶于水生成强氧化性能的次氯酸根离子，从而对水进行杀菌消毒，达到水洁净的目的</p>
臭氧混气筒		<p>热水浴缸的水通过循环与臭氧发生器产生的臭氧在 PVC 材质中的臭氧混气筒中充分混合，臭氧是一种强氧化剂，通过这个过程对水进行杀菌消毒，从而达到水洁净的效果</p>
阀门		<p>阀门是水疗按摩缸上调节水/空气大小或开关的装置，由塑胶和硅橡胶密封件组装而成，阀门的下端为接管部分，通过接入管道从而能够使水或者空气流经该阀门装置。阀门的顶部为手柄部分，通过旋动手柄能够控制阀门的开和关，也能够调节流经阀门的水/空气</p>
管件		<p>管件是安装于水疗按摩缸内部的走水/走气装置，由 PVC 材料制成，根据客户实际需求管件可以有弧形/直角/直通/多端口等多个不同形态。浴池中的水在水泵的作用下经由回水器和过滤筒流经管件，再由喷嘴回到浴缸内部，形成水自循环</p>

③灯光产品



灯光产品主要包括浴缸灯和泳池灯等。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浴缸灯		<p>浴缸灯包括主灯、从灯、Mini 灯等，是一种安装于按摩浴缸内壁透光件（如灯罩、带灯喷嘴等）背后的 LED 灯具。该产品由 LED 灯珠、电子元器件、电路板、线材和端子、塑胶外壳组成。在为浴缸提供照明的同时，还通过浴缸的灯光控制器或主灯，对此类 RGB 全彩灯具的灯光颜色和明暗进行控制，从而营造多彩的照明灯光</p>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泳池灯		泳池灯是一种安装于游泳池内的水底LED灯具。该产品由LED灯珠、电子元器件、电路板、线材、外壳组成，并经过胶水灌封和相关工艺密封而成。部分型号的LED灯珠数量较多，功率相对较大。此类泳池灯主要通过AC12V低压交流供电的开闭对灯具进行控制和灯光模式的切换，实现对游泳池内的照明和氛围点缀

④附件产品

附件产品包括浴缸盖/浴缸罩和浴缸盖支架等。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浴缸盖/ 浴缸罩		浴缸盖一般采用隔热且强度高的发泡材料，可以帮助进行保温和防止脏东西掉入。同时，浴缸盖配备了安全锁，可以防止小朋友玩耍意外掉入水中。若浴缸长时间不使用，浴缸罩能够对浴缸进行包裹保护，从而起到防止老化防止灰尘等作用
浴缸盖支 架		水疗按摩浴缸盖厚重，浴缸盖支架旨在与浴缸盖进行巧妙配合，终端用户可以通过支架，使用较小的力便可以轻松进行浴缸盖的开合

3、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特征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水疗按摩缸配件。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疗按摩缸 灯光产品	15,503.41	35.24%	13,837.10	35.58%	9,033.68	37.53%
水疗按摩缸 按摩产品	12,149.00	27.61%	11,053.02	28.42%	6,795.19	28.23%
水疗按摩缸 水处理产品	11,216.71	25.49%	7,693.12	19.78%	4,465.07	18.55%
水疗按摩缸 附件产品	3,897.35	8.86%	5,446.06	14.00%	3,268.75	13.58%
其他	1,230.51	2.80%	864.47	2.22%	507.72	2.11%
合计	43,996.98	100.00%	38,893.77	100.00%	24,070.42	100.00%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研发、制造和销售活动。结合客户需求呈现品类多、质量高、个性化的行业特征，公司在坚持市场导向与自主创新的基础上，通过产销各环节的优化提供丰富的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自设立以来，深耕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当前，公司拥有的“RDC”品牌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与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产品方面，以新颖的按摩喷嘴为代表的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和以高品质浴缸灯、泳池灯为代表的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已成为主要的收入来源，支撑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持续进行业务开拓，拓展产品版图，着重发力以氯发生器为代表的水疗按摩缸水处理配件产品，该类产品收入持续增长，已逐渐成为重要的盈利增长点。

2、采购模式

公司为水疗按摩缸配件供应商，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塑胶原料、五金件、电子元器件、线材、电子类锡线/包材/辅材等。公司在采购管理上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等规章制度，建立了供应商准入、审核、管理及淘汰的管理机制。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物资和服务均通过采购部集中统一采购。现有采购形式主要包括一般采购、战略采购和零星采购等：

（1）一般采购主要根据生产计划与物料控制部所审批的生产物料需求计划，由采购部向合格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

（2）战略采购针对生产所需的大宗、常用、关键物料，由管理层根据市场行情变动情况提出储备要求，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预测储备用量，采购部选择供应商，以减少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

（3）零星采购针对各需求部门所提交的临时申购单，由采购部按采购程序逐单办理询价、议价、采购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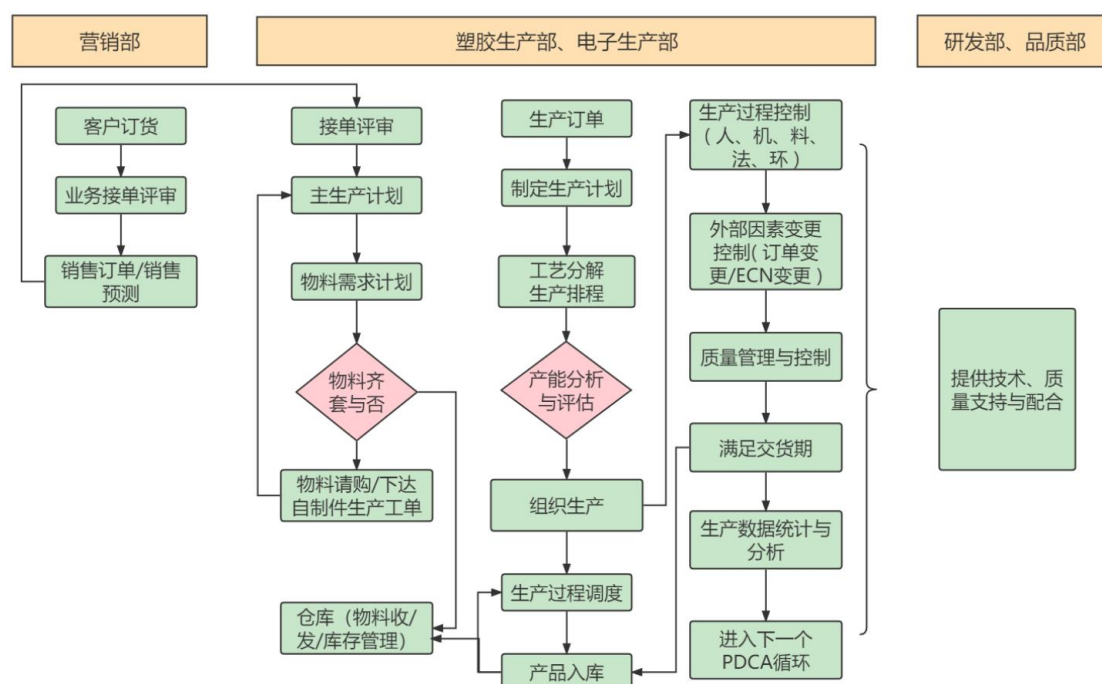
3、生产模式

公司客户需求呈现“品类多、频次高、个性化”的特点。为满足客户需要，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目前公司自主研发产

品种类较多，主要产品均实现自主生产，但部分单品规模较小，公司基于产能限制、经济性等因素的考虑，将生产流程中部分非核心环节及半成品进行委外加工。具体流程如下：

（1）自主生产

营销部在 ERP 中录入在手订单及与客户商定的出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出货计划、生产能力、即期库存进行统筹排产，向生产车间下发生产任务，生产车间收到任务指令后安排领料和生产，产成品经品质部检验入库，而后由营销部安排出库。自主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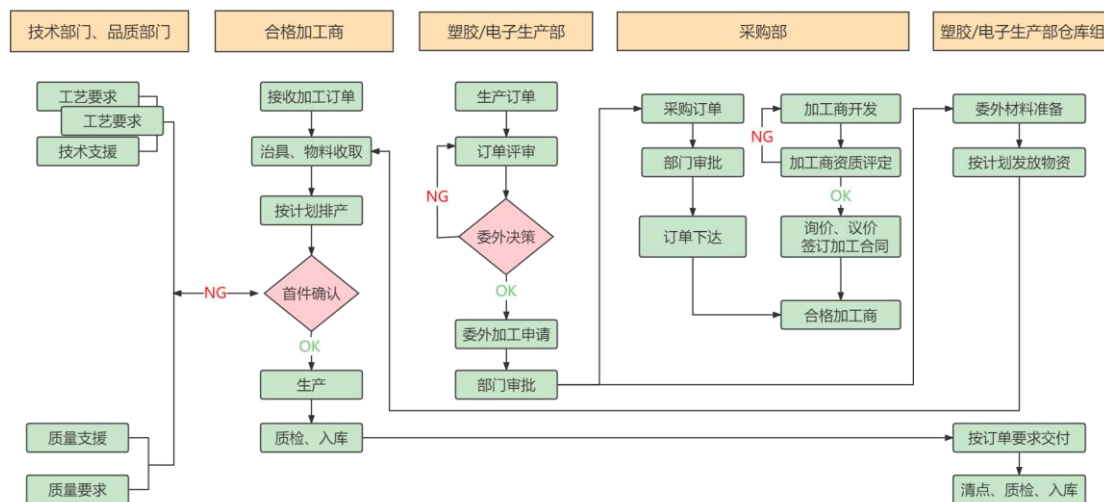


（2）外协加工

公司为满足业务订单需求，提高生产交付能力和时效性，缓解产能瓶颈，将主营业务流程中非核心环节及半成品委托外协加工。公司所在地及周边地区能够满足公司外协加工要求的供应商数量众多，能够保障生产进度的正常推进，公司选择外协厂商时会综合考虑其设备、场地、员工素质等方面因素，在综合评价合格后方可纳入合格外协厂商名单，此外公司还制定了《委外加工管理制度》《委外加工生产环节的控制程序》等制度，严格把控外协加工产品质量。

外协加工时，公司与外协厂商签订相关合同及协议，向其提供相关图纸，明确产品的各项性能及加工工序要求，确保生产过程符合相关要求；外协加工

完成后，产品先由外协厂商进行质量检验，制作自检报告，外协厂商将检验合格后的产品交由公司品质部门进行质量检验，经过检验合格方可入库使用，以保证外协产品的质量。外协加工流程图如下：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主要采取直销模式销售，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水疗按摩缸生产商，具有为其特定需求定向开发的特点。公司通过参加行业展会、高密度客户拜访等营销方式积极开拓客户，不断提高公司在水疗按摩缸领域客户中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随着口碑效应的不断增强，客户主动联系洽谈，老客户转介绍也逐渐成为公司重要的获客来源。

按销售区域划分，公司产品销售可以分为内销和外销业务。公司对内销和外销业务在客户洽谈、合同签订、订单获取流程等方面基本一致。

5、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1) 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

公司客户为水疗按摩缸整缸制造企业。目前水疗按摩缸消费市场主要集中于欧美地区，整缸制造行业集中度较高，主要整缸制造企业包括 Watkins、Jacuzzi、Bullfrog Spas、Artesian Spas、Blue Falls 等，公司通过直销的方式更加有效贴近客户，第一时间了解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的最新趋势，同时能够通过境外子公司承担产品中转和售后服务的职能，向当地客户提供快捷、全面的配套服务。

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主要为水疗按摩缸，不同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对于配件产品的规格、尺寸、外观、功能等基本参数均有特定需求，要求配件商能够承担相关配件产品的设计、开发与生产，因此公司的生产活动采取“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模式。

水疗按摩缸配件种类繁多、规格复杂，公司通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适配性设计和生产，导致公司的产品种类、规格、型号较多，因此公司通过一般采购、战略采购和零星采购的采购模式来满足不同产品的生产用料需求、同时保持合理规模的原材料库存储备。

（2）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是下游客户的市场需求。作为配件供应商，针对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对于配件多样需求，公司采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研发设计为核心、产品质量为基础的生产经营模式。

（3）经营模式和影响因素在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变化趋势

综上，公司当前的经营模式符合公司业务实际，能够应对未来宏观经济、行业发展的持续变化。公司结合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核心技术、自身发展阶段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市场供需情况、上下游发展状况等因素，逐步形成了现有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及可预期的将来，公司经营模式和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均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 2006 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始终注重技术研发、创新设计、产品丰富度和品质性能，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行业内经验丰富、产品质量过硬、研发创新领先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定，主要产品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演变情况如下：

2006 年，发行人设立。设立初期公司产品以浴缸盖/罩、浴缸盖支架、扶手等附件产品为主，另有少部分按摩喷嘴、按摩喷嘴座、LED 灯、管件、阀门等水疗按摩缸配件。

2007 年至 2008 年，发行人在行业内推出非轴承钢针旋转喷嘴和两线控制 LED 浴缸灯串，解决了行业内多年的痛点，按摩产品和灯光产品的销售实现了

较大的增长。

2010年发行人拓展产品线，研发出氯发生器产品，成功进入浴缸水消毒领域，水处理产品的销售实现了较大增长。

2012年至2014年，发行人自主设计出的螺纹紧固式喷嘴解决了行业内卡扣式喷嘴容易老化脱出的问题，有效满足了终端用户的需求，2016年发行人推出四线一拖系列产品，凭借该系列产品，公司开拓了行业龙头Watkins的浴缸灯业务。公司按摩产品和灯光产品的销售进一步增长。

2019年至今，发行人在不断丰富已有类别产品规格型号，升级、提升产品性能的同时，自主研发了多项技术，可应用于自发电喷嘴、无线氯发生器、电动分水阀灯和无线供电的泳池灯等，致力于满足客户对产品的差异化、多样性需求，各类产品的销售均实现较大增长。

公司以参加行业展会、新产品路演、客户拜访的形式逐步开拓北美、欧洲市场，成为国内少数参与国际水疗按摩缸配件市场竞争的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的核心供应商。

（四）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和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1、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3,996.98	99.76%	38,893.77	99.74%	24,070.42	99.73%
其他业务收入	105.48	0.24%	102.88	0.26%	64.71	0.27%
合计	44,102.46	100.00%	38,996.65	100.00%	24,135.12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4,135.12万元、38,996.65万元和44,102.4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99%，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处理废料收入等，金额和占比均较小。

2021年度营业收入较2020年度增长14,861.53万元，增幅为61.58%，2022年度营业收入较2021年度同期增长5,105.81万元，增幅为13.09%。

2、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发行人核心技术研发成果产业化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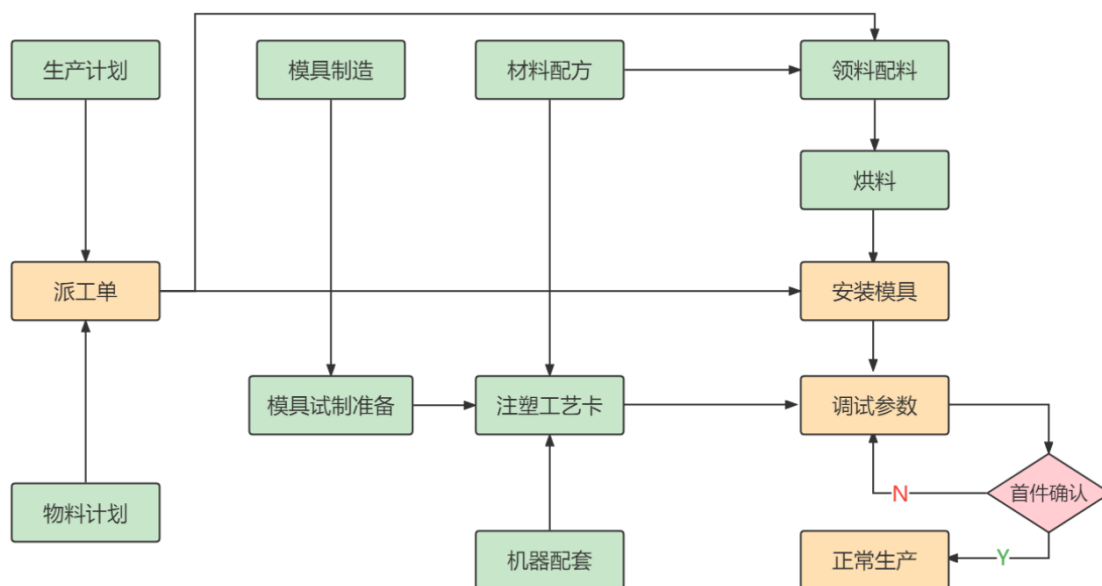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在产品中的应用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1	浴缸按摩喷嘴技术	带灯喷嘴系列产品、按摩喷嘴、喷嘴座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2	浴缸过滤与消毒处理技术	过滤筒、滤芯、氯发生器等水处理和水消毒产品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3	浴缸水控制系统技术	分水阀，空气开关止逆阀，水帘水景，回水器等缸面件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4	浴缸水下按摩器械技术	按摩枕等配件	自主研发	小批量生产
5	LED 灯具和控制技术	浴缸灯，泳池灯，商业照明，装饰灯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6	无线传电应用技术	无线泳池灯，无线浴缸灯，无线供电带灯喷嘴，无线氯发生器等产品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7	两线浴缸灯系统技术	无线泳池灯，无线浴缸灯等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五）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公司主要产品按产品材质、制造工艺可分为塑胶类产品、电子类产品和附件三类，其工艺流程如下：

1、塑胶类产品

图：塑胶类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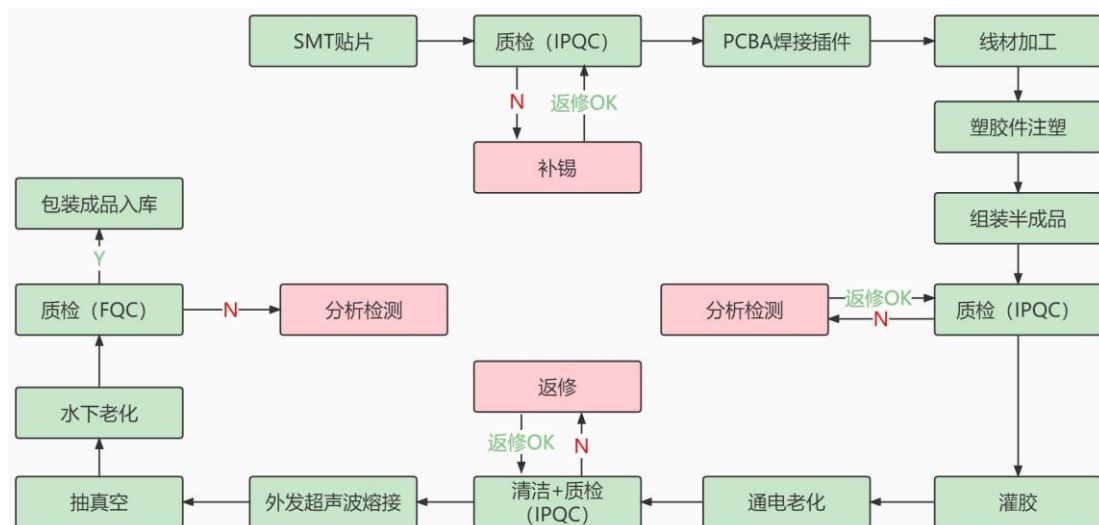
在模具制造节点通过浴缸按摩喷嘴技术实现喷嘴水路自动旋转等功能，通过浴缸过滤与消毒处理技术实现浮筒、消毒药量自动调节等功能，通过浴缸水

控制系统技术使得分水阀开关精准定位等功能，通过浴缸水下按摩器技术实现按摩器主体与水力接驳从而达到按摩效果。

在调试参数节点使用浴缸按摩喷嘴技术，在转芯生产中，放入尾端带螺纹不锈钢钢针,使其注塑完成后在后续组装过程中与球头组合在一起形成转芯拉拽旋转。

2、电子类产品

图：电子类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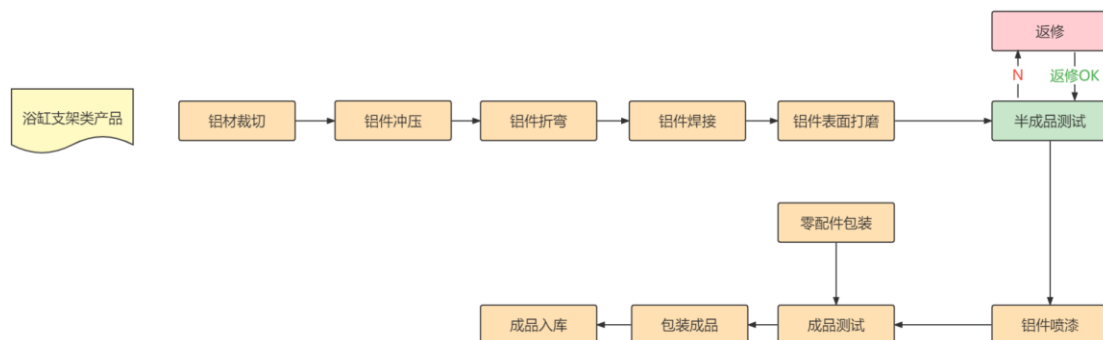


在 SMT 贴片节点，使用无线传电应用技术，将软件预先烧录到相关主控 IC，经过焊接插件工艺，实现无线及两线的数据通讯。

在线材加工节点，使用 LED 灯具和控制技术及两线浴缸灯系统技术对两线线材和相关端子进行整合加工，可实现两线控制灯具功能。

3、附件类产品

公司的附件类产品主要包括浴缸盖支架、浴缸盖和浴缸罩等，以浴缸盖支架为例，浴缸盖支架类产品的工艺流程图如下：



（六）业务指标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关键业务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变动	金额	变动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996.98	13.12%	38,893.77	61.58%	24,070.42
毛利率	49.45%	-2.05%	51.50%	-0.11%	51.61%

1、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受到以下因素影响：（1）人们居家时间增加以及 2021 年度美国房地产市场利好带来的新增需求增长；（2）公司主要客户的市场份额有所增长；（3）公司具备较强的产品设计能力和开发能力，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深入绑定客户；（4）公司的产品品质较高，已与主要客户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

2、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1.61%、51.50%和 49.45%，整体处于较高水平，且呈现下降的变动趋势。2022 年度，发行人的产品平均毛利率较 2021 年度小幅下降，主要系（1）2022 年度产量较 2021 年度小幅下降，制造费用分配率上升，产品成本增加；（2）原材料成本上涨，如发行人的氯发生器产品包含铈和钨等金属原材料的价格上涨；（3）2022 年度，注塑车间和电子车间新购置了 39 台注塑机，账面原值 965.55 万元，计入制造费用的折旧费用增加；（4）产品结构波动等。

（七）主要产品和业务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涉及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及附件产品。在遵循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制定的产业政策及行业标准的基础上，其水处理产品和灯光产品，如氯发生器和按摩浴缸 LED 灯，持续秉持低碳理念，推动绿色化制造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政策要求；其自主研发的按摩产品拥有多样且可定制化的按摩喷嘴，与家电家具制造业向创新发展的趋势一致，符合《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投资指南》等政策要求。同时公司的产

品及业务符合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和国家产业发展战略和总体规划，深入欧美等地区市场，与我国的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发展战略紧密结合，也符合国家出口导向贸易战略目标。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及业务竞争状况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水疗按摩缸是一种水上康体及卫浴设备，区别于普通浴缸，属于家用电器中的保健器具，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7）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的“C3857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所属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商务部、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行业标准的审批发布；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研究拟定国家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等；国家商务部主要负责拟订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和政策，负责制定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全国照明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隶属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我国照明电器产品的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2）行业自律机构

公司所属行业的自律性组织包括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照明电器协会、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泳池和按摩浴缸联盟。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China Light Industry Council）是轻工业全国性、综合性、具有服务和管理职能的工业性中介组织。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向政府提出有关经济政策和立法方面的意见或建议；组织开展行业统计，收集、分析、研究和发布行业信息，依法开展统计调查；

参与制订行业规划，对行业投资开发、重大技术改造、技术引进等项目进行前期论证与初审；加强行业自律、规范行业行为；参与制订、修订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组织贯彻实施并进行监督等。

中国照明电器协会，是由照明电器行业的企业、事业单位自愿组成的社会团体，其主要职责是提出制定行业规划、政策、立法等方面的建议，开展对国内外同行业发展状况的调查研究以及行业调查统计，同时收集和发布行业信息，并参与制订和修订行业的产品标准等。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主要负责研究行业发展方向，编制行业发展规划，协调行业内外关系；代表会员权益，向政府反映行业的意见和要求；组织技术交流和培训，参与质量管理监督，承担技术咨询；实行行业指导，促进产业发展，维护产业安全等工作。

（3）行业监管体制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主要遵循市场化发展的模式，各企业通过市场化竞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行业主管部门主要通过制定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行业发展进行宏观调控和监督，保证行业的合法合规运行；行业自律机构对企业进行自律规范。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和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等系列产品。近年来，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健康产业的进一步重视，我国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对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行业大力扶持和鼓励力度较大，制定了许多相应的产业政策和措施。

公司生产经营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2021.6	《中国家用电器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导意见》	中国家用电器协会	持续提升行业的全球竞争力、创新力和影响力，到2025年，成为全球家电科技创新的引领者
20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推动制造业优化升级，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 顺应居民消费升级趋势，把扩大消费同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结合起来，促进消费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向绿色、健康、安全发展，稳步提高居民消费水平。 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
2020.10	《广东省发展智能家电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1-2025年）》	广东省发改委	到2025年，形成创新要素高度集聚、区域根植性强、网络化协同紧密、开放包容、生态体系完整、全球最具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形成集前沿技术研究、新产品开发、共性技术研发、经济管理模式创新为一体的创新体系。规模以上企业研发投入达到营业收入的4%，在共性技术、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技术等领域形成突破。支持开展智能家电关键核心技术领域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支持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实现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
2019.11	《关于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15部门	推广柔性化定制，通过体验互动、在线设计等方式，增强定制设计能力，加强零件标准化、配件精细化、部件模块化设计，实现以用户为中心的定制和按需灵活生产。以服装、家居等为重点，发展规模化、个性化定制
2019.8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升级投资指南（2019年版）》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11家国家级行业联合会和协会	家电、家具等耐用消费品,向创新、智能、美观、时尚发展的趋势更加明显；轻工消费品正在实现从数量扩张向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转变,全面助力“乐享生活”新模式，满足人们对营养、健康、教育、娱乐、休闲的高品质生活需求
2019.8	《促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纲要（2019-2022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	鼓励发展健康服务集聚区。对健康旅游、健康养老、健身休闲、中医药等服务集聚建立分类指导机制，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引进社会资本，集聚品牌、人才、资本等要素，加快打造一批发展导向鲜明、服务紧密融合、资源高度集聚、政策衔接配套的专业健康服务集群
2019.1	《关于印发〈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年）〉的通知》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财政部等10部委	支持绿色、智能家电销售。有条件的地方可对产业链条长、带动系数大、节能减排协同效应明显的新型绿色、智能化家电产品销售，给予消费者适当补贴。促进家电产品更新换代
2018.1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2018修正）》	全国人大常委会	生产者、销售者应当建立健全内部产品质量管理制度，严格实施岗位质量规范、质量责任以及相应的考核办法。国家鼓励推行科学的质量管理方法，采用先进的科学技术，鼓励企业产品质量达到并且超过行业标准、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对产品质量管理先进和产品质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成绩显著的单位

发布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个人，给予奖励
2017.8	《塑料加工业技术进步“十三五”发展指导意见》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以自主创新为核心，以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和新产品为重点，前瞻布局，引领发展，重点完善创新体系，大力实施高端化战略，推进两化深度融合，突破关键技术瓶颈，加快产业升级，提高产业素质，推进我国塑料加工业加快向世界先进行列迈进
2016.10	《“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	国务院	积极促进健康与养老、旅游、互联网、健身休闲、食品融合，催生健康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健康服务，鼓励发展健康体检、咨询等健康服务，促进个性化健康管理服务发展，培育一批有特色的健康管理服务产业，探索推进可穿戴设备、智能健康电子产品和健康医疗移动应用服务等发展
2016.09	《消费品标准和质量提升规划（2016-2020年）》	国务院	适应家用电器高端化、智能化发展趋势，加大团体标准和高水平企业标准的供给力度。开展家用电器产品分等分级和评价标准化工作，改善空气净化器、家用清洁机器人等新兴家电产品的性能和消费体验，提高空调器、电冰箱、洗衣机等传统大家电的产品舒适性、智能化水平，优化电饭锅、剃须刀等传统厨用、个人护理用小家电产品的外观和功能设计。提升多品种、多品牌家电产品深度智能化水平，推动智能家居快速发展
2016.06	《发挥品牌引领作用推动供需结构升级的意见》	国务院	优选一批零部件生产企业，开展关键零部件自主研发、试验和制造，提高产品性能和稳定性，为精品提供可靠性保障。鼓励企业采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提高质量在线监测控制和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追溯能力。支持重点企业瞄准国际标杆企业，创新产品设计，优化工艺流程，加强上下游企业合作，尽快推出一批质量好、附加值高的精品，促进制造业升级
2014.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年修正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具备本法 and 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注：上述文件的发布单位仍沿用发布时点的单位名称。

3、行业相关政策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法规和行业政策的发布与落实，极大地鼓励和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创

新、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智能化水平提升等活动，营造了有利于行业与公司发展的外部环境，对公司生产经营与未来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与推动作用。报告期内国家新制定或修订、预计近期将出台的主要法律法规、行业政策，不会对公司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行业竞争格局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行业概况

1、行业简介

水疗按摩缸是指用于休闲、按摩以及水疗的浴缸，与传统浴缸相比，水疗按摩缸可以供多人同时使用，为家庭或商业用户提供舒适放松的生活体验，其发源地和主要市场为北美地区、欧洲。20世纪50年代，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葡萄园，葡萄酒爱好者用热水装入旧酒桶中，创造出美国历史上最早的热热水浴缸。1956年，Jacuzzi兄弟为了减轻家庭成员类风湿性关节炎的症状，发明了第一台便携式水疗泵。由于木材的腐蚀，木质浴缸逐渐产生了细菌、霉菌和泄漏等问题，随着生产材料和工艺技术的不断进步，木制热水浴缸逐步被玻璃纤维浴缸、陶瓷浴缸、亚克力浴缸等替代。1968年，Roy Jacuzzi发明了第一个独立的漩涡浴缸并逐步将泵、电机、加热器和过滤系统连接到浴缸上，创建了现代水疗按摩缸的原型。

随着水疗按摩缸的制造材料、工艺的不断改进和现代技术的发展，生产商开始加入按摩、过滤、灯光、加热、娱乐和智能化控制等配件，满足了终端消费者与日俱增的功能需求。

现代生活方式改变、工作压力的增强和人们对自我健康管理需求导致消费偏好的改变。游泳池一直是广受人们欢迎的休闲健身场所，而水疗按摩缸既能够实现泳池的部分功能，也因为占地面积较小、建造环境要求较低、功能更全面，开始受到市场的青睐，成为别墅庭院、高档酒店、度假村、民宿、健身房、休闲会所、豪华游轮等的可选替代品。

2、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1）设计研发能力受重视，已从跟随阶段向“自主研发”和“与整缸制造企业同步研发”并行的阶段发展

水疗按摩浴缸配件需求呈多样化发展趋势，具体体现在：消费者对水疗按摩浴缸的时尚性、功能性、舒适性、环保性、新颖性等多个方面都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文化、消费偏好、气候环境的不同造成对产品的需求日益多样化。这就要求行业内的企业不断加强产品开发与设计能力建设，以快速响应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目前，随着行业内企业对研发设计的日益重视，企业的研发投入规模不断扩大，行业的研发设计能力不断增强，已从跟随阶段向“自主研发”和“与整缸制造企业同步研发”并行的阶段发展。

（2）新技术、新材料受推崇

新材料和新技术的应用使得产品的设计效果和性能得到显著提高，增强了产品的功能性、美观性、耐候性和防腐性等品质，从而提高产品使用寿命、增加产品性能和产品利润率。环保材料在市场上越来越受欢迎，以满足消费者对产品健康性和环保性的需要。因此，利用新材料和新技术生产的环保、节能、绿色产品日益受到推崇。

（3）自动化水平不断提高

随着行业内企业业务规模的扩张以及人力成本的不断上升，企业对产品研发、成本控制、质量管控的数字化能力要求不断提高。因此，将有更多企业将传统生产加工与智能制造有效融合，加大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将现有的工艺技术与数字化、自动化的生产装备相结合，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的稳定性。数字技术的应用程度和生产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将逐渐成为企业在市场竞争中胜出的关键。未来行业将逐步朝着数字化和自动化方向发展。

3、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客户资源壁垒

配件是水疗按摩缸的重要组成部分，水疗按摩缸大部分功能都通过配件来实现，同时水疗按摩缸产品的性能改进、设计优化离不开配件的设计、开发和生产，因此下游制造企业对供应商普遍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认证考核制度。在水疗按摩池行业，整缸的品牌认知度较高，主要市场集中在少数几家整缸制造企业，因此取得下游客户的认证十分重要。下游客户基于对供应商的产品品质、交货速度等稳定性需求，通常不会轻易更换配件供应商，且随着客户与供

应商合作的时间越来越长，供应商参与相关配件产品的设计、研发的深度加大，两者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新进入企业由于产品品质和供应保障方面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对现有客户的产品改进需求响应速度较慢，难以抢占现有企业的客户资源，从而形成客户资源壁垒。

（2）产品品质壁垒

灯光产品、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等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不仅与水疗按摩缸功能性、安全性等息息相关，其产品的质量直接影响着消费者的使用体验，进而影响相关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和销量。因此，为严格控制相关产品质量，国际知名制造企业对配件制造企业生产流程管理、质量体系认证、产品质量等方面均制定了严格的标准和要求。同时，水疗按摩缸配件企业的产品需要获得所在国政府严苛的产品质量认证，包括中国 GB、美国 UL、北美 ETL、欧盟 CE 等多项质量标准，取得对应认证资质后方能进入客户所在国市场。对于行业内的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间内达到客户及所在国政府部门所要求的产品质量并获得相应的认证，且认证流程复杂、认证成本较高，从而对其进入本行业形成一定的阻碍。

（3）生产工艺壁垒

水疗按摩缸配件种类繁多、规格复杂，**客户需求差异化较大，包括小批量多品种、大规模订单、一站式采购等多种模式**，业内企业需要不断增强生产能力、改善生产流程、优化生产工艺，根据订单情况对各类产品的安全库存、生产进度进行有效的动态控制，实现具备多工序、多工艺且高效灵活的排产能力。**为满足不断扩大的客户群体及差异化订单需求，在保证产品品质的稳定性的同时控制生产成本是业内企业谋求长远发展的必备条件**，达到以上工艺水平，往往需要在业内耕耘数十年，拥有较长时间的实际生产经验来沉淀。目前，国内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业务的企业较少，像发行人一样能够将塑胶件与电子件产品整体化生产供应能力的企业更少，新进入者将面临较高的生产工艺壁垒。

（4）技术和人才壁垒

水疗按摩缸配件涉及塑胶、电子、机械等主要分类，包括喷嘴、灯光、水过滤配件、水消毒配件、水循环配件、电机、控制器等众多细分种类，生产过程涉及电子、机械、光学、材料、化工、流体动力学等多个学科。水疗按摩缸

配件涉及领域广泛，结合水疗按摩缸在使用过程中的复杂情境，需要考虑配件水电兼容的安全性问题等多种技术问题，有着较高的技术要求。随着客户对配件产品的工艺技术水平要求不断提高，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需具备相当的研发实力和工艺技术，以满足客户日益增长的产品需求。

水疗按摩缸配件需要结合客户提出的产品构想和需求开发，要求企业必须拥有足够稳定、业务素质高、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人才队伍，以及在相关技术领域深厚的技术储备和经验。对于新进入行业的企业，短时间内难以积累起行业所需要的技术储备，相关专业人才的培养和队伍的建设短期内也无法完成，因此行业具备一定的技术和人才壁垒。

4、行业发展态势

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需求与水疗按摩缸行业市场紧密相关，主要包括新建水疗按摩缸的生产装配需求及建设后的维护售后市场需求。

（1）全球水疗按摩缸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为上游配件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目前，美国是全球最大的水疗按摩缸及相关配件的生产国和消费国。据 Pkdata 统计，2020 年度，美国水疗按摩缸市场规模达到 36 亿美元，其中新装水疗按摩缸规模约为 20 亿美元，零售及配件市场规模约为 13 亿美元、服务市场规模约为 3 亿美元。作为高价消费品，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与进步，人们的消费能力和消费需求不断增长，水疗按摩缸的市场规模呈现稳步上升的趋势。根据 TechNavio 数据，水疗按摩缸市场规模 2020-2025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预计为 9.34%。水疗按摩缸市场规模的扩大直接拉动了相关配件的需求，为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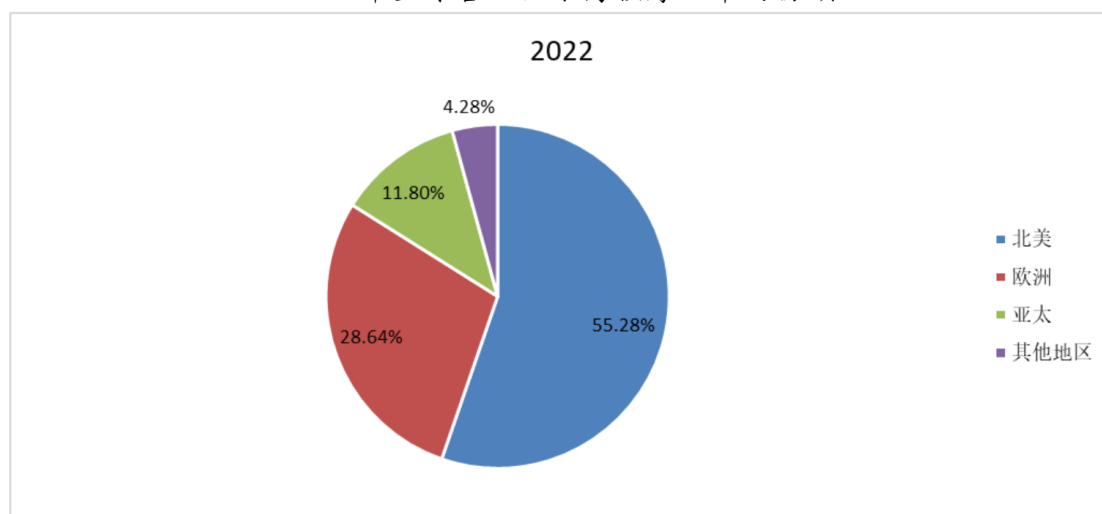
根据 IBISWorld 对水疗按摩缸的成本推测，2021 年水疗按摩缸的采购成本占收入的 45.6%，水疗按摩缸的主要配件有：缸体、按摩喷嘴、过滤设备、消毒设备、阀门、灯具及水泵等。用于制造水疗按摩缸的原材料包括木材、热塑性复合材料，例如丙烯酸，乙烯基等。据此计算，2021 年水疗按摩缸产业的采购成本在 11.48 亿美元左右。由此可见，水疗按摩缸配件拥有较大的市场规模，未来也将随着水疗按摩缸销售的增长而增长。

（2）全球水疗按摩缸市场及产业主要集中于欧美地区，中国制造业产业升

级推动国产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崛起

水疗按摩缸一经出现就具备高档消费品属性，因造价高昂且需要一定的面积布置，其消费者主要是社会的中高收入阶层人群。根据 QYResearch 数据，2022 年北美洲地区是全球水疗按摩缸最大的销售市场，市场份额占比达 55.28%，其中美国市场份额占比为 51.43%；欧洲和亚太地区分别占 28.64%、11.80%，其中中国市场份额占比为 2.10%。

2022 年全球各地区水疗按摩缸市场份额



数据来源：QYResearch

由于水疗按摩缸起源于欧美地区并且目前受到欧美消费者的喜爱，目前全球范围内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主要集中于欧洲、北美地区，其中包括 Jacuzzi 集团、Masco 集团、MAAX 集团、Bullfrog Spas、Canadian Spa company、Artesian Spas、Blue Falls 等。水疗按摩缸配件领先企业 Waterway、CMP 均为美国公司。近几年，随着中国制造业产业升级，大量生产制造型企业快速成长，包括以发行人为代表的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已经在国际上赢得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和相当的市场份额。

（3）水疗按摩缸终端用户中住宅用户比例高、增长快，水疗按摩缸及配件产品多样化需求已成为主流

水疗按摩缸终端用户可分为住宅用户和商业用户。住宅用户指在家中庭院或浴室中安装水疗按摩缸的终端用户；商业用户主要指酒店、度假村、专业水疗中心、健身工作室、豪华游轮等，为客户提供休闲场所和专业的水疗服务。全球水疗按摩缸市场中，住宅用户占比高，增长速度快。根据 TechNavio 数据，2020 年全球住宅用户（60.25%）占比高，已成为 2020 年全球水疗按摩缸

市场中最大的细分市场，并将在 2025 年继续成为最大的市场细分市场。从未来增长趋势看，TechNavio 预测 2020-2025 年住宅用户年复合增长率为 9.73%，整体市场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9.34%，2020 年至 2025 年间，住宅用户将贡献整体市场增量增长的 63.24%。

与商业用户相比，向住宅用户销售的水疗按摩缸更具有多样化的特点，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可根据客户需要更改设计外观、尺寸和增加不同功能的配件以满足每个客户的独特要求。例如，可以添加灯光配件、瀑布、内置灯光喷嘴、座椅配置、增加按摩喷头等，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将定制功能集成到水疗按摩缸中已成为市场趋势。根据 TechNavio 数据，美国和加拿大是对水疗按摩缸的高需求增长最快的两个国家。2019 年，美国约有 1.5%-2% 的人口在家中拥有水疗按摩缸，住宅市场渗透率仍然较低。

根据 Pkdata 数据，水疗按摩缸的平均销售价格从 2017 年的 6,878 美元上涨至 2020 年的 8,040 美元，水疗按摩缸的销售价格增长反映出水疗按摩缸及配件行业仍在不断更新和升级，水疗按摩缸及配件多样化需求符合消费升级的趋势。

（4）存量水疗按摩缸维修升级促进配件行业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

经过数十年的发展，水疗按摩缸在北美、欧洲等发达地区中高收入家庭中逐渐普及，根据 Pkdata 统计，2020 年美国拥有约 550 万个水疗按摩缸。水疗按摩缸的平均寿命在 5 年到 15 年之间，水疗按摩缸可长期使用，更换频率较低，但是在使用过程中，消费者需对水泵、喷嘴、过滤器、加热器和浴缸盖等配件进行日常维护，消杀以及香薰耗材也需要定期更换。同时，水疗按摩缸具备娱乐社交属性，并被广泛用于举办聚会和其他社交活动，随着消费者对产品外观和娱乐功能的要求提高，消费者通常选择以更换配件的方式美化产品设计、优化和增加产品功能，提升产品的使用体验。因此，水疗按摩缸配件的更换频率高于整缸的更换频率，比如过滤芯等耗材的清理频率一般为 3-6 个月。

受发达国家和地区居民环保意识的影响，水疗按摩缸配件也朝着节能和环保的方向发展，水疗按摩缸配件中的水处理配件逐步更换为氯发生器和臭氧发生器等配件以取代传统的化学消毒方法。此外，Jacuzzi、Watkins、Blue Falls 等水疗按摩缸生产商在水疗按摩浴缸中加入 LED 灯光产品、智能控制系统并通过 5G、WiFi、蓝牙等联网控制实现对水疗按摩缸温度、水质管理、灯光等功能的

智能化控制。存量水疗按摩缸维修升级的售后市场广阔，促进相关配件的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

5、面临机遇与风险

（1）机遇

①市场需求稳定

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已经形成水疗按摩缸的成熟市场，追求休闲、健康、家庭生活理念深入人心，市场需求稳定。随着以澳洲、南美、中国等国家和地区消费者收入水平持续提升，新增水疗按摩缸态势强劲；同时，居民消费理念的不断转变，健康、家庭生活意识日益增强，市场需求逐步得到释放，修建、修缮水疗按摩缸热潮方兴未艾，水疗按摩缸配件市场欣欣向荣。

②销售渠道拓宽

目前，水疗按摩缸的销售渠道仍以品牌商渠道为主，近年来移动电子商务的发展提升了水疗按摩缸互联网销售的普及率，水疗按摩缸线上销售渠道获得了较大发展。互联网销售可有效突破时空限制，将产品外观、售价、性能、评价等方面的信息集成，方便消费者进行浏览、选购，其推出的便捷服务更是广受推崇。未来，随着更多年轻人不断加入水疗按摩缸自有者群体，线上消费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更广泛地促进水疗按摩缸配件销售。

TechNavio 数据显示，随着水疗按摩缸进入互联网领域，该产品的线上零售保持高速发展，2020 年-2025 年水疗按摩缸线上销售额复合增长率达到 12.60%。



数据来源：TechNavio

③技术创新催进

日新月异的科技创新不断提升着消费者对水疗按摩缸的功能化、智能化、娱乐化期待程度。相较于刻板的配件到期替换，越来越多消费者考虑设备寿命到期前的产品升级，这一趋势缩短了水疗按摩缸配件更新购买周期，加速了周转循环，催进水疗按摩缸市场的前端发展，扩大和加深了已有市场的容量和深度。

④国家政策支持

国家产业政策详见本节“二、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及业务竞争状况”之“（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产业政策的支持是我国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发展的有力后盾。

（2）风险

①国外市场依存度较高

水疗按摩缸行业起源、发展于欧美地区，在市场份额上占据主导地位，因此，国内企业主要业务模式为向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及地区出口水疗按摩缸配件。尽管近些年国内市场成长较快，但整体而言，与西方国家仍存在较大差距，仍有待进一步培育和发展。因此，国内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对国外市场依存度较高，容易受欧美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形势、贸易政策、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

②研发设计能力薄弱

产品开发与设计能力是决定企业产品附加值、技术含量以及品牌竞争力的重要因素。然而，国内行业内企业的产品更新换代缓慢，研发设计能力薄弱，工艺技术落后。多数企业的自主研发能力较弱，技术创新机制落后，研发人员平均占比较低，研发资金投入不足，导致行业整体研发投入水平较低。

③原材料价格波动

2021年以来，受俄乌冲突等黑天鹅事件影响，全球通胀预期加剧，化工原材料市场行情高涨，塑料原料、钢材等金属原料市场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增长，对水疗按摩缸配件生产企业盈利能力造成了较大不利影响。若未来原材料价格持续上升且业内企业难以通过成本控制、价格传导等措施有效化解成本上涨的压力，将不利于行业发展。

6、行业周期性特征

（1）周期性

水疗按摩缸配件主要用于水疗按摩缸领域，该领域的需求直接带动水疗按摩缸配件的需求。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的周期性特征基本与下游水疗按摩缸行业周期性特征一致，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较大。当宏观经济整体向好时，居民的人均预期可支配收入和消费能力也趋于乐观，有利于提升水疗按摩缸的消费，从而带动上游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需求的增长；当宏观经济下滑时，水疗按摩缸消费放缓，从而对上游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的需求也会产生不利影响。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相对于宏观经济环境的周期性有一定的滞后性，但与水疗按摩缸行业的周期性基本一致。

（2）地域性

水疗按摩缸作为家用电器，其需求的核心影响因素是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居民人均收入和消费水平、地区人口密度和生活空间、居民消费观念和消费习惯等。目前，水疗按摩缸的市场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等发达地区，相应地，水疗按摩缸配件生产企业的地域分布与下游制造企业密切相关，也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等发达地区。

（3）季节性

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产品生产周期相对较短，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水疗按摩缸配件供应商供货进度受下游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的生产、出货计划影响较大，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对于水疗按摩缸配件采购一般具有较强的计划性，其生产、出货计划将对水疗按摩缸配件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从而形成水疗按摩缸配件企业生产业务的淡旺季。

7、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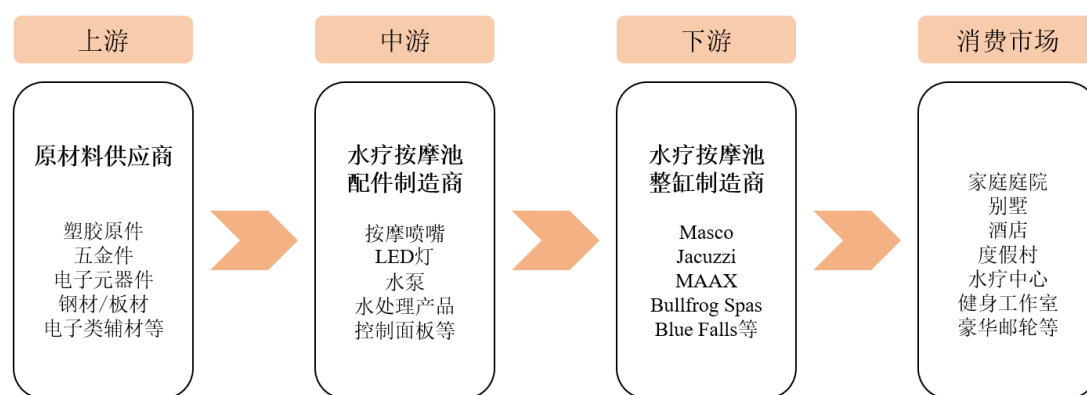
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未来亦无其他可预见的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产品创新、客户优化、市场开拓等措施不断增强公司竞争实力，未来，随着持续研发投入和经营规模扩大，公司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得到提升。随着下游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和国内市场的扩大，水疗按摩缸对其配件的需求也将不断扩大。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公司的精密制造能力将进一步提高，在技术储备、新产品研发方面实力将逐步增强。同时，随着公司在珠三角地区的网络布局逐步落地，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也将随之增强，为公司未来持续发展奠定较为坚实的基础。

8、发行人所处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和作用

随着水疗按摩缸产业的不断成熟，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行业不断发展，逐渐形成了一个完整的产业体系。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的上下游行业示意图如下：



9、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上游行业主要是塑胶原料、五金件、电子元器件、线材、电子类锡线/辅材/包材等供应商，上述产业在我国已基本发展成熟，产能供应稳定，已形成完整的产业配套体系，在技术水平方面、生产质量等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基本可满足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行业原材料的供应，本行业对上游原材料行业具备较强的议价能力。

对于大宗、常用、关键物料，本行业企业主要依据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适时进行战略采购并储备适量库存，从而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的影响。

（2）下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

由于国内水疗按摩缸尚处于市场初步发展阶段，所以当前行业下游企业主要以境外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为主，终端消费市场主要为家庭庭院、别墅、商业酒店、度假村、水疗中心等。境外市场客户对进口商品及进口商品供应商在

资质认证方面有着较为严格的要求，一方面供应商开展资质认证的时间较长、成本较高，另一方面境外市场客户对于认证的审核流程较为复杂，因此双方通常会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全球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主要集中在欧洲、北美的发达国家，行业经多年发展已趋于成熟，随着终端消费者需求的个性化，下游产品不断更新、升级，新工艺新功能，康体保健、休闲娱乐、互联网等附加属性增加使水疗按摩缸配件需求长期维持在较高水平，市场规模体量大，持续推动着公司及所处行业的发展。

国内水疗按摩缸制造行业竞争激烈，产品主要集中于低端水疗按摩缸领域。未来随着水疗按摩缸行业进一步走向成熟，行业内集中度有望提升，下游行业对于本行业的影响力将逐步增大。同时，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居民可支配收入和生活水平将不断提升，对于水疗按摩缸等高价家用电器的需求将不断增长，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行业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

（四）业务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

欧美国家水疗按摩缸制造业起步早，生产技术水平较高，在配件材料、设计、结构、性能方面的研究较深入，但缺乏高效率的反应能力。经过多年的发展和学习，少数国内企业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优秀的产品开发能力和高效的客户服务能力，打破了国外厂商在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内的垄断，以发行人为代表的国内优秀企业在国际市场上的地位不断提高，产品销往欧洲、北美等海外地区，形成了与 Waterway、CMP 等国际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共同竞争的格局。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行业内的主要企业包括发行人、美国 Waterway 和美国 CMP。

（1）B & S Plastics, Inc.（Waterway）

公司名称	B & S Plastics, Inc.
成立时间	1973-1-1
注册资本	N/A
上市/挂牌情况	未上市

注册地址	MURRAY HUTCHINGS 18425 BURBANK BLVD. SUITE 612, CALIFORNIA, 91356 TARZANA United States
情况介绍	是一家专注于泳池、水疗按摩缸的企业。其能够为客户提供前期设计、配套，设备定制及安装，直接技术人员售后服务，是提供最多水疗产品选择的行业领导者
公司网址	https://waterwayplastics.com/

(2) CUSTOM MOLDED PRODUCTS, LLC (CMP)

公司名称	CUSTOM MOLDED PRODUCTS, LLC
成立时间	1993-1-1
注册资本	-
上市/挂牌情况	西班牙上市公司浮士达集团（Fluidra）的子公司（FDR.MA）
注册地址	THE CORPORATION TRUST COMPANY -CORPORATION TRUST CENTER 1209 ORANGE STREET,DELAWARE,19801 WILMINGTON United States
情况介绍	是一家专注于泳池和水疗按摩缸设备的企业
公司网址	https://www.c-m-p.com

3、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地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企业，持续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创意设计和核心技术研发。公司拥有螺纹喷嘴技术、两线照明控制系统技术、水空气调节阀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解决了多项行业技术难点，有效推动了行业技术的革新与发展。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研发创新、产品品质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实力不断增强，**凭借对市场发展趋势和下游用户需求的敏锐洞察，在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和附件产品领域成功打破了国外厂商在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内的垄断，形成了与 Waterway、CMP 等国际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共同竞争的格局。**公司拥有的“**RDC**”品牌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主营产品远销海外，成功出口至北美、欧洲等地区，客户群体覆盖了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S.R.Smith、Strong Spas 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升，**位居该细分市场的前列**，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的核心供应商，行业地位进一步凸显。

目前国内研发、生产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企业不多，且规模体量较小，未形成有效竞争。

4、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①质量优势

水疗按摩缸作为水上康体及卫浴设备，在使用过程中面临多种复杂情境，需要考虑配件水电兼容的安全性问题、配件在氯水或臭氧等消毒环境下的可靠性问题、配件材料有害物质析出问题等多种技术问题，因此持续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对于水疗按摩缸配件企业而言至关重要。水疗按摩缸作为大型设备，配件一旦发生故障，其维修效率低、成本高、消费者体验感差，尤其是在美国、加拿大、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因此对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要求更加严格。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标准，在采购、来料检验、研发设计、生产装配、销售各环节均制定了完备的内控制度和严格的品质检验标准。公司已取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出口产品已通过澳洲 RCM 认证、欧洲 CE 认证、美国 UL 认证、美国 FCC 认证、美国 ETL 认证以及 RoHS 欧盟标准，产品质量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

②品牌及客户优势

水疗按摩缸作为高价消费品，消费者对其品质要求较高，对于配件损坏所带来的消费体验降低的容忍度较低，因此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对配件厂商品牌信誉度要求非常高。公司自成立起一直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凭借自身在技术实力、产品质量、行业经验及服务水平等方面的优势，品牌认知度不断提升。在国内外市场上，公司通过参加美国 International Pool Spa&Patio Expo、法国里昂 Piscine Expo、西班牙巴塞罗那 Piscina Expo 等国际性行业展会，提升了公司品牌影响力。

目前公司拥有的“RDC”品牌在国际市场已具备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主营产品远销海外成功出口至北美、欧洲等地区。公司与下游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客户群体覆盖了 Watkins、Bullfrog、Blue Falls 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合作接近或超过 10 年，已成为上述国际知名水疗按摩缸企业的核心配件供应商之一。公司与国际大型知名品牌客户长期、稳定的商业合作关系，使得公司能

够了解行业的最新发展趋势和客户的需求动向，能在产品设计中快速作出反应并保证产品质量，进而保持持续领先的行业地位。与此同时，公司通过境外子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针对客户反映的问题能在最短时间内完成返工返修等配套服务，保证客户提出的问题可以快速有效地解决，获得了下游客户的一致认可。

③产品设计和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一直致力于水疗按摩缸配件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拥有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水疗按摩缸配件技术领域具备深厚的技术储备和丰富的开发经验。公司始终紧跟水疗按摩缸市场发展方向，建立以下游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技术研发机制，深度参与客户的研发过程，同时针对水疗按摩缸绿色节能、智能化等发展方向进行前瞻性研究，以提供更符合最终消费者需求的产品。公司自主研发螺纹喷嘴技术、两线照明控制系统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引领行业潮流，带动下游迭代。公司产品业内首创将氯发生器改为无线供电、自动切换氯发生器极性供电、自动记录氯发生器使用时间，支持多类型配件实现免水更换，喷嘴插件免于出现行业内普遍存在的卡顿现象，解决了行业内的瓶颈问题。

公司积极与广东省科学院资源利用与稀土开发研究所、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等研究所和高等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充分利用外部资源推进公司在水疗按摩缸配件技术领域的技术创新研究，进一步强化公司技术实力。

④行业经验优势

水疗按摩缸配件直接应用于客户的配套产品，适配性要求高，具备稳定生产能力和研发设计能力的企业才能取得客户的信任及长期的合作。发行人公司自2006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始终注重技术研发、创新设计、产品丰富度和品质性能，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积累了大量水疗按摩缸配件技术生产经验，能快速解决生产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在发展过程中，与客户共同研发解决行业内的瓶颈问题，保持了较好的技术和市场敏感性。发行人与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的其他竞争对手相比，产品的种类、规格、型号更加丰富，公司主要产品可直接应用于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灯光产品、水处理产品及附件产品等多个系统。发行人可以接到客户需求后在短时间内快速响应，并满足客户的研发、设计、创新等要求，提供从模具设计、结构

研发、样品开发等一系列服务。

⑤产业链配套优势

公司研发、生产活动均在广州，依托于大湾区的产业链配套优势，能够实现更为高效的客户服务能力，以新产品打样为例，依托产业链配套优势，发行人出草图后，打样过程中的零部件供应、质量检测及认证等环节高效快捷，能在较短的时间内完成打样，将成品寄给客户，而境外其他供应商如 CMP、Waterway 在北美地区，不具备相应完备的配套产业链，从出图纸到最终完成打样需要较长时间。因此，发行人依托大湾区的地理位置，能够充分发挥产业链配套齐全的优势，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满足客户的想法。

（2）竞争劣势

①产能瓶颈凸显

近年来公司的产能瓶颈逐步显现，面对国内外水疗按摩缸在中国市场加速采购配套产品的良好形势，公司现有产能已无法及时满足客户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原有的厂房设备已无法满足公司经营的持续扩张，公司产能和订单需求的矛盾较为突出。

②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不仅急需扩大生产场地、建设新的生产线，投入大量资金在新建厂房、购置生产设备、技术更新改造和研究开发方面，而且急需在未来较短的时间内扩大核心产品的生产规模进而开拓周边市场，以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目前的融资渠道过于单一，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积累以及银行贷款，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的扩大，将受到资金不足的限制。

③公司发展较快，人才储备有待加强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培养和储备，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多层次、全方位的人才梯队。但是随着企业盈利能力的增强，企业规模的扩大，公司在管理、销售、生产等各方面对人才的需求日益增加，目前公司在人才引进和培训方面已经落后于发展的速度。

④经营规模较小

与境外其他供应商相比，公司经营规模与大型企业尚存在差距。公司目前整体经营规模较小，相对于同行业生产制造厂商，公司在人员规模、生产能力等方面还有一定差距，公司未来将积极扩展营销网络，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

积极吸引人才，从而实现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提升。

⑤相较于欧美同行业生产制造厂商起步较晚

相对于欧美同行业生产制造厂商（如 CMP 属于行业内老牌供应商、品牌沉淀较为深厚），公司在行业内起步时间较晚，时间积累及品牌沉淀较小，市场份额仍具有开拓空间。公司未来将持续保障产品质量稳定性、提高创新能力，增加公司的品牌美誉度，积极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5、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的比较情况

（1）可比公司选择依据

发行人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美国 Waterway、美国 CMP 均为非上市公司，美国 CMP 为西班牙上市公司 Fluidra 的子公司，目前暂不存在与发行人经营同类业务的上市公司或公众公司。根据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选取主要业务、生产经营模式与公司具有一定相似性的卫浴配件行业上市公司进行对比。

（2）相关业务可比程度

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相关业务可比程度如下：

企业名称	经营情况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关键业务数据、指标
Fluidra	泳池和水疗设备	致力于为私家泳池、商业泳池、水上乐园和康体水疗中心的新建、翻新和维护管理提供全系列、高品质的产品及系统解决方案，它是引领全球泳池行业创新发展的风向标。	2022 年公司有 1,682 项有效专利，2022 年研发投入资金 56 万欧元，研发团队超过 230 人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3.89 亿欧元，净利润 1.60 亿欧元
Hayward	泳池配套产品	Hayward 是游泳池行业领先的全球设计者、制造商和营销商，提供广泛的泳池设备和相关自动化系统产品组合。是这个市场的领导者，拥有备受认可的品牌、世界上最大的泳池设备安装基地之一、广泛的客户和经销商关系以及技术创新的历史。我们的工程产品，包括各种节能和更环保的产品，提升了泳池所有者的户外生活方式，同时还提供了高品质的水、宜人的氛围和易于使用的终极后院体验。	2022 年公司共有 440 项专利，其中 209 项为美国专利，2022 年研发投入资金 2,236 万美元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13.14 亿美元，净利润 1.79 亿美元
渡远户外	房车游艇配套产品和水上休闲运动产品	经过多年在技术研发和生产制造等环节的积累沉淀，公司的房车游艇配套产品和水上休闲运动产品已拥有一定的知名度，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坚持自主创新和运营优	截至 2023 年 4 月 4 日，公司共有 210 项境内专利，其中：7 项发明专利，63 项实用新型专利，140 项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3.10 亿元，净利润 7,071.61 万元

企业名称	经营情况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关键业务数据、指标
		化的基础上，公司通过自有品牌和ODM/OEM 协同发力，有效提升公司的品牌效力。公司产品销售至北美洲、欧洲和澳大利亚等多个发达国家和地区，并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积累一批知名的下游客户，其中包括 Anaconda、SuperRetailGroup、Lippert、AlfredKärcher、Birgma 等知名公司，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外观设计专利，另有19项境外专利，其中5项发明专利，14项外观设计专利。2022年度公司投入研发资金1,395.11万元，2022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35人	
凌霄泵业	不锈钢泵、康体娱乐泵、清水泵、潜水泵、管道泵、电机等系列产品	是国内民用离心泵生产规模较大的主要制造商之一，形成了集民用离心泵的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为一体的完整服务体系，是我国最大的水上康体及卫浴泵供应商之一。	2022年有25项专利，其中：12项发明专利，12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2022年度公司投入研发资金5,016.97万元，2022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265人	2022年度营业收入14.83亿元，净利润4.22亿元
斯普智能	泳池水循环系列、泳池清洁系列和其他泳池设备	凭借前沿的研发设计、优异的产品质量、齐全的产品种类和稳定的供应能力，公司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浙江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在国内泳池设备行业中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拥有研发科技人员数量超过102人，投入研发资金：1,644.42万元，持有国内外有效授权专利75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8项	2022年1-6月营业收入3.81亿元，净利润7,345.54万元
望圆科技	泳池清洁机器人	在全球范围内，2021年私人泳池数量占比达97.71%，私人泳池清洁机器人市场是全球泳池清洁机器人市场最主要的市场，公司凭借优秀的研发、设计、生产能力占据了较高的出货量份额，其锂电无缆产品受到私人泳池清洁机器人消费者的广泛欢迎。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Maytronics的公开数据，2021年望圆科技在全球私人泳池清洁机器人市场的出货量占比约为14%，位列全球第三。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47人，2022年度投入研发资金：1,512.23万元，公司拥有境内专利59项，其中发明专利9项；境外专利12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	2022年度营业收入3.24亿元，净利润0.99亿元
腾龙健康	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和附件产品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研发、生产企业。公司拥有的“RDC”品牌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主营产品远销海外，客户群体覆盖了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S.R.Smith、Strong Spas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高端水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境内外专利权173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研发人员39人，研发投入1,606.96万元	2022年度营业收入4.41亿元，净利润1.40亿元

企业名称	经营情况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关键业务数据、指标
		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的核心供应商。		

数据来源：各公司官网、年报、招股说明书

注 1：斯普智能 2022 年度数据尚未更新，故用 2022 年半年度数据。

三、业务发展过程和模式成熟度、经营稳定性和行业地位

（一）业务发展过程

公司自 2006 年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始终注重技术研发、创新设计、产品丰富度和品质性能，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成为行业内经验丰富、产品质量过硬、研发创新领先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保持稳定，主要产品及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演变详情见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演变情况”之“（三）成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部分。

（二）模式成熟度

公司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研发、制造和销售活动。结合客户需求呈现品类多、质量高、个性化的行业特征，公司在坚持市场导向与自主创新的基础上，通过产销各环节的优化提供丰富的产品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自主研发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结合下游客户需求进行开发设计，通过一般采购、战略采购和零星采购的方式采购塑料原料、电子元器件、五金件等原材料，根据已有订单和预计订单量，采取“以销定产，适量备货”的生产模式进行制造，以保证产成品的安全库存，最终通过直销方式销售给下游整缸制造企业，从客户收取货款。

基于上述业务模式，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实现了营业收入 24,135.12 万元、38,996.65 万元和 44,102.46 万元，呈现稳定增长的变动趋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38.06 万元、5,936.49 万元和 17,798.92 万元，与报告期内累计净利润规模相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为充沛，公司盈利质量较高。

综上，发行人的业务模式涵盖了研发环节、采购环节、生产制造和销售环

节，上述业务流程清晰，业务模式成熟度高。

（三）经营稳定性

1、股权结构稳定性

报告期末，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彭学文	4,910.40	51.67%
2	刘学文	2,367.20	24.90%
3	郑捷	818.40	8.61%
4	戴忠果	704.00	7.41%
5	兴合资本	704.00	7.41%
合计		9,504.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本、股东变化情况。公司的股权结构稳定，不存在控制权变更的情形。

2、经营场所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研发在自有房产广州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永盛路 19 号内，产权证号：粤（2020）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200940 号，该房产不存在瑕疵，不存在瑕疵、纠纷和潜在纠纷，不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3、人员稳定性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稳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主要为构建董事会、监事会，优化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和发展公司财务，对公司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具体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部分。

（2）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性

报告期初至今，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未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4、经营业绩及资产规模稳定性

公司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按功能分为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灯光产品和附件产品。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经营业绩和资产规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资产总额	38,732.32	32,405.35	25,24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199.61	27,112.03	21,516.08
营业收入	44,102.46	38,996.65	24,135.12
净利润	13,967.04	11,451.10	6,496.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67.04	11,451.10	6,496.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693.96	11,257.69	6,086.11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公司的经营业绩保持稳定增长的变动趋势，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保持较高的水平，经营业绩稳定、规模较大。

（四）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企业，持续专注于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创意设计和核心技术研发。公司拥有螺纹喷嘴技术、两线照明控制系统技术、水空气调节阀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解决了多项行业技术难点，有效推动了行业技术的革新与发展。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研发创新、产品品质和客户服务等方面的实力不断增强，打破了国外厂商在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内的垄断，形成了与 Waterway、CMP 等国际水疗按摩缸配件制造企业共同竞争的格局。公司拥有的“RDC”品牌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市场影响力和品牌美誉度，主营产品远销海外，成功出口至北美、欧洲等地区，客户群体覆盖了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S.R.Smith、Strong Spas 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的核心供应商，行业地位进一步凸显。

目前国内研发、生产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企业不多，且规模体量较小，未形成有效竞争。

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规模

1、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小时

产品名称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塑胶类产品	理论产能工时	220,500	157,500	157,500
	实际耗用工时	185,333	159,930	151,645
	产能利用率	84.05%	101.54%	96.28%
电子类产品	理论产能工时	100,800	97,913	60,900
	实际耗用工时	100,122	102,648	60,389
	产能利用率	99.33%	104.84%	99.16%

报告期内，公司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产品种类和型号较多，不同类别或者不同型号的产品在材料、形状、大小和生产流程上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主要根据订单进行生产，并根据在手订单状况合理安排生产设备的使用和员工的生产，由于产品差异较大，不同产品所耗用的生产时间、所需生产流程和所使用的模具设备均不尽相同，因此，以生产设备或产线数量为产能统计标准无法真实反映公司的生产能力，而以生产小时数代表产能标准更为客观、准确。

塑胶类产品以注塑设备理论产能工时计算，产量以注塑设备实际开工时间计算。电子类产品以电子部生产人员理论产能工时计算，产量以电子部生产人员实际工时计算。2022 年度塑胶类产品产能利用率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购置大批注塑机，提高了生产能力。

2、产量、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个

产品类别	报告期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灯光产品	2022 年	744.33	875.98	117.69%
	2021 年	969.71	852.58	87.92%
	2020 年	548.00	487.31	88.92%

产品类别	报告期	产量	销量	产销率
按摩产品	2022年	1,338.99	1,294.47	96.68%
	2021年	1,158.58	977.83	84.40%
	2020年	740.42	734.34	99.18%
水处理产品	2022年	303.52	366.20	120.65%
	2021年	416.65	383.19	91.97%
	2020年	314.35	255.32	81.22%
附件产品	2022年	623.22	710.47	114.00%
	2021年	502.16	494.07	98.39%
	2020年	411.19	320.20	77.87%

注：产销率=销量/产量，产量为生产完工入库的产成品数量，销量为确认销售收入的产成品销售数量，为匹配产量和销量数据得出产销率，产量和销量均剔除了通过外协加工生产、销售的产成品数量，销量还剔除了研发领用的产成品、外购材料、半成品直接对外销售的部分。

根据上表，发行人 2022 年度的产销率较高，主要系公司对第一大客户 Watkins 的销售模式变更所致。2020 年、2021 年，公司对第一大客户 Watkins 的销售模式为寄售模式，因此当年生产的部分产品在第二年确认销售收入，而 2022 年 2 月起，Watkins 对供应商的采购模式统一由寄售模式改为一般模式，当年生产的产品主要在当年销售，同时当年还销售了部分上一年度生产的产品，因此，2022 年度，发行人的产品产量低于销量，产销率处于较高水平。

3、销售收入情况

(1) 按产品分类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灯光产品	15,503.41	35.24%	13,837.10	35.58%	9,033.68	37.53%
按摩产品	12,149.00	27.61%	11,053.02	28.42%	6,795.19	28.23%
水处理产品	11,216.71	25.49%	7,693.12	19.78%	4,465.07	18.55%
附件产品	3,897.35	8.86%	5,446.06	14.00%	3,268.75	13.58%
其他	1,230.51	2.80%	864.47	2.22%	507.72	2.11%
合计	43,996.98	100.00%	38,893.77	100.00%	24,070.42	100.00%

(2) 按销售区域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产 品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 外	42,570.75	96.76%	34,968.79	89.91%	21,343.58	88.67%

产 品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北美洲	40,135.06	91.22%	30,921.80	79.50%	18,595.87	77.26%
其中：美国	32,889.34	74.75%	21,878.09	56.25%	13,944.80	57.93%
加拿大	7,241.07	16.46%	9,043.72	23.25%	4,651.07	19.32%
欧洲	2,096.45	4.76%	3,420.62	8.79%	2,432.36	10.11%
大洋洲	261.48	0.59%	481.86	1.24%	209.24	0.87%
其他	77.75	0.18%	144.51	0.37%	106.12	0.44%
境 内	1,426.24	3.24%	3,924.97	10.09%	2,726.84	11.33%
合 计	43,996.98	100.00%	38,893.77	100.00%	24,070.42	100.00%

4、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主要客户群体为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 等一批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1）Watkins

公司名称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成立时间	1977 年
上市/挂牌情况	未上市（上市公司 Masco 的子公司）
地址	Headquarters (Subsidiary) 1280 Park Center Dr, Vista, CA 92081,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情况介绍	是一家世界领先的水疗按摩缸和水上健身产品制造商。凭借 40 多年的水疗专业知识，使用专门的喷射系统来提供独特和个性化的体验。
公司网址	https://watkinsmfg.com/

（2）Blue Falls

公司名称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成立时间	1994 年
上市/挂牌情况	未上市
地址	4549 52nd Street, Thorsby, Alberta T0C 200 - Canada
情况介绍	是一家专注于水疗按摩缸和泳池的制造企业，旗下品牌 Arctic Spas® 专门为世界上最恶劣的室内或室外气候而设计，并在全球范围内得到认可。
公司网址	https://www.bluefallsbrands.com/

（3）Bullfrog

公司名称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成立时间	1996 年
上市/挂牌情况	未上市
地址	7017 West 11800 South, Herriman, UT 84096,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情况介绍	是当今市场上最具创新性和最先进的水疗按摩缸制造商，设计和制造

	了世界上唯一拥有专利 JetPak 治疗系统的™豪华水疗按摩缸。JetPaks®是模块化喷射水疗座椅，允许用户随时定制、交换和升级水疗按摩缸的喷射按摩。
公司网址	https://www.bullfrogspas.com/

5、销售价格的总体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万个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灯光产品	17.02	911.11	15.84	873.73	18.06	500.10
按摩产品	9.03	1,345.05	9.30	1,187.97	8.67	783.43
水处理产品	26.88	417.23	15.96	481.89	15.22	293.41
附件产品	5.14	758.88	7.61	715.29	5.97	547.28
其他	6.40	192.14	5.03	171.79	3.19	159.2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单价受产品结构变动、美元汇率波动及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性。2022 年，水处理产品的单价大幅上涨主要是部分产品设计工艺变更、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

（二）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美国）	18,360.30	41.63%
	Wellness Marketing Corporation（美国）	18.62	0.04%
	小计	18,378.92	41.67%
2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美国）	9,722.15	22.04%
3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加拿大）	6,146.98	13.94%
	Blue Falls USA LLC（美国）	502.90	1.14%
	小计	6,649.88	15.08%
4	S.R.Smith, LLC（美国）	1,787.50	4.05%
5	Strong SPAs（美国）	961.12	2.18%
合计		37,499.57	85.02%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美国）	9,748.70	25.00%
	Wellness Marketing Corporation（美国）	19.65	0.05%

	小计	9,768.35	25.05%
2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加拿大）	7,449.64	19.10%
	Blue Falls USA LLC（美国）	636.09	1.63%
	小计	8,085.73	20.73%
3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美国）	7,609.85	19.51%
4	S.R.Smith, LLC（美国）	1,323.07	3.39%
5	Strong SPAs（美国）	1,200.94	3.08%
合计		27,987.94	71.76%
2020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美国）	6,661.89	27.60%
2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美国）	4,529.07	18.77%
3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加拿大）	3,944.54	16.34%
	Blue Falls USA LLC（美国）	241.47	1.00%
	小计	4,186.01	17.34%
4	Strong SPAs（美国）	775.33	3.21%
5	S.R.Smith, LLC（美国）	744.88	3.09%
合计		16,897.18	70.01%

注：表中列示同一控制下公司已进行合并披露

报告期各期，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发行人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塑胶原料、电子元器件、五金、线材、包材等。

1、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塑胶原料	2,664.18	20.13%	3,967.55	22.16%	2,170.81	21.65%
电子元器件	1,764.74	13.33%	2,888.77	16.13%	1,849.00	18.44%
五金	3,264.68	24.66%	2,651.33	14.81%	1,448.98	14.45%

线材	890.74	6.73%	1,216.70	6.79%	644.20	6.43%
包材	586.66	4.43%	804.01	4.49%	596.76	5.95%
总计	9,171.00	69.28%	11,528.36	64.38%	6,709.75	66.92%

2、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件

项 目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变动率	单价
塑胶原料	17.79	2.60%	17.34	15.29%	15.04
电子元器件	0.18	0.00%	0.18	28.57%	0.14
五金	2.89	134.96%	1.23	29.47%	0.95
线材	1.54	45.28%	1.06	9.28%	0.97
包材	0.48	-12.73%	0.55	-6.78%	0.59

2022 年五金采购单价较 2021 年大幅上涨主要受到以下因素影响：（1）高单价的电极片采购数量占比大幅上涨；（2）电极片的采购单价随原材料价格上涨而上涨。

2022 年线材采购单价较 2021 年变动率达 45.28% 主要系以下因素所致：

（1）线材主要材料铜的价格上涨；（2）高单价电缆线采购数量占比增加。

（二）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能源主要是电力，公司电力耗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数量（万度）	339.85	362.40	298.46
单价（元）	0.76	0.64	0.61
金额（万元）	257.90	230.31	182.29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1.16%	1.22%	1.56%

（三）委托加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委托加工	667.57	2,120.26	1,042.13

2021 年委托加工采购额快速增长，主要系当年生产订单快速增长，公司产能不能满足自有订单的生产，公司将注塑等加工生产环节委托生产，因此增加

了委托加工服务的采购规模。2022 年委托加工采购有所降低主要系公司为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购入机器设备，因此减少了委外采购的规模。

报告期内各期，公司向前五名外协供应商采购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序号	加工厂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加工内容
1	佛山市鑫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93.42	0.42%	装配
2	东莞市诚然电子有限公司	86.74	0.39%	电子件加工工序
3	广州新景生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83.63	0.38%	注塑
4	惠州市杰通电子有限公司	66.80	0.30%	电子件加工工序
5	巨源弘（广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3.97	0.24%	注塑
合计		384.56	1.73%	
2021 年度				
序号	加工厂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加工内容
1	东莞市诚然电子有限公司	518.99	2.75%	电子件加工工序
2	广州新景生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348.77	1.85%	注塑
3	广州市柏森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98.48	1.05%	注塑
4	广州市精和锐塑胶有限公司	163.94	0.87%	注塑
5	广州中亚实业有限公司	117.40	0.62%	注塑
合计		1,347.58	7.14%	
2020 年度				
序号	加工厂商名称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加工内容
1	东莞市诚然电子有限公司	269.27	2.31%	电子件加工工序
2	广州市柏森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12.41	1.82%	注塑
3	广州新景生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127.52	1.09%	注塑
4	广州力友祥模具塑料有限公司	57.87	0.50%	注塑
5	佛山市鑫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52.53	0.45%	装配
	佛山市速臻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09	0.00%	装配
	小计	52.62	0.45%	-
合计		719.69	6.17%	

（四）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宝鸡市德臣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五金	2,437.68	18.41%
2	佛山市鑫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五金	1,707.89	12.90%

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塑胶原料	991.17	7.49%
4	广东永锐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616.36	4.66%
	鹤山市永锐实业有限公司	线材	98.49	0.74%
	小计		714.85	5.40%
5	深圳市巨能光电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	551.94	4.17%
合计			6,403.53	48.37%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佛山市鑫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五金	2,192.12	12.24%
2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塑胶原料	1,902.37	10.62%
3	宝鸡市德臣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五金	1,363.84	7.62%
4	广东永锐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762.44	4.26%
	鹤山市永锐实业有限公司	线材	348.24	1.94%
	小计		1,110.68	6.20%
5	深圳市巨能光电有限公司	电子元器件	722.71	4.04%
合计			7,291.72	40.72%
2020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佛山市鑫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五金	933.03	9.31%
	佛山市速臻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五金	7.61	0.07%
	小计		940.64	9.38%
2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塑胶原料	871.87	8.70%
3	广东永锐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线材	395.68	3.95%
	鹤山市永锐实业有限公司	线材	196.38	1.96%
	小计		592.06	5.91%
4	宝鸡市德臣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五金	559.81	5.58%
5	佛山市顺德区荣裕生贸易有限公司	塑胶原料	540.72	5.39%
合计			3,505.10	34.96%

报告期各期，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50% 的情况，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644.37	1,424.22	-	2,220.15	60.92%
机器设备	3,265.40	1,045.17	-	2,220.23	67.99%
运输工具	697.05	447.75	-	249.30	35.77%
办公设备及其他	973.53	436.65	-	536.88	55.15%
合计	8,580.35	3,353.79	-	5,226.56	60.91%

1、主要机器设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的机器设备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设备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海天注塑机	26	487.64	441.89	90.62%
日钢电动注塑机	8	315.99	292.28	92.50%
横走式五轴伺服机械手	38	167.74	160.19	95.50%
东芝电动注塑机	4	155.4	120.46	77.52%
贴片机	2	85.97	21.24	24.71%
快速换模系统	26	69.44	65.28	94.01%
立式注塑机	15	67.32	22.83	33.91%
阁楼货架	2	44.65	9.09	20.36%
海天双色注塑机	1	41.88	20.52	49.00%
桥式坐标测量机	1	40.71	37.67	92.53%
三机一体	15	38.74	36.41	93.99%
14 台 PVC 机中央供料系统	1	38.58	36.85	95.52%
LED 灯珠自动化焊接系统	1	36.81	27.2	73.89%
CNC 机	2	33.59	3.36	10.00%

2、主要房屋建筑物

（1）自有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在中国境内及境外拥有的不动产权的房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所有权人	证号	座落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产权证号：粤（2020）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6200940号	广州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永盛路19号	18,403.32	综合楼、注塑车间、产品检测车间、门卫室和地下消防水池地上1层	无
2	腾龙国际	地块编号057009.01	美国田纳西州Bradley县克利夫兰市Randolph道西南1510号	2,206.45 [注]	商业	无

注：即 23,750 平方英尺，包含房产完工面积 21,250 平方英尺和 2,500 平方英尺的水暖装置放置面积。

（2）租赁房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对外租赁的房产主要用于办公、仓储用途等，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租赁期限
1	广州市鑫辉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	广州市黄埔区永华路31号生产车间一、二层以及楼顶1间（40平方米）	3,039	生产、仓储	2022.5.7-2025.5.6
2	朱苏房		崇和花园11栋603号	-	员工宿舍	2022.10.1-2023.9.30
3	广州市健丽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永和开发区永盛路17号明泰公寓A5西26间房	26间房	员工宿舍	2022.10.1-2024.9.30
4	黄春来		增城区永宁街翟洞村迳冚二街17-1、3-5层楼	25套	员工宿舍	2021.10.11-2023.10.10
5	钟伟明		增城区永宁街公安村水围路1号及1号-2和公安村老屋新村一街2号[注]	3栋	员工宿舍	2022.1.1-2026.12.31
6	邓合林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誉山国际尚林三街2号202房	110.03	宿舍	2022.10.1-2023.9.30
7	李日林	中山分公司	中山市三角镇金鲤工业区裕华路18号	3,430.71	生产经营	2020.3.1-2025.4.1
8	冯政		结民村乌沙村连胜八巷二号出租房两幢[注]	22间房	宿舍	2021.10.30-2023.10.29
9	泰中罗勇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依凡润博	TC TOWN公寓C栋C323房间、I栋I320房、J栋J505、J506	4间房	宿舍	2023.2.1-2024.1.31

注：上表第5项租赁房屋未提供产权证，根据其出租方取得的当地村委会出具的证

明，该处房屋为出租方自建取得，出租方为该处房屋所有权人，该处房屋无争议。上表第 8 项租赁房屋所占地为农村宅基地，根据其出租方取得的宅基地土地使用权证以及当地村委会出具的证明，该处房屋为出租方自建取得，该处房屋不属于违法建筑，不存在权属争议或纠纷。由于该等物业系用于员工宿舍，员工宿舍对房产并无特殊要求，满足同等条件的房屋在当地供应较为充足，该等物业具有可替代性。若无法继续租赁，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能在短期内找到合适的替代性场所。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对此出具承诺承担由于租赁瑕疵给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造成的损失。因此，该等租赁房屋未取得权属证明的情形对发行人及其境内附属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上表中第 1 项租赁房产因房产的所有权人单方解除合同存在无法续租的风险，具体情况如下：房产的所有权人广州联晋拟单方解除其与第一承租人（即转租人，亦公司租赁关系的出租方）广州鑫辉扬租赁合同，要求广州鑫辉扬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前向其交还租赁物业。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广州联晋和广州鑫辉扬就租赁物业尚在沟通商议中，转租人尚未通知公司解除转租合同和搬迁事宜，但不排除广州联晋收回物业导致公司不能继续租赁的风险。同时基于以下分析，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①该场所具有可替代性。该处承租房产，共计面积 3,039 平方米，目前主要用于仓储、员工宿舍，少量部分用做研发场地（安装有两组研发设备）。公司上述功能用途对场地无较高要求，场所的可替代性较高。公司可以另寻其他场所用于仓储、员工宿舍和研发。

②搬迁成本较低。租赁场所中的研发设备易于拆除，设备、存货的搬迁成本不高；

③公司就搬迁遭受的损失可以追回。就公司另行搬迁的成本及损失，按照租赁合同约定，公司有权要求转租方广州鑫辉扬予以全部赔偿和补偿，不会导致公司产生较大经济损失。同时公司可以向广州鑫辉扬主张相应合同违约金。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1）境内商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境内获得的商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6192352	第 11 类	2010.3.7- 2020.3.6; 2020.3.7- 2030.3.6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注册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2	发行人		10543787	第 18 类	2013.4.28-2023.4.27	原始取得	无
3	发行人		10543857	第 11 类	2014.8.14-2024.8.13	原始取得	无
4	发行人		13191235	第 11 类	2015.3.28-2025.3.27	原始取得	无
5	发行人		13468915	第 11 类	2015.4.28-2025.4.27	原始取得	无
6	发行人		13191227	第 11 类	2015.6.21-2025.6.20	原始取得	无
7	发行人		13468831	第 10 类	2015.7.14-2025.7.13	原始取得	无
8	发行人		15423674	第 35 类	2015.11.7-2025.11.6	原始取得	无
9	发行人		15423461	第 11 类	2015.11.28-2025.11.27	原始取得	无
10	发行人		15423571	第 35 类	2015.11.28-2025.11.27	原始取得	无
11	发行人		15423280	第 10 类	2015.12.21-2025.12.20	原始取得	无
12	发行人	YJOY	15423326	第 10 类	2016.2.14-2026.2.13	原始取得	无
13	发行人	YJOY	15423516	第 11 类	2016.3.7-2026.3.6	原始取得	无
14	发行人	伊露蔻	16367113	第 11 类	2016.4.14-2026.4.13	原始取得	无
15	发行人	伊露蔻	16366719	第 8 类	2016.4.14-2026.4.13	原始取得	无
16	发行人		16366586	第 8 类	2016.4.14-2026.4.13	原始取得	无
17	发行人	伊露蔻	16366436	第 3 类	2016.4.14-2026.4.13	原始取得	无
18	发行人		16366287	第 3 类	2016.4.14-2026.4.13	原始取得	无
19	发行人		16366279	第 3 类	2016.4.14-2026.4.13	原始取得	无
20	发行人		16366645	第 8 类	2016.5.14-2026.5.13	原始取得	无
21	发行人		16366898	第 11 类	2016.6.7-2026.6.6	原始取得	无
22	发行人		16366969	第 11 类	2016.6.21-2026.6.20	原始取得	无
23	发行人		5528295	第 11 类	2019.11.21-2029.11.20	继受取得 [注]	无

注：上表第 23 项商标系发行人受让自实际控制人，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于 2020 年 7 月 6 日核准了该等商标转让登记。

（2）境外商标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附属公司在境外主要拥有 2 项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商标图像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注册地
1	发行人		4587710	第 10、11 类	2014.8.19	自注册日起 10 年	原始取得	无	美国
2	腾龙国际		6440159	第 11 类	2021.8.3	自注册日起 10 年	继受取得 [注]	无	美国

注：上表第 2 项商标系腾龙国际所有，但因申请登记时将权利人错误登记成腾龙国际首席运营官（即腾龙国际总经理）彭苗胜，所以补正错误，办理了商标变更登记，将权利人更正为腾龙国际。

2、专利

（1）自有专利

①境内专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共拥有境内有效专利 17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 77 项，外观设计 82 项，专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安装于水中的电磁按摩装置	ZL201210149540.7	2012.5.15	2014.2.26	原始取得	无
2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电磁水力按摩装置	ZL201310340933.0	2013.8.7	2015.8.26	原始取得	无
3	发行人	发明专利	美甲灯及控制方法	ZL201410567669.9	2014.10.22	2016.11.2	原始取得	无
4	发行人	发明专利	无线传电方法	ZL201510039828.2	2015.1.26	2016.11.16	原始取得	无
5	发行人	发明专利	脉动分水器	ZL201510874917.9	2015.12.1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6	发行人	发明专利	电压变换器	ZL201610076864.0	2016.2.3	2018.8.7	原始取得	无
7	发行人	发明专利	过滤筒及过滤装置	ZL201710186494.0	2017.3.24	2019.4.9	原始取得	无
8	发行人	发明专利	自适应调整迎浪角方法、系统、存储介质及其计算机设备	ZL201710647193.3	2017.8.1	2019.11.1	原始取得	无
9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水空气调节阀	ZL201910779307.9	2019.8.22	2020.12.29	原始取得	无
10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投药器	ZL201910779314.9	2019.8.22	2021.8.24	原始取得	无
11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调光信号频率变化的调光方法	ZL201910877181.9	2019.9.17	2022.2.18	原始取得	无
12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照明系统及其灯光控制方法	ZL202011227643.1	2020.11.6	2022.5.31	原始取得	无
13	发行人	发明专利	一种切换式喷嘴及其控制方法	ZL202110318857.8	2021.3.25	2022.7.12	原始取得	无
14	发行人	发明	一种多向喷嘴	ZL202110425874.1	2021.4.30	2022.12.13	原始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专利					取得	
1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LED 支架灯	ZL201320200086.3	2013.4.19	2013.9.25	原始取得	无
1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设置缓冲装置安装于水中的电磁按摩装置	ZL201320199971.4	2013.4.19	2013.9.25	原始取得	无
1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无线对接浴缸灯系统	ZL201520055234.6	2015.1.26	2015.6.24	原始取得	无
1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按摩枕	ZL201520469900.0	2015.7.1	2015.12.2	原始取得	无
19	发行人	实用新型	电压变换器	ZL201620110928.X	2016.2.3	2016.10.12	原始取得	无
20	发行人	实用新型	带有防护结构的过滤筒	ZL201720302745.2	2017.3.24	2018.2.2	原始取得	无
2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发电平台	ZL201720789153.8	2017.6.30	2018.1.30	原始取得	无
22	发行人	实用新型	平台相对定位装置	ZL201720884008.8	2017.7.19	2018.1.30	原始取得	无
23	发行人	实用新型	六引脚 LED 灯	ZL201721648548.2	2017.11.30	2018.7.3	原始取得	无
2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植物光环境调控装置及系统	ZL201820383800.X	2018.3.20	2018.10.19	原始取得	无
2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喷嘴装置及喷嘴安装机构	ZL201822199910.3	2018.12.26	2019.10.8	原始取得	无
2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 LED 控制系统	ZL201920142412.7	2019.1.25	2019.11.29	原始取得	无
2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像素 LED 灯及其系统	ZL201920137048.5	2019.1.25	2019.8.9	原始取得	无
2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刺穿卡扣	ZL201920142494.5	2019.1.25	2019.8.9	原始取得	无
29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户外装饰灯	ZL201920137115.3	2019.1.25	2019.8.9	原始取得	无
30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幕墙灯	ZL201920141841.2	2019.1.25	2019.8.9	原始取得	无
3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无线泳池灯	ZL201920142460.6	2019.1.25	2019.11.5	原始取得	无
32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 PWM 信号转换装置及其灯具亮度调控装置	ZL201920141803.7	2019.1.25	2019.11.29	原始取得	无
33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便携式牙具及便携牙刷	ZL201920240845.6	2019.2.26	2019.11.29	原始取得	无
3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无线对接灯系统	ZL201920415725.5	2019.3.29	2019.11.5	原始取得	无
3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两线照明控制系统	ZL201920415777.2	2019.3.29	2020.1.31	原始取得	无
3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两线的多电平对应多通道信号传	ZL201920416293.X	2019.3.29	2020.4.14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输系统					
3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LED 柔性发光通亮装置	ZL201920517824.4	2019.4.17	2019.11.1	原始取得	无
3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双频无线传输电能及信号系统	ZL201921542128.5	2019.9.17	2020.5.5	原始取得	无
39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浴缸用带灯按摩喷嘴	ZL201921838065.8	2019.10.29	2020.7.24	原始取得	无
40	发行人	实用新型	阀门	ZL201921867704.3	2019.11.1	2020.7.14	原始取得	无
4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注塑件冷却输送机	ZL201921928981.0	2019.11.11	2020.9.15	原始取得	无
42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可发电的喷嘴	ZL201922057078.8	2019.11.22	2020.8.25	原始取得	无
43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浴缸背板用空气开关阀	ZL201922156643.6	2019.12.5	2020.7.17	原始取得	无
4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浴缸用分水阀	ZL201922156644.0	2019.12.5	2020.7.7	原始取得	无
4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多路 PWM 信号共用驱动模块的电路系统	ZL201922261118.0	2019.12.17	2020.7.17	原始取得	无
4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超薄按摩喷嘴	ZL202020200805.1	2020.2.24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4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拉拽式旋转按摩喷嘴	ZL202020204206.7	2020.2.24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4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无线供电的按摩喷嘴	ZL202020200501.5	2020.2.24	2020.12.25	原始取得	无
49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贴片式 LED 灯头	ZL202020641236.4	2020.4.24	2020.10.20	原始取得	无
50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 LED 串接灯系统及其 LED 串接灯	ZL202020634164.0	2020.4.24	2020.10.23	原始取得	无
5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贴片式 LED 灯的电路系统	ZL202020641238.3	2020.4.24	2020.10.27	原始取得	无
52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发光均匀的喷嘴	ZL202020641220.3	2020.4.24	2021.2.19	原始取得	无
53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水空气调节阀	ZL202020659813.2	2020.4.26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5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 LED 灯	ZL202021030954.4	2020.6.8	2020.12.11	原始取得	无
5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发光喷嘴及其喷嘴座	ZL202022012896.9	2020.9.15	2021.4.27	原始取得	无
5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电动分水阀	ZL202022203323.4	2020.9.30	2021.2.19	原始取得	无
5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电动分水阀的控制系统	ZL202023265372.7	2020.12.30	2021.7.2	原始取得	无
5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自发电喷嘴	ZL202022827071.2	2020.11.30	2021.10.8	原始取得	无
59	发行人	实用	灯具	ZL202120343064.7	2021.2.5	2021.9.7	原始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新型					取得	
60	发行人	实用新型	散热灯壳以及散热灯具	ZL202120344295.X	2021.2.5	2021.9.7	原始取得	无
6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泳池灯灯具	ZL202120344344.X	2021.2.5	2021.9.7	原始取得	无
62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信号复用的无线传电系统	ZL202120606654.4	2021.3.25	2021.10.29	原始取得	无
63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无线同步的泳池灯系统	ZL202120584547.6	2021.3.19	2021.11.12	原始取得	无
6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扁平化隐形喷嘴	ZL202120803229.4	2021.4.19	2021.11.26	原始取得	无
6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浴缸裙边灯具以及浴缸	ZL202120815657.9	2021.04.20	2022.01.25	原始取得	无
6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警示灯	ZL202120889543.9	2021.4.27	2021.10.29	原始取得	无
6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磁动力耦合的无线功率传输装置及浴缸灯	ZL202120905397.4	2021.04.28	2022.05.13	原始取得	无
6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可拆卸电池的发光喷嘴	ZL202121343465.9	2021.6.16	2021.12.14	原始取得	无
69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带有蓄电池的发光喷嘴	ZL202121343444.7	2021.06.16	2022.01.25	原始取得	无
70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无线供电的发光喷嘴	ZL202121343479.0	2021.06.16	2022.01.25	原始取得	无
7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分水阀门	ZL202121533895.7	2021.7.7	2021.12.14	原始取得	无
72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带开关功能的按摩喷嘴	ZL202121604412.8	2021.7.14	2021.12.14	原始取得	无
73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浴缸止回空气阀	ZL202122310782.7	2021.09.23	2022.05.13	原始取得	无
7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浴缸空气阀	ZL202122384688.6	2021.09.29	2022.03.11	原始取得	无
7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次氯酸钠发生器	ZL202122741856.2	2021.11.10	2022.04.05	原始取得	无
7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次氯酸钠发生器的无线传电系统	ZL202122743839.2	2021.11.10	2022.04.05	原始取得	无
7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无线供电次氯酸钠发生器	ZL202122743832.0	2021.11.10	2022.05.13	原始取得	无
7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喷嘴自动旋合设备	ZL202123384170.9	2021.12.29	2022.05.13	原始取得	无
79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具有功能提示的卫浴灯	ZL202220639341.3	2022.3.22	2022.7.12	原始取得	无
80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可拆卸卫浴灯	ZL202220639293.8	2022.3.22	2022.10.14	原始取得	无
8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卫浴灯	ZL202220637055.3	2022.3.22	2022.10.14	原始取得	无
82	发行人	实用	一种三色光卫浴灯	ZL202220761880.4	2022.4.2	2022.11.29	原始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新型					取得	
83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出水均匀的水帘装置	ZL202220761873.4	2022.4.2	2022.8.9	原始取得	无
84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发光水帘装置	ZL202220761672.4	2022.4.2	2022.10.14	原始取得	无
85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双色光卫浴灯	ZL202220761854.1	2022.4.2	2022.11.29	原始取得	无
86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基于 DMX 控制器驱动的灯具	ZL202221033521.3	2022.4.29	2022.12.13	原始取得	无
87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电极寿命测试装置	ZL202221079979.2	2022.5.7	2022.9.6	原始取得	无
88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电解水消毒装置	ZL202221113267.8	2022.5.10	2022.9.6	原始取得	无
89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可同时进行多个电极寿命测试的装置	ZL202221290155.X	2022.5.26	2022.10.14	原始取得	无
90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通过风力强度作业的灯具	ZL202222307087.X	2022.8.31	2022.12.6	原始取得	无
91	发行人	实用新型	一种浴缸阶梯及浴缸	ZL202222422927.7	2022.9.9	2022.12.27	原始取得	无
9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按摩枕	ZL201530227922.1	2015.7.1	2015.10.7	原始取得	无
9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按摩椅	ZL201530289002.2	2015.8.4	2015.12.16	原始取得	无
94	发行人	外观设计	直喷喷嘴（方形球形）	ZL201530356365.3	2015.9.15	2016.1.27	原始取得	无
95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方形旋转喷嘴	ZL201530356375.7	2015.9.15	2016.1.27	原始取得	无
96	发行人	外观设计	直喷喷嘴（金镶玉球形）	ZL201530356396.9	2015.9.15	2016.1.27	原始取得	无
97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旋转喷嘴（金镶玉）	ZL201530356397.3	2015.9.15	2016.1.27	原始取得	无
98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飞碟系列）	ZL201530494695.9	2015.12.1	2016.5.4	原始取得	无
9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人头系列）	ZL201530494841.8	2015.12.1	2016.5.11	原始取得	无
100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浴缸缸面件（金镶玉系列 SAP）	ZL201630081772.2	2016.3.21	2016.8.3	原始取得	无
101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面盖（球形）	ZL201730185848.0	2017.5.18	2017.12.26	原始取得	无
10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蜂窝回水器	ZL201730186133.7	2017.5.18	2017.12.26	原始取得	无
10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面盖（旋转）	ZL201730185464.9	2017.5.18	2017.12.26	原始取得	无
104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贝塔）	ZL201730583354.8	2017.11.23	2018.4.13	原始取得	无
105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C 形）	ZL201730583356.7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06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贝壳）	ZL201730583357.1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07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贝塔）	ZL201730583358.6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08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高山流水）	ZL201730583360.3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0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笑脸）	ZL201730583361.8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10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星空）	ZL201730583362.2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11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风车）	ZL201730582391.7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1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磨盘）	ZL201730582392.1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1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月牙）	ZL201730582395.5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14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钟表）	ZL201730582402.1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15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奔驰）	ZL201730582949.1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16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水母）	ZL201730582950.4	2017.11.23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17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鸟笼）	ZL201730582962.7	2017.11.23	2018.9.7	原始取得	无
118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扇贝手）	ZL201730582393.6	2017.11.23	2018.9.7	原始取得	无
11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线圈旋转）	ZL201730678753.2	2017.12.28	2018.7.3	原始取得	无
120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金星旋转）	ZL201730678755.1	2017.12.28	2018.7.3	原始取得	无
121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新贝塔）	ZL201730679533.1	2017.12.28	2018.7.3	原始取得	无
12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糖果）	ZL201730679534.6	2017.12.28	2018.7.3	原始取得	无
12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兔耳）	ZL201730679954.4	2017.12.28	2018.7.3	原始取得	无
124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三角）	ZL201730679956.3	2017.12.28	2018.7.3	原始取得	无
125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表针旋转）	ZL201730679957.8	2017.12.28	2018.7.3	原始取得	无
126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C形）	ZL201730679535.0	2017.12.28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27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椭面）	ZL201730678748.1	2017.12.28	2018.7.17	原始取得	无
128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勺子）	ZL201730678749.6	2017.12.28	2018.7.31	原始取得	无
12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三叉）	ZL201730679950.6	2017.12.28	2018.7.31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30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南瓜头）	ZL201730679951.0	2017.12.28	2018.7.31	原始取得	无
131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飞碟）	ZL201730679952.5	2017.12.28	2018.7.31	原始取得	无
13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花朵面盖）	ZL201730678766.X	2017.12.28	2018.10.19	原始取得	无
13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钻石切面旋转）	ZL201830739634.8	2018.12.19	2019.5.10	原始取得	无
134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钻石切面球形）	ZL201830738726.4	2018.12.19	2019.5.10	原始取得	无
135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撇渣器面盖（钉耙）	ZL201830740028.8	2018.12.19	2019.5.10	原始取得	无
136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三轮毂旋转）	ZL201830736968.X	2018.12.19	2019.5.10	原始取得	无
137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分水阀（月食）	ZL201830737161.8	2018.12.19	2019.5.17	原始取得	无
138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三轮毂球形）	ZL201830739548.7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3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眼罩水帘）	ZL201830739371.0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0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1寸切面）	ZL201830738527.3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1	发行人	外观设计	过滤筒（穹顶）	ZL201830737443.8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分水阀（天狼星）	ZL201830738457.1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美眉面盖旋转）	ZL201830737438.7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4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美眉面盖球形）	ZL201830737441.9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5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分水阀（蘑菇头）	ZL201830740057.4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6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天狼星旋转）	ZL201830737596.2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7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眼罩4柱水景）	ZL201830738371.9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8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天狼星球形）	ZL201830737023.X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4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花瓣球形）	ZL201830737436.8	2018.12.19	2019.8.13	原始取得	无
150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鹅卵石水帘）	ZL201830736469.0	2018.12.19	2019.11.19	原始取得	无
151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无线泳池灯	ZL201930045486.4	2019.1.26	2019.9.10	原始取得	无
15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三角手柄	ZL201930334803.4	2019.6.26	2019.12.10	原始取得	无
15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面盖（风车）	ZL201930599818.3	2019.11.1	2020.4.7	原始取得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54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面盖（发动机）	ZL201930599820.0	2019.11.1	2020.4.7	原始取得	无
155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手柄（拱桥）	ZL201930599827.2	2019.11.1	2020.4.7	原始取得	无
156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面盖（三叉戟）	ZL201930599873.2	2019.11.1	2020.4.7	原始取得	无
157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面盖（发动机）	ZL201930599929.4	2019.11.1	2020.6.12	原始取得	无
158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旋转型）	ZL202030567951.3	2020.9.23	2021.2.19	原始取得	无
15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球型）	ZL202030567952.8	2020.9.23	2021.2.19	原始取得	无
160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扁平式喷嘴	ZL202130136608.8	2021.3.15	2021.7.2	原始取得	无
161	发行人	外观设计	喷嘴（陨星系列）	ZL202130567025.0	2021.8.30	2021.12.14	原始取得	无
16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水阀开关（鹅卵石形）	ZL202130865954.X	2021.12.28	2022.4.5	原始取得	无
16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水帘（收拢式）	ZL202130867065.7	2021.12.28	2022.4.5	原始取得	无
164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水阀开关（方形）	ZL202130867076.5	2021.12.28	2022.4.5	原始取得	无
165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水帘（双侧喷水）	ZL202130867071.2	2021.12.28	2022.4.8	原始取得	无
166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浴缸阀门（1）	ZL202230518923.1	2022.8.10	2022.11.29	原始取得	无
167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浴缸阀门（2）	ZL202230518915.7	2022.8.10	2022.11.29	原始取得	无
168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浴缸阀门（3）	ZL202230518900.0	2022.8.10	2022.11.29	原始取得	无
169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浴缸阀门（4）	ZL202230518918.0	2022.8.10	2022.11.29	原始取得	无
170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浴缸阀门（5）	ZL202230518898.7	2022.8.10	2022.11.29	原始取得	无
171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浴缸喷嘴（1）	ZL202230518910.4	2022.8.10	2022.12.6	原始取得	无
172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浴缸喷嘴（3）	ZL202230518902.X	2022.8.10	2022.12.6	原始取得	无
173	发行人	外观设计	撇渣器面罩（1）	ZL202230550853.8	2022.8.23	2022.12.27	原始取得	无

注：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五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②境外专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在境外申请并在使用中的主要 PCT 国际专利保护共 16 项，其详情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发明专利	JET BARREL FOR A SPA JET	US 6,860,437 B1	2003.12.11	2023.12.11	继受取得注1	美国	无
2	发行人	发明专利	SPA COVER WITH METALIZED MOISTURE BARRIER AND METHOD OF MANUFACTURE	2491441	2004.12.23	2024.12.23	继受取得注1	加拿大	无
3	发行人	发明专利	SPA JET WITH SCREW IN JET BARREL	2644557	2008.11.6	2028.11.6	继受取得注1	加拿大	无
4	发行人	发明专利	SPA JET WITH SCREW IN JET BARREL	US 8,458,825 B2	2008.11.7	2030.5.1	继受取得注1	美国	无
5	发行人	发明专利	SPA JET WITH SCREW IN JET BARREL	2008243159	2008.11.7	2028.11.7	原始取得	澳大利亚	无
6	发行人	发明专利	LED ENDERWATER LAMP	US 8,596,835 B2	2009.8.3	2029.8.3	继受取得注2	美国	无
7	发行人	发明专利	ELECTROMAGNETIC MASSAGE DEVICE APPLICABLE TO BATHTUB OR POOL	2012380091	2012.12.30	2032.12.30	原始取得	澳大利亚	无
8	发行人	发明专利	ELECTROMAGNETIC MASSAGE DEVICE FOR BATHTUB OR POOL	2849032	2012.12.30	2032.12.30	原始取得	加拿大	无
9	发行人	发明专利	ELECTROMAGNETIC MASSAGE DEVICE FOR BATHTUB OR POOL	US 9,427,375 B2	2012.12.30	2033.11.6	原始取得	美国	无
10	发行人	发明专利	ELECTROMAGNETIC MASSAGE DEVICE FOR BATHTUB OR POOL	EP2745825	2012.12.30	2032.12.30	原始取得	法国	无
11	发行人	发明专利	METHOD OF WIRELESS TRANSMISSION OF ELECTRICITY	US 9,887,588 B2	2015.1.30	2035.7.16	原始取得	美国	无
12	发行人	发明专利	METHOD OF WIRELESS TRANSMISSION OF ELECTRICITY	2915659	2015.1.30	2035.1.30	原始取得	加拿大	无
13	发行人	发明专利	VOLTAGE ADAPATBLE DRIVING SIGNAL GONVERTER	US 9,986,606 B2	2017.1.10	2037.1.10	原始取得	美国	无
14	发行人	发明专利	WIRELESS SWIMMING POOL LED LIGHTING DEVICE	US 11,326,363 B2	2020.1.23	2040.1.23	原始取得	美国	无

序号	权利人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注册地	他项权利
15	发行人	发明专利	ELECTRIC WATER DIVERTER	US 11,359,743 B2	2020.11.2	2040.11.2	原始取得	美国	无
16	发行人	发明专利	LUMINOUS NOZZLE AND NOZZLE BASE THEREOF	US 11,391,445 B2	2020.9.29	2040.9.29	原始取得	美国	无

注 1：上表第 1、2、3、4 项专利均在报告期外自发行人关联方处受让取得。

注 2：上表第 6 项专利在报告期外自该专利发明人戴忠果处受让取得，该项专利由发行人前身所有，因申请登记时将申请人错误登记成发明人戴忠果，发现后更正错误，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将权利人更正为发行人前身。

（2）被许可使用专利和许可他人使用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被授权许可使用专利和授权他人使用专利情况如下表

所示：

序号	许可人	被许可人	许可使用的专利详情	许可方式	许可年限	许可使用费	合同履行情况
1	KONINK LIJKE PHILIPS N.V.（现为 Signify N.V.）	发行人（含关联方）	包括：US 6,930,452 B2 号美国专利、US 6,586,890 B2 号美国专利在内的协议约定的飞利浦已发布的专利	普通许可	至发行人不再使用飞利浦拥有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专利为止	（1）生产国为专利国，按照产品在全球范围内产生的净收入乘以 5%；（2）生产国非专利国，按照在专利国家的所有销售净收入乘以 5%	正常履行
2	B&S Plastics Inc. dba Waterway Plastics	发行人、腾龙国际	7,043,775 号美国专利	普通许可	2018.10.11-2023.7.7	20,000 美元	正常履行
3	发行人	B&S Plastics Inc. dba Waterway Plastics	12/267,293 号申请中的美国专利（取得授权后的专利号 US 8,458,825 B2）、2644557 号加拿大专利、2008243159 号澳大利亚专利、20072059371 号中国专利	独家许可（即排他性许可）	2012.12.17-2030.5.1	200,000 美元	正常履行
4	发行人	S.R.Smith, LLC	2019.1.25 提交的第 201920142460.6 号中国专利申请和 2019 年 4 月 1 日提交的第 62/827.750 号美国临时专利申请（取得授权后的专利号 US 11,326,363 B2）	独家许可（即排他性许可） [注]	2020.1.23-2040.1.23	公司取得第 62/827.750 号美国临时专利的申请权	正常履行

注 1：发行人与 Signify N.V. 的专利许可协议约定：凡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使用 Signify N.V. 拥有的专利（包括：1、双方的专利许可协议中已列示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专利；2、Signify N.V. 在其官方网站不断更新的专利）期间，无论使用专利数量是多少，均需按照协议约定支付许可使用费。

注 2：公司与 S.R.Smith, LLC 约定如果 S.R. Smith 连续一年不再向公司（或其关联公司、指定人、受让人和承让人）购买含有该被许可专利的产品，则公司可以向 S.R. Smith 发送通知。如果在收到通知后的 60 天内，S.R. Smith 仍未向公司（或其关联公司、指定人、受让人和承让人）购买被许可产品，则独家许可应终止，公司有权向一个或多个第三方授予与专利和设计财产有关的任何其他许可。

3、著作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附属公司拥有 17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开发完成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发行人	L28 浴缸灯效果软件 V1.0	2019SR0886559	2016.5.19	2016.1.29	原始取得	无
2	发行人	泳池灯 S4A 效果软件 V1.0	2019SR0736891	2016.9.9	2016.5.9	原始取得	无
3	发行人	植物生长专用 LED 多功能调光软件 V1.0	2019SR1082321	2017.9.15	2017.5.8	原始取得	无
4	发行人	LED 灯控制器控制系统 V1.0	2021SR0860123	2020.2.3	2020.1.6	原始取得	无
5	发行人	PWM 信号转换系统 V1.0	2021SR0860122	2020.5.10	2020.4.25	原始取得	无
6	发行人	压力感应灯座控制软件 V1.0	2021SR1502276	2020.9.9	2020.7.1	原始取得	无
7	发行人	灯具编码自更新系统 V1.0	2021SR1502275	2020.10.9	2020.5.6	原始取得	无
8	发行人	浴缸灯灯光效果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21SR0315688	2020.11.6	2020.11.6	原始取得	无
9	发行人	灯具协议匹配系统软件 V1.0	2021SR0318940	2020.11.6	2020.11.6	原始取得	无
10	发行人	泳池灯灯光效果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21SR0318941	2020.11.6	2020.11.6	原始取得	无
11	发行人	独立光感 MINI 浴缸灯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21SR0518779	2020.11.6	2020.11.6	原始取得	无
12	发行人	无线氯气发生器控制软件 V1.0	2021SR1502338	2021.3.1	2021.2.6	原始取得	无
13	发行人	RF 无线泳池灯控制软件 V1.0	2021SR2107182	2021.9.9	2021.8.10	原始取得	无
14	发行人	DMX 装饰灯控制软件 V1.0	2021SR2046918	2021.9.25	2021.9.10	原始取得	无
15	发行人	DMX 分时多路输出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22SR0727101	2021.11.3	2021.10.8	原始取得	无
16	发行人	电极寿命测试设备	2022SR0	2021.11.3	2021.10.8	原始	无

序号	权利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开发完成日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控制系统软件 V1.0	842856			取得	
17	发行人	无线发射 75K 载波调制系统软件 V1.0	2022SR0842857	2021.5.3	2021.5.3	原始取得	无

4、土地所有/使用权

（1）境外土地所有权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及其附属公司拥有 2 项境外土地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用途	坐落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不动产权证	他项权利
1	依凡润博	工业用地	泰国罗勇府尼空帕塔纳县帕纳尼空镇的第 179 号地块	16,000	永久使用权	79958	无
2	腾龙国际	商业	美国田纳西州 Bradley 县克利夫兰市 Randolph 道西南 1510 号	27,518.62	永久使用权	地块编号：057009.01	无

（2）境内土地使用权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拥有 1 项境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用途	坐落	建筑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面积 (m ²)	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	不动产权证	他项权利
1	腾龙健康	工业用地	广州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永盛路 19 号	18,403.32	22,111	2007.4.17-2057.4.16	粤（2020）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200940 号	无

（三）特许经营权与生产资质情况

1、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无特许经营权。

2、生产资质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业务均在《营业执照》所记载的经营范围之内，其开展的经营活动与其法定权利相一

致。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 T4754-2017）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下的“C3857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根据我国境内现行的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主营业务无必需的或强制性的行政许可、备案、注册或者认证资质的要求。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相关备案登记及许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编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1	发行人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注）	04785177	-	2019.11.1	-
			03668495		2020.1.6	
2	发行人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	440126901V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2019.12.26	长期

注：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的决定》，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已于2022年12月30日取消。

（四）各要素与所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内在联系，对生产经营的重要程度，是否存在瑕疵及瑕疵资产占比，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是否对发行人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所拥有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均与生产经营直接相关，是所提供产品的必要基础。公司所有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各要素不存在瑕疵、纠纷和潜在纠纷，不存在对发行人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

七、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核心生产技术及所处阶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在产品中的应用	技术来源	相关知识产权保护	所处阶段
1	浴缸按摩喷嘴技术	带灯喷嘴系列产品、按摩喷嘴、喷嘴座	自主研发	1、带螺纹的按摩喷嘴（2008243159） 2、带螺纹的按摩喷嘴（2644557） 3、带螺纹的按摩喷嘴（US8,458,825 B2）	大批量生产
2	浴缸过滤与消毒处理技术	过滤筒、滤芯、氯发生器等水处理和水消毒产品	自主研发	1、过滤筒及过滤装置（ZL201710186494.0） 2、一种投药器（ZL201910779314.9）	大批量生产
3	浴缸水控制系统技术	分水阀，空气开关止逆阀，水帘水景，回水器等	自主研发	1、一种水空气调节阀（ZL201910779307.9）	大批量生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在产品中的应用	技术来源	相关知识产权保护	所处阶段
		缸面件			
4	浴缸水下按摩器械技术	按摩枕等配件	自主研发	1、一种安装于水中的电磁按摩装置（ZL201210149540.7）	小批量生产
5	LED 灯具和控制技术	浴缸灯，泳池灯，商业照明，装饰灯	自主研发	1、一种 LED 水下灯（LED UNDERWATER LAMP）（US8,596,835 B2） 2、一种调光信号频率变化的调光方法（ZL201910877181.9） 3、一种基于无线同步的泳池灯系统（ZL202120584547.6）	大批量生产
6	无线传电应用技术	无线泳池灯，无线浴缸灯，无线供电带灯喷嘴，无线氯发生器等产品	自主研发	1、一种无线供电的发光喷嘴（ZL202121343479.0）； 2、无线传电方法（ZL201510039828.2）； 无线传电方法（2915659） 无线传电方法（US 9,887,588 B2） 3、一种无线供电的按摩喷嘴（ZL202020200501.5）	大批量生产
7	两线浴缸灯系统技术	无线泳池灯，无线浴缸灯等	自主研发	1、一种刺穿卡扣（ZL201920142494.5） 2、一种基于两线的多电平对应多通道信号传输系统（ZL201920416293.X） 3、一种两线照明控制系统（ZL201920415777.2）	大批量生产

（二）正在研发的主要项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研发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浴缸按摩喷嘴	多水流效果按摩喷嘴	目前市场中水疗按摩缸按摩喷嘴大多是单功能的，如：直喷的、球形的、旋转的，单一喷嘴只有一种按摩体验。设计一个能够通过旋转或其他调节方式，对喷嘴的出水方式进行切换，比如单柱、多柱、吸气、不吸气等模式，即在单个喷嘴上实现多种不同的按摩体验	试产阶段	实现单一喷嘴多功能切换，同时保持良好的文丘里效应。实现便捷切换，有指针定位和限位机构，保证各功能切换准确到位
2	水消毒与过滤处理	A/R 系列的双梯度功能过滤筒	本项目通过研究和运用传统过滤系统技术，对过滤筒外观和过滤系统方式进行改进。结合传统过滤系统与新思想设计外观进行进一步改革，在过滤筒传	试产阶段	过滤筒的过滤方式：在过滤筒传统过滤系统上增加多重过滤。 过滤筒新型外观：通过方形形状与中

序号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统过滤系统上增加多重过滤和新型外观		部亮光效果来 提升使用感受
3	卫浴灯具项目	HL系列钝化自身光干扰Logo全彩灯	目前市场上现有的浴缸大多配有LED灯，但现有的LED灯普遍存在显示颜色单调的问题，即仅可显示一种颜色的灯光，色彩较单一，导致使用会有单调不美观等问题，难以满足社会需求， 为解决该问题开展此项目研发	试产阶段	设计一个双色或三色的logo灯，该灯具可通过外部环境亮度实现自身亮度的变化
4	水控制系统	柔性智能控制电动分水阀的研发	传统分水阀在终端消费者调整水力方向时， 需要使用较大力气以旋转手柄 ；其次传统分水阀一般都安装在缸体上，安装位置靠近消费者，分水阀工作和水流通过时产生的噪音会让体验者感觉不适， 为解决该问题开展此项目研发	样品制作阶段	更新产品技术，实现轻量化、静音化、智能化的分水阀
5	泳池灯具项目	第三代无线泳池灯的研发	由于一、二代方案中为保证功率传输，使用红外光进行信号传输，导致生产过程中灌胶环节难度较大。 此外，长时间使用后，红外光传输通道由于水垢淤积需要进行定期清理，较为繁琐。开展此项目研发以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并提高生产效率	样品制作阶段	形成第三代无线泳池灯，红外与调制无线传电信号同存，实现与第一，二代无线泳池灯兼容
6	浴缸周边附件	后装式A系列裙边灯的研发	传统浴缸使用的裙边灯在运输过程中，需要将灯在出厂前安装好，由于裙边灯是装在浴缸的四个角上的，在运输时容易磕碰，刮花或者损坏等缺点， 为解决该问题开展此项目研发	试产阶段	在运输后进行安装裙边灯能有效降低灯具在运输过程中损坏可能性
7	水消毒与过滤处理	浴缸及泳池消毒的钛电极涂层研究与应用	传统电极使用的材料是石墨、铅，缺点是电能消耗高，寿命短。通过此项目研发出析氯的涂层钛电极用于浴缸及泳池的消毒， 其具有使用方便、寿命长、槽电压低、能耗低、高催化活性等优点	量产阶段	掌握钛电极的工作机理与参数、涂层的配方比例与性能；延长钛电极的工作寿命，以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增加经济效益
8	其他	塑钢一体化智能立	通过研究塑钢一体化精密成型和自动化技术,解决喷	量产阶段	在保障产品合格率的同时实现更高的

序号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式多工位精密成型技术的研发	嘴面盖系列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操作效率不高、合格率低的难题，从而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公司创造收益		成型效率以及更少的人力投入
9	浴缸周边附件	带无线供电亮化功能的枕座研发	目前厂家设计的灯光主要是集中在浴缸底部或两侧，作为浴缸上的重要配件，由于其结构复杂，增加灯光效果难度大。针对该现象，设计研发出能呈现特定的灯光效果的配件，提高消费者使用体验	样品制作阶段	开发出便于安装、维护的带灯光效果的枕头，客户可在浴缸有水情况下进行灯具更换。光效可通过枕座表面均匀显示，无光热点，可通过无线实时显示各种光效
10	浴缸周边附件	按摩浴缸裙边板--PS微发泡挤出项目的研发	水疗按摩缸裙边板使用PS微发泡挤出，可以实现快速批量生产，满足浴缸裙边板市场需求量。同时使用PS微发泡挤出板材，可以有效降低整体浴缸重量	试制阶段	建立挤出生产线，实现PS微发泡挤出成型技术，支持公司在浴缸裙边板业务的扩展，增加公司营收和利润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研发费用	1,606.96	1,463.69	1,063.74
营业收入	44,102.46	38,996.65	24,135.1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3.64%	3.75%	4.41%

（四）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协作与创新”的企业精神，积极与企业外部科研机构合作，整合企业内外资源，建立完善的合作管理制度，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合作研发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合作方	合作有效期	技术内容	权利义务划分约定	保密措施
氯化体系高频倒极涂层钛电极制备及产业化技术	广东省科学院资源利用与稀土开发研究所	2022年1月3日-2022年12月31日	浴缸、游泳池氯化体系高频倒极涂层钛电极制备及产业化技术。 1) 研究多元涂层配方，确定不同应用条件下的涂层钛电极配方。	甲乙双方皆承认遵照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条款。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及所有产品、技术、设计等相关事宜，以任何方式透漏给第三

项目名称	合作方	合作有效期	技术内容	权利义务划分约定	保密措施
			2) 研究制备工艺条件对涂层电极性能的影响，确定涂层电极最佳制备工艺条件。 3) 氯化体系涂层钛电极产业化技术研究，建立产业化生产线。		方。
浴缸配件系列化创新设计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2019年12月26日至2020年3月15日	考虑材料、加工工艺、人机、美观、易用、安全等因素，设计一款智能水帘与水阀。输出可生成功能样机的三维 PRO-E 文件格式图档及结构图纸，并为后期样机制作及生产提供相应的指导。	甲乙双方皆承认遵照合同规定的权利和义务条款。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及所有产品、技术、设计等相关事宜，以任何方式透漏给第三方。

（五）保持技术持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创新安排

为使公司技术不断创新、工艺体系不断完善，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发行人针对技术创新采取的主要措施如下：

1、研发与技术创新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以研发中心为载体的研发管理体系。为加强公司研发和技术创新工作的管理，充分整合公司资源，提高公司研发和技术创新效率，缩短研发周期并降低研发风险，公司制定了《技术研发管理制度》《产品（服务）研发管理程序》等管理制度和作业指导，全面有效实现研发和技术创新管理的全流程管控和制度化。

2、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

公司定期对研发人员进行培训和考核。研发部门可根据年度开发项目的规划，以及现有人员的技术水平状况，提出引进人才的需求，经公司相关主管负责人批准后，由人力部门负责实施招聘。经过多年的自主培养和外部引进，公司已建立了年龄结构合理、行业经验丰富的研发设计团队。

公司设置清晰的设计考核标准。公司设置项目动态表，表中对项目的难

度、工作量、完成时间、与其他部门配合度、项目文档的书写和整理等指标进行加权处理，并依据权重及与项目组成员的工作分量，给予考核与奖惩。对于优秀的研发设计人员，公司设立优秀新产品研发奖。新产品研发奖每年评比一次，对评选出的在新产品研发工作中做出显著成绩的人员给予奖励，有效激发公司研发人员的积极性。

3、保密机制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和技术文件的保密工作，对于公司资料建立了全面严格的保密制度。对于所有中外文技术图书、期刊、杂志、工艺资料及设计底样须及时登记、编号、分类整理和保管，未登记前不得借出使用。外单位索取技术工艺资料时，需经研发部经理同意，报请总经理批准；外供技术资料（包括产品样件）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在外协（在签订技术协议的前提下）和对比试验的情况下才可外借。

对于产品工艺资料、设计图纸，除保留样品外，应对鉴定合格的工艺处方及技术工艺文件登记归档。公司对归档资料建立账簿，分类整理并立卷，保持账物相符、完整准确。公司员工对于一切技术、设计资料应严格保密，未经同意不得外泄，否则按公司奖惩规定进行处罚。

4、技术交流与合作机制

公司注重对外交流与合作，积极组织研发部门相关人员参加行业内展会，以增强研发部门对行业发展水平和发展方向的认识。公司重视同国内科研院所、高校的交流与合作，与华南理工大学、广东技术师范大学等高校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有效利用外部资源提高公司的技术实力。

八、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注重环境保护，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在经营活动中始终贯彻“节能降耗、减排增效”的环境管理方针，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获“2019 年度广州市清洁生产认证企业”认证。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排放的污染物对环境污染较小。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腾龙健康已申请取得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440116795514207X001X，有效期限：2020年4月16日起至2025年4月15日止。中山三角分公司已申请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管理），登记编号：91442000MA4X8R7J1E001Z，有效期为2020年1月16日至2025年1月15日。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环境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及《化学品存放管理制度》《公司化学品管理制度及应急措施》等公司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各项环保措施，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一）废水处理

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为生活污水和循环冷却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4 中三级标准（第二时段）后合并一年排放一次的冷却循环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市政管网。

（二）废气处理

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包括注塑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表征）、焊接烟尘（以锡及其化合物表征）、有机废气（以 VOCs 表征）。注塑有机废气焊接烟尘和有机废气集中收集并通过专用管道引至厂房顶部高空排放，排放口距离地面不低于 15 米，排放标准能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的要求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三）噪声处理

公司现有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产生的噪声。项目选用低噪型的设备，并合理布局噪声源，对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及减振措施。根据江门中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6 日对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果显示，现有项目各边界的昼间和夜间噪声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现有项目噪声经处理后，符合相关的

排放要求，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四）固废处理

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包装废料、塑胶破碎品、电子不合格品、沉降粉尘、无铅焊渣等）、危险废物（废液压油和废油桶、废火花油和废油桶、废切削液、废空容器、废清洗剂、废有机树脂、废过滤棉、废催化剂、废活性炭、含油废抹布等）和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主要是办公、生活产生的一般性垃圾，每天运到环卫部门指定的生活垃圾堆放点，每日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给专业回收公司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储存于公司内北侧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委托广东鑫龙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根据广州市生态环境局黄埔分局于 2022 年 3 月 9 日、2022 年 7 月 21 日和 2023 年 2 月 23 日出具的《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生态环境保护守法情况的函》，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未有因环境违法问题被行政处罚记录。

九、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注重安全生产，并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手册》，对员工安全、车间生产安全、消防安全等各方面制定了严格安全管理措施，在制度上保障了公司的安全生产。

公司每年对员工进行必要的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保证员工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熟悉有关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新员工必须经过安全生产教育，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在执行上，公司总经理对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生产区、车间、各级的负责人均承担相应的责任。工会依法组织职工参加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民主管理和监督，维护职工在安全生产方面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定期对安全生产进行抽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并记录检查和处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亦未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而受到处罚的行为。

十、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腾龙国际、凡风润博 2 家境外全资子公司；元和永荣、泰佳兴平、依凡润博 3 家境外孙公司。上述境外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未在境外进行其他经营活动，未拥有境外资产。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主要内容。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及相关财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依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并以合并口径反映。

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请阅读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在本章节中，公司根据所处行业及自身发展阶段，将对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及财务信息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作为重大事项，进行详细分析和说明。本公司从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相关事项的重要性。在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相关事项的性质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事项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事项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公司基于对业务性质及规模，结合报告期收入水平，确定发行人会计报表层次的重要性水平。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14,833.71	10,080.17	10,530.08
应收账款	729.11	3,716.30	2,267.58
应收款项融资	1,887.47	-	-
预付款项	136.20	314.97	338.18
其他应收款	75.77	55.12	438.04
存货	9,989.07	11,479.75	6,850.35
其他流动资产	418.15	279.69	188.85
流动资产合计	28,069.48	25,925.99	20,613.08
固定资产	5,226.56	3,428.81	3,287.78
在建工程	3,004.30	499.40	94.47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481.71	275.33	-
无形资产	601.24	637.18	391.78
长期待摊费用	142.70	113.22	45.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3.14	948.96	704.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9	576.45	102.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62.84	6,479.36	4,627.39
资产总计	38,732.32	32,405.35	25,240.47
短期借款	17.73	1,035.98	24.79
应付账款	1,388.73	1,443.05	1,532.98
合同负债	329.16	455.43	667.35
应付职工薪酬	1,391.50	1,141.00	735.70
应交税费	1,447.67	562.06	404.19
其他应付款	454.98	374.32	352.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00	138.75	-
其他流动负债	0.58	0.19	6.90
流动负债合计	5,263.36	5,150.78	3,724.39
租赁负债	269.35	142.55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35	142.55	-
负债合计	5,532.71	5,293.32	3,724.39
股本（实收资本）	9,504.00	9,504.00	9,504.00
资本公积	3,841.80	3,841.80	3,841.80
其他综合收益	-164.29	-284.83	-29.69
盈余公积	3,191.99	1,951.93	851.07
未分配利润	16,826.12	12,099.14	7,348.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199.61	27,112.03	21,516.0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99.61	27,112.03	21,516.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32.32	32,405.35	25,240.47

2、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102.46	38,996.65	24,135.12
减：营业成本	22,240.18	18,864.43	11,648.41
税金及附加	391.20	344.90	222.86
销售费用	1,244.24	984.77	749.91
管理费用	3,867.32	3,594.37	2,325.56
研发费用	1,606.96	1,463.69	1,063.74
财务费用	-1,206.48	395.93	673.31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其中：利息费用	49.02	27.76	16.14
利息收入	7.07	5.07	7.63
加：其他收益	390.46	234.15	443.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30	93.99	118.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21	-45.24	-74.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5.51	-141.65	-253.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07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03.59	13,489.80	7,685.17
加：营业外收入	8.01	30.59	113.54
减：营业外支出	170.83	130.23	78.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140.78	13,390.17	7,720.00
减：所得税费用	2,173.74	1,939.06	1,223.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67.04	11,451.10	6,496.95
（一）按持续经营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3,967.04	11,451.10	6,496.9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67.04	11,451.10	6,496.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0.54	-255.15	-245.37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0.54	-255.15	-245.3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87.58	11,195.95	6,251.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87.58	11,195.95	6,251.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1.47	1.20	0.6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1.47	1.20	0.68

3、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636.45	37,614.29	23,664.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50.04	2,093.07	793.68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00	261.74	55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89.48	39,969.10	25,011.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98.95	22,372.59	11,584.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41.31	6,728.46	4,62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2.52	2,514.80	1,82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7.79	2,416.76	1,63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90.57	34,032.61	19,67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8.92	5,936.49	5,338.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41.70	26,513.11	21,487.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30	93.99	175.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77	20.64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68.8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17.77	27,096.61	21,663.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0.24	1,942.37	567.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541.70	26,513.11	16,873.7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318.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1.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01.94	28,455.48	18,83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4.17	-1,358.87	2,832.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	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	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	-	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28.32	5,613.19	1,137.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59	129.7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4.90	5,742.89	2,13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4.90	-4,742.89	-1,13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70	-284.65	-482.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3.55	-449.92	6,550.52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0.17	10,530.08	3,979.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33.71	10,080.17	10,530.08

三、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审计意见情况

天健审计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出具了天健审字（2023）3-72 号，发表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天健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天健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所述，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生产和销售：灯光产品、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附件产品等水疗按摩池配件。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4,135.12 万元、38,996.65 万元、44,102.46 万元。

公司确认收入需满足以下条件：（1）内销方式：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2）非寄售外销方式：由境内公司将产品交付境外客户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办妥报关手续，取得提单时确认收入；由境外子公司将产品交付境外客户的，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3）寄售外销方式：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确认的寄售领用清单时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

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天健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天健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③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④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运单）、销售发票、寄售领用清单等支持性文件；

⑤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

⑥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出库单、发货单、客户签收单、货运提单（运单）、寄售领用清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⑦对主要客户进行走访或者视频询问；

⑧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2、存货可变现净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附注五（一）6 所述，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项目账面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7,386.31 万元、11,884.71 万元、10,536.70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分别为人民币 535.96 万元、404.96 万元、547.63 万元。

由于存货金额较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天健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天健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①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有效，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②以抽样方式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订单价格、期后销售价格等进行比较；

③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④获取产品跌价准备计算表，测算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⑤结合存货监盘，关注期末存货的状况，取得库龄表，关注是否存在长库龄的产品，评价管理层存货可变现净值计提的充分性；

⑥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财务报表编制的基础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凡风润博	中国香港	100.00%	-	设立
腾龙国际	美国	100.00%	-	设立
依凡润博	泰国	-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元和永荣	中国香港	-	100.00%	设立
泰佳兴平	中国香港	-	100.00%	设立

2、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的情况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增加情况如下：

期间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2020	元和永荣	设立	2020年3月	-	100.00%
2020	泰佳兴平	设立	2020年3月	-	100.00%
2020	依凡润博	同一控制下合并	2020年9月	-	100.00%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不存在减少情况。

五、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20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

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

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i)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ii)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i)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ii)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1）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账龄组合	账龄	应收账款部分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年以上	100.00%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

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合并财务报表

①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10%	9.00%-3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10%	18.00%-22.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00%-30.00%

注：除无固定使用期限的境外土地所有权不予折旧外，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十五）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

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10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

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分类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

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

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三）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

（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内销方式：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

（2）非寄售外销方式：由境内公司将产品交付境外客户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办妥报关手续，取得提单时确认收入；由境外子公司将产品交付境外客户的，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确认收入；

（3）寄售外销方式：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取得客户确认的寄售领用清单时确认收入。

（二十四）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

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五）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

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企业合并；
- （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七）租赁

1、2021 年度、2022 年度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i）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ii）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iii）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iv）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

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

当期损益。

（3）售后租回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2020 年度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公司作为承租人，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 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	396.43	396.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1.11	111.11
租赁负债	-	285.31	285.31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分部信息

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公司分产品业务收入

和分地区业务收入的详细情况参见本节“十、经营成果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

七、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表

申报会计师对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鉴证，出具了天健审（2023）3-75号《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内容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19	-14.91	-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68.88	245.39	541.65
股份支付	-	-	-109.2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8.1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6.30	93.99	118.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5.93	-104.73	-58.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58	8.76	1.50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333.02	228.50	505.15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59.94	35.09	94.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73.08	193.41	41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93.96	11,257.69	6,086.11

八、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表所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7%、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	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2元/平方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6.5%、8.25%、15%、16.5%、20%、21%

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不同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公司	15%	15%	15%
凡风润博	8.25%、16.5%	8.25%、16.5%	8.25%、16.5%
腾龙国际	6.5%、21%	6.5%、21%	6.5%、21%
依凡润博	15%、20%	15%、20%	15%、20%
元和永荣	8.25%、16.5%	8.25%、16.5%	8.25%、16.5%
泰佳兴平	8.25%、16.5%	8.25%、16.5%	8.25%、16.5%

注 1：凡风润博、元和永荣、泰佳兴平设立于中国香港，应纳税所得额 200 万港币以内的部分适用 8.25% 的税率，高于 200 万港币的部分适用 16.5% 的税率。

注 2：腾龙国际设立于美国田纳西州，联邦税税率为 21%，田纳西州所得税税率为 6.5%。

注 3：依凡润博在泰国曼谷市登记注册，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30 万泰铢免税；应纳税所得额 30 万泰铢至 300 万泰铢的部分，适用 15% 的所得税税率；应纳税所得额高于 300 万泰铢的部分，适用 20% 的所得税税率。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高新技术企业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该规定，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国科发火〔2008〕17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国科发火〔2008〕362 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规定只要经过认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都可以适用 15% 的优惠税率。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局、广东省财政局、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4007452，有效期为 3 年）。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局、广东省财政局、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14571，有效期为 3 年），公司 2022 年享受 15% 的优惠税率。

九、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12-31/ 2022 年度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流动比率（倍）	5.33	5.03	5.53
速动比率（倍）	3.33	2.69	3.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61%	14.79%	12.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14.28%	16.33%	14.7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93	13.03	13.15
存货周转率（次）	2.07	2.06	1.9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7,063.36	13,957.72	8,013.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967.04	11,451.10	6,496.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693.96	11,257.69	6,086.11
利息保障倍数（倍）	348.09	502.80	496.5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4%	3.75%	4.4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87	0.62	0.5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50	-0.05	0.6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49	2.85	2.26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含应收款项融资)期初和期末的平均账面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和期末的平均账面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额+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使用权资产折旧
- 7、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投入/营业收入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 11、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计算公式，公司报告期内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所属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44.83%	1.47	1.47
	2021 年度	46.40%	1.20	1.20
	2020 年度	34.12%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43.95%	1.44	1.44
	2021 年度	45.61%	1.18	1.18
	2020 年度	32.68%	0.64	0.64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要求，公司报告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十、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概要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44,102.46	38,996.65	24,135.12
营业利润	16,303.59	13,489.80	7,685.17
利润总额	16,140.78	13,390.17	7,72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967.04	11,451.10	6,496.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93.96	11,257.69	6,086.11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3,996.98	99.76%	38,893.77	99.74%	24,070.42	99.73%
其他业务收入	105.47	0.24%	102.88	0.26%	64.71	0.27%
合计	44,102.46	100.00%	38,996.65	100.00%	24,135.12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4,135.12 万元、38,996.65 万元和 44,102.4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超过 99%，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处理废料收入等，金额和占比均较小。

2021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14,861.53 万元，增幅为 61.58%，2022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同期增长 5,105.81 万元，增幅为 13.09%。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受到以下因素影响：

第一，水疗按摩缸产品的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发行人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水疗按摩缸属于高价可选消费品，市场需求受到地区经济发展水平、消费购买力、消费习惯等多因素影响，水疗按摩缸主要市场位于北美、欧洲等地区。根据 IBISWorld 出具的水疗按摩缸行业研究报告，过去 5 年内水疗按摩缸行业的收入规模经历了年化 3.2% 增长率的快速增长阶段，2021 年度，水疗按摩缸行业的收入规模增长率为 6.4%。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主要来源于以下几个方面：（1）2022 年度人们居家时间增加，消费需求随之增长，同时加速培养了水疗按摩缸产品的消费习惯；（2）2021 年度美国房地产市场利好带来下游需求增长。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1 年度的收入增长情况可以印证这一趋势，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收入波动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单位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Fluidra	万欧元	238,920.50	9.25%	218,690.00	46.96%	148,810.00
Hayward	万美元	131,413.60	-6.25%	140,179.40	60.13%	87,540.00
望圆科技	万元	32,397.10	11.59%	29,032.47	121.79%	13,090.08
渡远户外	万元	31,025.95	-11.89%	35,214.07	82.59%	19,285.90
凌霄泵业	万元	148,346.42	-28.09%	206,288.01	43.72%	143,539.52
斯普智能	万元	38,146.80	-	71,197.05	39.86%	50,907.02
腾龙健康	万元	44,102.46	13.09%	38,996.65	61.58%	24,135.12

数据来源：年度报告，招股说明书

注：斯普智能 2022 年度数据尚未更新，故用 2022 年半年度数据。

根据上表，2021 年度，发行人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收入均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与发行人的收入增长相匹配。

第二，下游客户的市场份额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Watkins 是发行人的第一大客户。2021 年度，Watkins 所属的 Masco Corporation 市场份额较 2020 年度有所增长。根据 IBISWorld 出具的水疗按摩缸行业研究报告，2021 年度，Masco Corporation 的市场份额由 2020 年度的 19.3% 增长至 22.0%，增长了 2.7 个百分点。

Masco Corporation 的收入包括卫浴产品（Plumbing Product）和装饰建材产品（Decorative Architectural Products）两大部分，而水疗按摩缸产品属于卫浴产

品，2022 年度，Masco Corporation 的卫浴产品收入为 52.52 亿美元，增长率为 2.28%。2021 年度，Masco Corporation 的卫浴产品收入为 51.35 亿美元，增长率为 24.15%，实现了快速增长。受到下游客户的增长驱动，发行人的营业收入也随之快速增长。

第三，公司能够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深入绑定客户

报告期内，发行人产品主要包括灯光产品、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及附件产品等多个产品种类，具备较强的产品设计和开发能力，能够满足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的多样化需求，深入绑定下游客户。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 等国际知名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发行人向上述客户产生的销售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保持稳定，发行人在其同类产品中保持了较高的供应份额，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随着主要客户下游终端需求的增长而增长。

第四，公司的产品品质较高

发行人的产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主要应用于美国、加拿大等北美地区。基于美国、加拿大等地区幅员辽阔、地区气候差异较大、存在极端环境的特点，发行人的产品面临温度差异大、湿度差异大、长时间暴晒、浸水、电路环境复杂等严苛的使用条件，产品质量面临较高的要求。而因产品质量问题更换水疗按摩缸配件将产生较高的人工成本、运输费用，同时，入户拆卸、更换零配件等过程严重影响了消费者的使用体验。由于对属于高价消费品的水疗按摩缸产品来说，使用体验影响了消费者对水疗按摩缸品牌的选择，出于维护品牌形象的考虑，市场头部制造企业看重零配件的产品质量，对于上游零配件供应商提出了较高要求。

在多年经营过程中，公司对全线产品均保持了较高的产品品质要求，产品不良率控制在 0.03% 以内，处于较低水平。发行人凭借良好的产品品质和质量，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与 Watkins、Blue Falls、Bullfrog 等国际知名客户保持稳定持续的合作关系。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	15,503.41	35.24%	13,837.10	35.58%	9,033.68	37.53%
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	12,149.00	27.61%	11,053.02	28.42%	6,795.19	28.23%
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	11,216.71	25.49%	7,693.12	19.78%	4,465.07	18.55%
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	3,897.35	8.86%	5,446.06	14.00%	3,268.75	13.58%
其他	1,230.51	2.80%	864.47	2.22%	507.72	2.11%
合计	43,996.98	100.00%	38,893.77	100.00%	24,070.42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等产品。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包括模具费收入、装饰灯及配件收入和运费收入等。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产品的收入占比较为稳定，2022 年度，公司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收入占比有所增长，主要系氯发生器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所致。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单价和销售数量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万个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	17.02	911.11	15.84	873.73	18.06	500.10
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	9.03	1,345.05	9.30	1,187.97	8.67	783.43
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	26.88	417.23	15.96	481.89	15.22	293.41
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	5.14	758.88	7.61	715.29	5.97	547.28
其他	6.40	192.14	5.03	171.79	3.19	159.24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数量持续增加，但销售单价存在小幅波动，主要系：①发行人的产品规格、型号较多，同一类型产品不同规格型号之间价格存在差异，不同规格型号产品的收入结构变动导致产品平均单价的波动；②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以美元定价，受美元汇率波动影响，发行人产品单价有所波动；③受上游塑胶原材料、电子元件价格上涨影响，发行人部分产品的单价价格有所上涨。

公司各类产品的收入情况分析如下：

①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分别 9,033.68 万元、

13,837.10 万元和 15,503.41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7.53%、35.58%和 35.24%，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公司的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包括浴缸灯、泳池灯、灯光产品配件等产品，具体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浴缸灯	11,158.55	71.97%	9,662.99	69.83%	6,299.74	69.74%
泳池灯	1,815.35	11.71%	1,748.38	12.64%	1,213.08	13.43%
灯光产品配件	2,529.52	16.32%	2,425.73	17.53%	1,520.86	16.84%
合计	15,503.41	100.00%	13,837.10	100.00%	9,033.68	100.00%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收入逐年增长，各产品的收入占比较为稳定。其中，浴缸灯产品占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收入比例分别为 69.74%、69.83%和 71.97%，是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收入的主要来源，收入金额分别为 6,299.74 万元、9,662.99 万元和 11,158.55 万元，呈稳步增长的变化趋势。2022 年度，发行人浴缸灯产品收入上涨主要系向 Watkins 销售的应用于其多个系列产品的浴缸灯产品收入上涨所致。

灯光产品配件主要包括电源、控制器、灯壳带等产品，灯光产品配件系与浴缸灯配套使用。灯光产品配件和泳池灯产品的收入占比较低，收入变动趋势与浴缸灯产品相近。

报告期内，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的单价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浴缸灯	49.00	71.97%	44.31	69.83%	42.29	69.74%
泳池灯	296.32	11.71%	231.80	12.64%	231.09	13.43%
灯光产品配件	3.74	16.32%	3.74	17.53%	4.40	16.84%
合计	17.02	100.00%	15.84	100.00%	18.06	100.00%

根据上表，2022 年度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的平均单价较 2021 年度有所上升，主要系一方面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定价结算，2022 年随着美元对人民币汇率持续走高，人民币单价上升；另一方面，受到原材料、运费上涨等因素影响，公司 2022 年对产品价格进行了普遍上调，因此平均单价上升。2021 年度，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的平均单价有所下降，主要系单价较高的泳池灯产品

收入占比下降和灯光产品配件单价下降所致。

②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分别 6,795.19 万元、11,053.02 万元和 12,149.00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8.23%、28.42%和 27.61%。公司的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包括喷嘴、喷嘴座和枕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喷嘴	8,850.91	72.85%	8,010.67	72.47%	4,861.91	71.55%
喷嘴座	2,576.59	21.21%	2,300.58	20.81%	1,449.43	21.33%
枕头	721.50	5.94%	741.77	6.71%	483.86	7.12%
合计	12,149.00	100.00%	11,053.02	100.00%	6,795.19	100.00%

报告期内，喷嘴产品收入占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收入比例分别为 71.55%、72.47%和 72.85%，是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收入主要来源，收入金额分别为 4,861.91 万元、8,010.67 万元和 8,850.91 万元，呈稳步增长的变化趋势。

喷嘴和喷嘴座搭配使用，喷嘴座产品收入占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收入比例分别为 21.33%、20.81%和 21.21%，占比较低，收入金额分别为 1,449.43 万元、2,300.58 万元和 2,576.59 万元，呈稳步增长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的单价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喷嘴	10.07	72.85%	10.69	72.47%	9.69	71.55%
喷嘴座	6.27	21.21%	5.91	20.81%	5.93	21.33%
枕头	13.15	5.94%	14.97	6.71%	12.96	7.12%
合计	9.03	100.00%	9.30	100.00%	8.67	100.00%

根据上表，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平均单价呈先上升后下降的变动趋势，主要受到不同尺寸的喷嘴产品结构变动的的影响。

③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营业收入分别 4,465.07 万元、7,693.12 万元和 11,216.71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55%、19.78%和 25.49%。公司的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包括水消毒配件、水循环配

件、水过滤配件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消毒配件	7,060.80	62.95%	3,614.33	46.98%	1,847.93	41.39%
水循环配件	2,166.78	19.32%	2,238.68	29.10%	1,423.70	31.89%
水过滤配件	1,989.12	17.73%	1,840.10	23.92%	1,193.45	26.73%
合计	11,216.71	100.00%	7,693.12	100.00%	4,465.07	100.00%

根据上表，发行人水消毒配件、水循环配件、水过滤配件产品的销售收入呈现逐年上涨的变动趋势。其中，水消毒配件产品收入增长速度较快，主要系氯发生器产品销量快速增长所致。发行人第一大客户 Watkins 于 2020 年推出 High Life、Limelight 和 Caldera 三个新系列按摩浴缸产品，均需预装氯发生器产品，同时，氯发生器产品属于耗材需要在按摩浴缸使用过程中定期更换，Watkins 向发行人采购的该产品数量快速增长，导致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的单价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水消毒配件	120.01	62.95%	67.37	46.98%	56.22	41.39%
水循环配件	7.59	19.32%	6.28	29.10%	6.59	31.89%
水过滤配件	27.26	17.73%	25.61	23.92%	26.74	26.73%
合计	26.88	100.00%	15.96	100.00%	15.22	100.00%

根据上表，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平均单价呈逐年上升的变动趋势，主要受到水消毒配件产品价格变动的的影响。水消毒配件产品主要包括氯发生器和臭氧混气筒等产品。报告期内，发行人向 Watkins、Blue Falls 等客户销售的氯发生器产品因设计工艺变更、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单价有所增长，导致水消毒配件产品的平均单价有所上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产品编号	客户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14504-**-01	Blue Falls	431.21	6.46%	361.37	13.23%	307.90	8.12%
14504-**-2-00	Blue Falls	464.63	5.26%	371.39	10.95%	347.66	4.06%
14504-**-7-00	Watkins	2,085.45	1.70%	1,592.47	48.14%	1,446.07	54.90%

产品编号	客户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14504-**6-00	Watkins	2,318.37	68.95%	2,207.27	0.92%	-	-

注：收入占比为产品收入占全部水消毒配件产品收入的比重。

从上表可看出，水消毒配件产品平均单价的上升主要系销售给 Watkins 的水消毒配件产品占比上升导致，2020-2021 年度，公司主要向 Watkins 销售 14504-**7-00 型号的水消毒配件产品，2022 年，应 Watkins 要求，公司对产品进行升级和改良，因此型号 14504-**6-00 的水消毒配件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大幅提高，且产品单价上升，因此 2022 年度水消毒配件产品的平均单价上升。

④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营业收入分别 3,268.75 万元、5,446.06 万元和 3,897.35 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3.58%、14.00% 和 8.86%。公司的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包括浴缸盖、浴缸罩、支架、扶手和其他附件等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浴缸盖/罩	1,863.98	47.83%	2,573.50	47.25%	1,476.31	45.16%
支架和扶手	1,244.75	31.94%	2,086.20	38.31%	1,216.80	37.23%
其他附件	788.63	20.23%	786.35	14.44%	575.64	17.61%
合计	3,897.35	100.00%	5,446.06	100.00%	3,268.75	100.00%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发行人浴缸盖、浴缸罩、支架、扶手等产品的销售收入呈现先上升后下降的变动趋势。其中 2022 年度浴缸盖、浴缸罩、支架和扶手等产品收入有所下滑，主要系 2021 年度大部分客户对产品进行了提前备货，因此 2022 年度客户因去库存减少了对发行人的采购，导致销售收入有所下滑。

报告期内，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的单价波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浴缸盖/罩	220.91	47.83%	232.45	47.25%	233.14	45.16%
支架和扶手	412.10	31.94%	363.33	38.31%	339.79	37.23%
其他附件	1.06	20.23%	1.13	14.44%	1.07	17.61%
合计	5.14	100.00%	7.61	100.00%	5.97	100.00%

根据上表，2020年至2022年，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平均单价呈先上升后下降的变动趋势，主要受到浴缸盖/罩、支架、扶手产品单价变动的的影响，2020年度和2021年度，发行人向Blue Falls、Crystal Clear Spa & Leisure Products Inc.、Essentials等客户推出了新产品，导致产品结构发生了变化，产品平均单价有所波动。

3、主要产品产销量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产量呈先上升后稳定的变化趋势。随着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市场规模持续扩张，公司订单需求增加，产品销量增长。2022年由于客户主要消耗2021年度采购的备货物料，因此2022年采购需求减少，公司产量保持稳定。各期主要产品产销量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公司主要产品的规模”之“2、产量、销量情况”的有关内容。

4、主营业务收入按市场区域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	42,570.75	96.76%	34,968.79	89.91%	21,343.58	88.67%
北美洲	40,135.06	91.22%	30,931.18	79.53%	18,603.71	77.29%
其中：美国	32,889.34	74.75%	21,878.09	56.25%	13,944.80	57.93%
加拿大	7,241.07	16.46%	9,043.72	23.25%	4,651.07	19.33%
欧洲	2,096.45	4.76%	3,420.42	8.79%	2,432.36	10.11%
大洋洲	261.48	0.59%	481.86	1.24%	209.24	0.87%
其他	77.75	0.18%	135.14	0.35%	98.28	0.41%
境内	1,426.24	3.24%	3,924.97	10.09%	2,726.84	11.33%
合计	43,996.98	100.00%	38,893.77	100.00%	24,070.42	100.00%

水疗按摩缸市场及公司下游制造企业客户主要集中在境外欧美发达地区，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实现方式以境外销售为主，主要来源于美国和加拿大，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合计分别为**77.29%**、**79.53%**和91.21%。

5、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列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13,655.52	31.04%	9,404.60	24.18%	4,793.07	19.91%
第二季度	13,148.57	29.89%	9,115.73	23.44%	4,303.94	17.88%
第三季度	9,755.20	22.17%	10,344.05	26.60%	7,639.52	31.74%
第四季度	7,437.70	16.91%	10,029.39	25.79%	7,333.89	30.47%
合计	43,996.98	100.00%	38,893.77	100.00%	24,070.42	100.00%

报告期各期，水疗按摩缸配件的需求主要受到下游水疗按摩缸行业的景气度影响，下游水疗按摩缸行业的销售旺季主要是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但因下游水疗按摩缸制造企业会对生产进行适当的备货，水疗按摩缸配件销售没有明显的季节性。2020 年上半年的收入占比较低，主要系公司开工率不足，收入有所降低导致。

6、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模式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直销与经销模式分类列示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模式	43,737.82	99.41%	38,632.04	99.33%	23,899.73	99.29%
经销模式	259.16	0.59%	261.73	0.67%	170.69	0.71%
合 计	43,996.98	100.00%	38,893.77	100.00%	24,070.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以直销为主，各期直销收入分别为 23,899.73 万元、38,632.04 万元和 43,737.82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99.29%、99.33%和 99.41%。公司直销模式的下游客户为水疗按摩缸生产厂商，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与客户对接产品需求、协商价格及签订合同，并跟进合同的后续履约情况。

7、销售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部分第三方回款情形，各期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分别为 972.66 万元、9,367.80 万元和 18,315.4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03%、24.02%和 41.5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回款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回款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回款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集团内指定公司付款	13,234.95	30.01%	8,997.14	23.07%	733.29	3.04%
客户指定个人或 其他公司付款	5,080.46	11.52%	370.66	0.95%	239.37	0.99%
其中：货运代理	147.66	0.33%	307.42	0.79%	165.84	0.69%
第三方支付平台	4,881.00	11.07%	40.98	0.11%	43.79	0.18%
其他	51.79	0.12%	22.27	0.06%	29.74	0.12%
合计	18,315.41	41.53%	9,367.80	24.02%	972.66	4.03%

（1）集团客户母公司代子公司支付、集团内部指定其他主体代付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的集团客户母公司代子公司支付或集团内部指定其他主体回款的金额分别为 733.29 万元和 8,997.14 万元和 13,234.9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4%、23.07%和 30.01%。此类第三方回款系下游客户的集团内部资金支付安排，具有合理性。

（2）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情形

除集团型客户内部关联主体代付外，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存在其他客户委托第三方代付的情形如下：

①部分客户委托货运代理代付货款，并签订代付款委托书，报告期内此类第三方回款的金额较小，各期金额分别为 165.84 万元、307.42 万元和 147.66 万元。

②部分客户规模较小，出于交易习惯、结算便利、减少结汇费用等方面考虑，由合作服务的第三方支付平台代为付款。报告期内此类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分别为 43.79 万元、40.98 万元和 4,881.0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18%、0.11%和 11.07%。其中 2022 年度第三方支付平台代为付款金额较大，主要系 2022 年 9 月，客户 Watkins 的货款由与其母公司 MASCO 合作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 Prime Revenue 集中支付，公司承担 Prime Revenue 提前代付货款的利息。

经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第三方回款情形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第三方回款具有商业合理性，相关销售收入真实，发行人与客户未发生过因第三方账户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不存在利用上述情况虚增收入的情形。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2,240.18	100.00%	18,864.43	100.00%	11,648.41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	-
合计	22,240.18	100.00%	18,864.43	100.00%	11,648.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为 100.00%，与营业收入构成情况相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

报告期内，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成本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	7,880.68	35.43%	6,617.60	35.08%	4,421.04	37.95%
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	5,206.58	23.41%	4,715.44	25.00%	2,885.23	24.77%
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	6,033.72	27.13%	3,957.41	20.98%	2,184.19	18.75%
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	2,401.89	10.80%	3,032.07	16.07%	1,863.62	16.00%
其他	717.30	3.23%	541.91	2.87%	294.33	2.53%
合 计	22,240.18	100.00%	18,864.43	100.00%	11,648.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随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而逐年上升，总体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规模相匹配。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结构一致，主要由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及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的营业成本构成。

（2）按成本性质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性质划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4,239.81	64.03%	11,745.94	62.26%	7,074.62	60.73%
直接人工	3,216.07	14.46%	2,687.20	14.24%	1,854.77	15.92%
制造费用	3,586.83	16.13%	2,822.38	14.96%	2,338.51	20.08%
委托加工费	1,197.47	5.38%	1,608.93	8.53%	380.50	3.27%
合 计	22,240.18	100.00%	18,864.43	100.00%	11,648.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委托加工费构成。

①直接材料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材料包括塑胶原料、电子元器件、五金、线材和包材原材料成本。报告期内，直接材料成本分别为 7,074.62 万元、11,745.94 万元和 14,239.81 万元，呈现逐年上升的变动趋势，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趋势保持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数量和价格变动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②直接人工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直接人工即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员工工资、五险一金和福利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成本呈逐年上升的变动趋势，主要系为满足日益增长的产品订单需求，公司加大生产规模，增加生产人员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平均生产员工人数分别为 283 人、372 人和 365 人，呈先上升后下降的变化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15.92%、14.24% 和 14.46%，其中 2021 年直接人工成本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将部分生产工序委外加工，从而导致委托加工费占比上升，直接人工占比下降，2022 年度公司直接人工占比与 2021 年度持平。

③制造费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制造费用包括用包含在生产中发生的不能归入直接材料和直接人工的其他成本费用支出，制造费用主要包括非直接生产人员的薪酬、办公费用、机器设备折旧等。报告期内，发行人制造费用呈逐年上涨的变动趋势，与收入的变化趋势一致。2022 年，发行人新购入了 39 台注塑机，折旧费用增加导致当期制造费用有所增长。

④委托加工费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费金额分别为 380.50 万元、1,608.93 万元和 1,197.47 万元。2021 年，公司委托加工费快速增长，主要系当年生产订单快速增长，公司产能不能满足自有订单的生产，公司将注塑等加工生产环节委托生产，因此增加了委托加工服务的采购规模。2022 年，公司为满足日益增长的订单需求，购入机器设备，减少了委外采购的规模，因此委托加工费成本有所降低。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21,756.81	99.52%	20,029.33	99.49%	12,422.01	99.48%
其他业务毛利	105.47	0.48%	102.88	0.51%	64.71	0.52%
合计	21,862.28	100.00%	20,132.21	100.00%	12,486.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总额分别为 12,486.71 万元、20,132.21 万元和 21,862.28 万元，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且主营业务毛利占比均在 99% 以上，其他业务毛利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极小。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	7,622.73	35.04%	7,219.50	36.04%	4,612.64	37.13%
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	6,942.42	31.91%	6,337.58	31.64%	3,909.96	31.48%
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	5,182.98	23.82%	3,735.71	18.65%	2,280.89	18.36%
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	1,495.46	6.87%	2,413.98	12.05%	1,405.13	11.31%
其他	513.22	2.36%	322.56	1.61%	213.39	1.72%
合 计	21,756.81	100.00%	20,029.33	100.00%	12,422.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2,422.01 万元、20,029.33 万元和 21,756.81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是公司主要的盈利来源。

3、毛利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	49.17%	-3.00%	52.17%	1.11%	51.06%
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	57.14%	-0.20%	57.34%	-0.20%	57.54%
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	46.21%	-2.35%	48.56%	-2.52%	51.08%
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	38.37%	-5.96%	44.33%	1.34%	42.99%
其他	41.71%	4.40%	37.31%	-4.72%	42.03%
合计	49.45%	-2.05%	51.50%	-0.11%	51.61%

根据上表，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1.61%、51.50% 和 49.45%，整体处于较高水平，且呈现整体下降的波动趋势。

（1）主营业务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的合理性

①发行人产品的应用领域是高价可选消费品，消费者价格敏感度低

发行人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安装于家庭后院或者自有庭院中，终端消费者为购置带有较大面积后院的独栋别墅的家庭，具备较强的资产实力和消费水平。为家庭购置水疗按摩缸属于家庭休闲娱乐开支，在北美地区具有特定的消费文化背景，且购置水疗按摩缸支出占购置独栋别墅及相关装修支出的比重较低，消费者对于水疗按摩缸的价格敏感度较低。

同时，水疗按摩缸属于高价可选消费品，具有品牌溢价较高、品质要求较高、单价较高等特点，发行人产品应用于水疗按摩缸产品，相应保有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②发行人产品占下游整缸产品的成本较低

水疗按摩缸主要包括缸体、灯光产品、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电控产品、水推进产品、温控产品、娱乐产品几大部分，公司的水疗按摩缸产品涵盖了灯光产品、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等，公司产品占下游整缸产品的成本较低。因此，下游客户对于发行人产品的价格不具有敏感性，发行人能将部分原材料成本波动及时传递给下游客户，保持稳定的毛利率。

③发行人的产品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征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按功能分为灯光产品、按摩产品、水处理产品和附件产品，具体包括按摩喷嘴及喷嘴座、水过滤配件、水消毒配件、水循环配件、浴缸灯、泳池灯、浴缸盖、浴缸盖支架等。发行人的产品存在较为明显的品类多、个性化、规格多的特征，基于此，产品售价通常会考虑批量数量、开发成本、研发费用、机台开机费用等，毛利率较高。

（2）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下降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水疗按摩缸灯光产品	49.17%	-3.00%	52.17%	1.11%	51.06%
水疗按摩缸按摩产品	57.14%	-0.20%	57.34%	-0.20%	57.54%
水疗按摩缸水处理产品	46.21%	-2.35%	48.56%	-2.52%	51.08%
水疗按摩缸附件产品	38.37%	-5.96%	44.33%	1.34%	42.99%
其他	41.71%	4.40%	37.31%	-4.72%	42.03%
合计	49.45%	-2.05%	51.50%	-0.11%	51.61%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1.61%、51.50% 和 49.45%。2021 年度毛利率与 2020 年度基本持平。2022 年度，发行人的产品平均毛利率较 2021 年度小幅下降，主要系①2022 年度产量较 2021 年度小幅下降，制造费用分配率上升，产品成本增加；②原材料成本上涨，如发行人的氯发生器产品包含铱和钨等金属原材料，上述金属原材料价格上涨；③2022 年度，注塑车间和电子车间新购置了 39 台注塑机，账面原值 965.55 万元，计入制造费用的折旧费用增加；④产品结构波动等。

（3）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

目前，我国 A 股上市公司中暂不存在与发行人经营相同业务的公司。根据公司产品应用于水上活动的特点、具备高价消费品属性以及可比公司信息易获取程度等标准，发行人选取 Fluidra、Hayward、望圆科技、渡远户外、凌霄泵业和斯普智能作为发行人可比公司。其中，Fluidra、Hayward 为境外上市公司，望圆科技、渡远户外、凌霄泵业和斯普智能为 A 股上市公司或拟上市公司。

上述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Fluidra	51.05%	52.84%	52.82%
Hayward	45.43%	46.78%	45.35%
望圆科技	56.01%	55.39%	55.50%
渡远户外	48.58%	47.26%	50.44%
凌霄泵业	35.81%	31.53%	33.47%
斯普智能	38.38%	37.56%	42.46%
平均值	45.88%	45.23%	46.67%
发行人	49.45%	51.50%	51.61%

注 1：斯普智能 2022 年报数据尚未更新，暂用半年报数据，为增强可比性，斯普智能的毛利率采用其与发行人相似的水循环产品销往北美地区的毛利率，渡远户外的毛利率采用房车游艇配套的小型水泵产品的毛利率。

数据来源：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司年报等

公司产品毛利率高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系产品类别的差异所致。其中，发行人与 Fluidra 的毛利率水平最为接近，主要系其产品种类、终端应用产品、产品生产和销售区域等方面与发行人具有较高的相似性。

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为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可比公司 Hayward、望圆科技、渡远户外、凌霄泵业和斯普智能的主要产品包括泳池清洗机器人、泳池水泵、游艇水泵、泳池水循环产品等，细分产品类别与发行人存在差异，因而产品技术壁垒、品种数量、竞争程度、下游客户集中度等方面存在差异，共同导致了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存在差异。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244.24	2.82%	984.77	2.53%	749.91	3.11%
管理费用	3,867.32	8.77%	3,594.37	9.22%	2,325.56	9.64%
研发费用	1,606.96	3.64%	1,463.69	3.75%	1,063.74	4.41%
财务费用	-1,206.48	-2.74%	395.93	1.02%	673.31	2.79%
合计	5,512.04	12.49%	6,438.75	16.51%	4,812.52	19.94%

注：上述占比为各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94%、16.51% 和 12.49%。2022 年度，期间费用占比较低，主要系汇兑损益导致的财务费用为负数所致。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薪及福利	693.42	55.73%	560.83	56.95%	436.04	58.15%
保险费	167.52	13.46%	136.05	13.82%	84.10	11.21%
办公费	114.75	9.22%	71.39	7.25%	94.58	12.61%
差旅费	43.98	3.53%	36.12	3.67%	23.34	3.11%
业务宣传费	86.97	6.99%	57.38	5.83%	20.30	2.71%
其他	137.60	11.06%	123.00	12.49%	91.54	12.21%
合计	1,244.24	100.00%	984.77	100.00%	749.91	100.0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工薪及福利和保险费。报告期内，上述项目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9.36%、70.77% 和 69.19%。

公司销售费用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增加 234.86 万元，增幅 31.32%，主要系销售人员薪酬待遇提升导致工薪及福利支出增加所致。

公司销售费用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增加 259.47 万元，增幅 26.35%，主要系由于 2022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公司支付给美国子公司销售人员的工资成本上升，同时由于公司业绩上升，销售人员待遇有所提高导致。

销售费用中的其他费用包括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业务招待费等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产生的费用。

（2）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Fluidra	不可比	不可比	不可比
Hayward	不可比	不可比	不可比
望圆科技	6.02%	4.83%	5.77%
渡远户外	3.39%	2.93%	3.80%
凌霄泵业	1.09%	1.04%	1.22%
斯普智能	1.34%	1.26%	1.24%
行业平均值	2.96%	2.52%	3.01%
公司	2.82%	2.53%	3.11%

注 1：数据来源：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司年报等

注 2：斯普智能 2022 数据尚未更新，故用 2022 年半年度数据。

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由于会计准则差异，Hayward 将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进行合并作为费用披露口径，与公司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单独不存在可比性，Fluidra 未单独披露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与公司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单独不存在可比性。同时，境内外公司的费用确认会计准则存在一定差异，可比性较小。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相近。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薪酬	2,151.19	55.62%	1,958.70	54.49%	1,123.75	48.32%
业务招待费	491.65	12.71%	479.93	13.35%	287.11	12.35%
中介机构费	389.07	10.06%	344.23	9.58%	225.53	9.70%
折旧摊销	374.45	9.68%	260.15	7.24%	112.00	4.82%
交通及差旅费	129.55	3.35%	179.84	5.00%	142.67	6.13%
办公费	120.45	3.11%	101.80	2.83%	71.24	3.06%
维修及水电费	84.13	2.18%	78.86	2.19%	63.40	2.73%
其他	126.84	3.28%	190.85	5.31%	190.66	8.20%
股份支付	-	-	-	-	109.20	4.70%
合 计	3,867.32	100.00%	3,594.37	100.00%	2,325.56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工资薪酬、业务招待费、中介机构费、折旧摊销和股份支付等。报告期内，上述费用合计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9.88%、84.66%和 88.08%。

公司管理费用 2021 年度较 2020 年度增加 1,268.80 万元，增幅 54.56%，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增加了管理人员，同时提高了管理人员薪酬待遇，导致工资薪酬明显增加所致。

公司管理费用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增加 272.95 万元，增幅为 7.59%。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扩大产能，新增机器设备 1,739.33 万元，因此折旧费用有所增加导致。

管理费用中的其他费用包括租赁费、会务费、劳保费、残疾人就业保险金

等。

发行人 2020 年涉及股份支付。2020 年 12 月，新增激励对象李丽都实缴出资额 46.80 万元，对应授予股份数 26 万股，入股价格为 1.80 元/股。

根据国众联评估出具的国众联评报字（2020）第 2-0468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53,121.91 万元，折合约 5.59 元/股，对应市盈率 9.73 倍。对于 2020 年实施的股权激励，计算的公允价值约 6.00 元/股，并根据公允价值与入股价格的差额，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具体如下：

工商变更时间	激励对象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万股）	每股公允价值（元/股）	入股价格（元/股）	每股公允价值与入股价格的差额（元/股）	股份支付费用（万元）
2020 年 12 月	李丽都	26	6.00	1.80	4.20	109.20

公司将上述股份支付费用作为非经常性损益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并相应确认资本公积。

（2）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Fluidra	不可比	不可比	不可比
Hayward	不可比	不可比	不可比
望圆科技	12.63%	7.73%	5.95%
渡远户外	6.53%	5.74%	6.49%
凌霄泵业	1.84%	1.40%	1.62%
斯普智能	3.37%	3.95%	13.32%
行业平均值	6.09%	4.71%	6.85%
本公司	8.77%	9.22%	9.64%

注 1：数据来源：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司年报

注 2：斯普智能 2022 数据尚未更新，故用 2022 年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9.64%、9.22% 和 8.77%。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公司管理费用率为 9.18%、9.22% 和 8.77%，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管理费用率较高主要系可比公司规模较大，受规模效应影响其管理费用率较低。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体系、制度的进一步完善、精细化，公司经营管理的规模经济效应逐渐凸显，公司营业收入与管理费用率持续下降。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工资薪酬	755.17	46.99%	678.67	46.37%	507.44	47.70%
直接投入	530.93	33.04%	571.67	39.06%	411.47	38.68%
折旧与摊销	72.94	4.54%	31.08	2.12%	25.11	2.36%
设计费	83.02	5.17%	93.23	6.37%	22.64	2.13%
其他	164.90	10.26%	89.05	6.08%	97.08	9.13%
合计	1,606.96	100.00%	1,463.69	100.00%	1,063.74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酬、直接投入构成，其中，直接投入主要包括材料成本、水电费燃料成本等，报告期内工资薪酬、直接投入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86.38%、85.42%和 80.03%。

2021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 2020 年度增加 399.95 万元，增长 37.60%，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开展了多个重点研发项目，研发人员薪酬及研发相关的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2022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较 2021 年度增加 143.26 万元，增长 9.79%，主要系公司 2022 年度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人均薪酬待遇提高导致。

（2）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项目	项目预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进度
1	节能环保型水力发电装置喷嘴的研发项目	112.00	-	-	-	已完成
2	SPA 按摩浴缸跑道形喷嘴系列产品的研发	88.00	-	-	-	已完成
3	一种新型 SPA 按摩浴缸水空气开关的研发	79.00	-	-	-	已完成
4	一种独特造型龙卷风系列喷嘴的研发	85.00	-	-	-	已完成
5	菱形水帘系统技术的研究	80.00	-	-	-	已完成
6	M 型过滤桶产品的研发	66.00	-	-	-	已完成

序号	研发项目	项目预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进度
7	高效率正/侧发光软灯条的研究与开发	73.00	-	-	-	已完成
8	新型无线供电泳池灯具的研究与开发	88.00	-	-	-	已完成
9	一种无线供电写码器+灯头的技术研究	70.00	-	-	-	已完成
10	M 系列 BG logo 灯具的研发	70.00	-	-	-	已完成
11	智能控制 A 系列 BG 裙边软灯条的研发	65.00	-	-	-	已完成
12	柔性智能控制电动分水阀的研发	360.00	126.93	191.28	116.31	开发中
13	自主无线传电方案的研究与开发	67.00	-	-	75.34	已完成
14	NFC 灯光写址器的研发	65.00	-	-	70.93	已完成
15	SPA 按摩浴缸一字型手柄控制阀的开发	85.00	-	-	92.82	已完成
16	一种通体发光裙边灯条的研发	98.00	-	-	110.46	已完成
17	侧封式浴缸按摩喷嘴的研发	105.00	-	-	116.34	已完成
18	大功率挂壁式泳池灯的研发	80.00	-	-	92.59	已完成
19	点控电磁阀式喷嘴的开发	65.00	-	-	72.79	已完成
20	基于 LED 装饰灯 RGB 三色信号转 RGBW 四色灯光的研发	90.00	-	-	101.75	已完成
21	浴缸靠背式超薄按摩喷嘴套装的研发	100.00	-	-	113.52	已完成
22	水力微型自发电带灯喷嘴的研发	255.00	-	204.53	100.89	已完成
23	极性自动切换氯发生器的研发	148.00	-	170.11	-	已完成
24	一种基于无线同步的泳池灯系列产品的研发	140.00	-	160.25	-	已完成
25	按摩浴缸薄款控制阀的研发	165.00	-	200.24	-	已完成
26	多功能弹力健身器的研发	110.00	-	130.65	-	已完成
27	2022 款浴缸灯主灯系列产品的研发与开发	138.00	-	161.75	-	已完成
28	电极智能测试装置的研发	100.00	-	113.07	-	已完成

序号	研发项目	项目预算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研发进度
29	浴缸及泳池消毒的钛电极涂层研究与开发	385.00	360.27	131.83	-	已完成
30	多功能、多水流效果系列按摩喷嘴的研发	155.00	161.73	-	-	已完成
31	A/R 系列双梯度功能过滤桶的研发	140.00	161.22	-	-	已完成
32	装饰灯灯光信号干扰模拟测试及信号补偿修正方法的研发	160.00	148.09	-	-	已完成
33	HL 系列钝化自身防光干扰 Logo 全彩灯的开发	170.00	158.08	-	-	已完成
34	第三代无线泳池灯的研发	180.00	168.44	-	-	已完成
35	后装式 A 系列裙边灯的研发	100.00	137.76	-	-	已完成
36	塑钢一体化智能立式多工位精密成型技术的研发	60.00	52.33	-	-	已完成
37	带无线供电亮化功能的枕座研发	65.00	59.14	-	-	已完成
38	按摩浴缸裙边板--PS 微发泡挤出项目的研发	150.00	72.97	-	-	开发中
合计		4,612.00	1,606.96	1,463.69	1,063.74	

（3）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Fluidra	不可比	不可比	不可比
Hayward	1.70%	1.63%	2.29%
望圆科技	4.67%	3.06%	3.58%
渡远户外	4.50%	3.76%	4.78%
凌霄泵业	3.38%	3.11%	3.25%
斯普智能	4.31%	4.64%	4.43%
行业平均值	3.71%	3.24%	3.67%
本公司	3.64%	3.75%	4.41%

注 1：数据来源：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

注 2：斯普智能 2022 年度数据尚未更新，故用 2022 年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 Hayward，与望圆科技、渡远户外、斯普智能和凌霄泵业持平，与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显著差异。

4、财务费用

（1）财务费用构成和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49.02	-4.06%	27.76	7.01%	16.14	2.40%
银行手续费	72.03	-5.97%	28.65	7.24%	18.44	2.74%
利息收入	-7.07	0.59%	-5.07	-1.28%	-7.63	-1.13%
汇兑损益	-1,320.46	109.45%	344.59	87.03%	646.36	96.00%
合计	-1,206.48	100.00%	395.93	100.00%	673.31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673.31 万元、395.93 万元和-1,206.4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报告期内有一定波动，主要受汇兑损益影响。

2022 年度公司汇兑损益变化为-1,665.06 万元，主要系公司结算以美元为主，随着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公司汇兑损益增加导致。

（2）财务费用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财务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Fluidra	-3.32%	-2.02%	-3.03%
Hayward	-3.91%	-3.63%	-8.41%
望圆科技	-1.51%	0.25%	0.48%
渡远户外	0.02%	0.51%	1.46%
凌霄泵业	-2.78%	-1.24%	0.39%
斯普智能	-3.09%	0.52%	2.99%
行业平均值	-2.43%	-0.94%	-1.02%
本公司	-2.74%	1.02%	2.79%

注 1：数据来源：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司年报

注 2：斯普智能 2022 年度数据尚未更新，故用 2022 年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汇兑损益构成，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以境外销售为主，因此受到汇率波动的影响较大。公司与可比公司财务费用率差异较大，主要系财务费用结构差异导致。Fluidra 和 Hayward 财务费用主要系由于借款产生的利息费用，汇兑损益占比较小，因此财务费用率有所差异。公司 2021 年度财务费用率与凌霄泵业存在差异主要系凌霄泵业银行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利息收入增加导致。

（五）其他影响经营成果的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城市建设税	196.90	171.70	105.86
教育费附加	85.09	74.28	45.77
地方教育附加	56.73	49.52	30.52
土地使用税	4.42	4.42	3.32
房产税	26.14	25.66	19.18
印花税	11.64	12.39	7.31
其他	10.26	6.93	10.91
合计	391.20	344.90	222.86

报告期，公司缴纳的税金及附加主要为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主要与缴纳的增值税金额直接相关，随着增值税的缴纳金额变动。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分别为 443.15 万元、234.15 万元和 390.46 万元，主要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68.88	225.39	441.6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手续费	21.58	8.76	1.50
合计	390.46	234.15	443.15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专项资金补助	79.04	11.85	5.06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	40.00	20.00	12.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保险保费补贴	30.00	18.19	18.54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21.36	-	-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资助	10.00	20.00	-	与收益相关
委托加工奖励	5.00	-	-	与收益相关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瞪羚专项扶持奖金	-	75.51	55.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奖励	-	13.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51.00	10.00	24.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保险专项资助资金	-	9.10	6.26	与收益相关
绿色低碳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	-	2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科技特派员专项项目资助	-	-	12.6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信用保险配套补助	-	-	5.26	与收益相关
企业失业返还补贴	-	-	22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短期保费扶持资金	-	-	5.25	与收益相关
研发费用补助	31.02	-	-	与收益相关
持续拓宽出口信保覆盖面扶持补助	22.70	-	-	与收益相关
科技保险配套资助	15.00	-	-	与收益相关
上级商务部门扶持配套资金	37.80	-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5.96	47.75	57.6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8.88	225.39	441.65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118.26 万元、93.99 万元和 76.30 万元，主要为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74.48 万元、-45.24 万元和 154.21 万元，均为坏账损失。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253.09 万元、-141.65 万元和-305.51 万元，均为存货跌价损失。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13.54 万元、30.59 万元和 8.01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政府补助	-	20.00	100.00
无需支付款项	2.54	8.07	11.51
其他	5.47	2.52	2.03
合计	8.01	30.59	113.54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78.70 万元、130.23 万元和 170.83 万元，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对外捐赠	126.33	111.18	6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6.89	14.91	6.72
其他	27.61	4.13	11.99
合计	170.83	130.23	78.70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1,223.05 万元、1,939.06 万元和 2,173.7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97.92	2,183.40	1,264.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4.18	-244.34	-41.71
合计	2,173.74	1,939.06	1,223.05

（六）主要税项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项缴纳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所得税			
期初未交数	435.64	353.03	554.65
加：本期应交税	2,397.92	2,183.40	1,264.77
减：本期缴纳税	1,703.77	2,100.79	1,466.39
期末未交数	1,129.79	435.64	353.03
增值税			
期初未交数	-224.50	-154.74	-13.50
加：本期应交税	15.10	-6.12	-82.13

减：本期缴纳税	46.15	63.64	59.11
期末未交数	-255.55	-224.50	-154.74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增值税和期末未交所得税呈逐年上升的变动趋势，与收入的变化趋势保持一致。其中期末应交增值税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主要以出口外销为主，相关年度期末留抵进项税导致应交增值税为负数。

十一、资产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8,069.48	72.47%	25,925.99	80.01%	20,613.08	81.67%
非流动资产	10,662.84	27.53%	6,479.36	19.99%	4,627.39	18.33%
资产总计	38,732.32	100.00%	32,405.35	100.00%	25,240.4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20,613.08 万元、25,925.99 万元和 28,069.48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67%、80.01%和 72.47%，资产结构与公司所处行业及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相符。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较为稳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25,240.47 万元、32,405.35 万元和 38,732.32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与公司近年来业务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大情况相匹配。

（一）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4,833.71	52.85%	10,080.17	38.88%	10,530.08	51.08%
应收账款	729.11	2.60%	3,716.30	14.33%	2,267.58	11.00%
应收款项融资	1,887.47	6.72%	-	-	-	-
预付款项	136.20	0.49%	314.97	1.21%	338.18	1.64%
其他应收款	75.77	0.27%	55.12	0.21%	438.04	2.13%
存货	9,989.07	35.59%	11,479.75	44.28%	6,850.35	33.23%
其他流动资产	418.15	1.49%	279.69	1.08%	188.85	0.92%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总计	28,069.48	100.00%	25,925.99	100.00%	20,613.08	100.0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11.31	0.08%	4.68	0.05%	18.58	0.18%
银行存款	14,822.41	99.92%	10,075.48	99.95%	10,511.50	99.82%
合计	14,833.71	100.00%	10,080.17	100.00%	10,530.0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530.08 万元、10,080.17 万元和 14,833.7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51.08%、38.88%和 52.85%。公司货币资金由银行存款和库存现金组成，202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21 年末增加 4,753.54 万元，增幅 47.16%，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加强回款管理，回款情况较好；另一方面，2021 年为应对订单快速增长及原材料价格增长，公司进行战略采购备货，库存量较高，故 2022 年原材料备货采购支出减少。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67.53	3,912.70	2,389.54
减：坏账准备	38.42	196.40	121.97
应收账款净额	729.11	3,716.30	2,267.58
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	2.60%	14.33%	11.00%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5%	9.53%	9.4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分别为 2,267.58 万元、3,716.30 万元和 729.11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40%、9.53%和 1.65%。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增大带动应收账款金额上升；2022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大幅降低，主要系 2022 年公司与第一大客户 Watkins 的结算模式变更，由 Watkins 引入第三方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选择支付保理费用以提前收回货款，或持

有至到期。根据此项业务实质，该部分应收账款重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来自长期合作的大客户，报告期内回款情况较好，未发生重大坏账风险。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占比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占比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占比
1年以内	766.71	38.34	99.89%	3,897.38	194.87	99.61%	2,374.10	118.70	99.35%
1-2年	0.82	0.08	0.11%	15.31	1.53	0.39%	6.87	0.69	0.29%
2-3年	-	-	-	-	-	-	8.58	2.57	0.36%
3年以上	-	-	-	-	-	-	-	-	-
合计	767.53	38.42	100%	3,912.70	196.40	100%	2,389.54	121.97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99.35%、99.61%和99.89%，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客户回款较为及时，坏账风险较小。

（3）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信用政策

公司根据客户的合作情况、资信状况等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对于长期合作、回款情况好的主要客户，公司会给予1-4个月的账期；对于其他客户，则采用预付款的方式。

（5）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7.53	100.00%	38.42	5.01%	729.11
合计	767.53	100.00%	38.42	5.01%	729.11
种类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12.70	100.00%	196.40	5.02%	3,716.30
合计	3,912.70	100.00%	196.40	5.02%	3,716.30
种类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89.54	100.00%	121.97	5.10%	2,267.58
合计	2,389.54	100.00%	121.97	5.10%	2,267.58

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可收回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多的客户主要为北美按摩浴缸龙头企业，信誉良好，具备较好的偿付能力，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的业务规模、历史回款情况及合作时间等因素，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回收风险较小，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与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0-6个月	7-12个月	1-2年	2-3年	3年以上
渡远户外	5.00%	5.00%	20.00%	50.00%	100.00%
凌霄泵业	5.00%	5.00%	10.00%	30.00%	100.00%
望圆科技	1.00%	5.00%	10.00%	30.00%	100.00%
斯普智能	5.00%	5.00%	20.00%	50.00%	100.00%
Fluidra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Hayward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平均值	4.00%	5.00%	15.00%	40.00%	100.00%
腾龙健康	5.00%	5.00%	10.00%	30.00%	100.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源于其公布的年度报告或招股说明书。

如上表所述，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来看，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计提比例、计提政策不存在显著差异。

(6)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Strong Spas	196.90	1年以内	25.65%	9.85
2	Crystal Clear Spa & Leisure Products Inc	107.60	1年以内	14.02%	5.38
3	广东水晶岛智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96.01	1年以内	12.51%	4.80
4	广州市天滢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77.43	1年以内	10.09%	3.87
5	Marquis Spas	67.28	1年以内	8.77%	3.36
合计		545.23		71.04%	27.26
2021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1,505.48	1年以内	38.48%	75.27
	Wellness Marketing Corporation	11.19		0.29%	0.56
	小计	1,516.67		38.76%	75.83
2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1,017.60	1年以内	26.01%	50.88
3	Strong SPAs	386.92	1年以内	9.89%	20.11
4	广东水晶岛智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41.40	1年以内	6.17%	12.07
5	广州市天滢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117.05	1年以内	2.99%	5.85
合计		3,279.64		83.82%	164.75
2020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1,057.25	1年以内	44.24%	52.86
	Wellness Marketing Corporation	6.63		0.28%	1.99
	小计	1,063.87		44.52%	54.85
2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371.78	1年以内	15.56%	18.59
3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248.00	1年以内	10.38%	12.40
	Blue Falls USA LLC	2.78		0.12%	0.14
	小计	250.78		10.49%	12.54
4	Strong SPAs	206.60	1年以内	8.65%	10.33
5	广东水晶岛智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159.48	1年以内	6.67%	7.97
合计		2,052.51		85.90%	104.28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较为稳定，均系公司主要

客户，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85.90%、83.82%和 71.04%。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前述客户商业信誉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回收不存在重大风险。

（7）应收账款回款方式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方式包括银行转账及保理回款，其中保理回款情况于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资产质量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变化分析”之“3、应收款项融资”披露。

（8）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截止 2023 年 4 月 30 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767.53	3,912.70	2,389.54
期后回款金额	736.63	3,910.07	2,380.01
期后回款比例	95.97%	99.93%	99.60%

由上表可见，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较好，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低。

3、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	1,986.82	-	-
减：信用减值准备	99.34	-	-
应收款项融资账面净额	1,887.47	-	-

2022 年末，公司新增应收款项融资账面净额 1,887.47 万元，为公司对第一大客户 Watkins 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2022 年，公司对 Watkins 的销售模式由寄售模式调整为一般模式，信用期相应由寄售模式 30 天付款调整为月结 120 天付款，为缓解供应商资金压力，Watkins 引入第三方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安排选择支付保理费用以提前收回货款，或持有至到期。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应收账款通过无追索保理提前获取款项，管理上述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以出售为目标，

因此本公司将该等应收账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2）应收款项融资期后回款情况

截止 2023 年 4 月 30 日，报告期各期末应收款项融资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1,986.82	-	-
期后回款金额	1,980.43	-	-
期后回款比例	99.68%	-	-

由上表可见，公司第一大客户 Watkins 的期后回款情况较好，应收款项融资坏账风险较低。

4、预付款项

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3.73	54.13%	314.97	100%	337.67	99.85%
1 至 2 年	62.47	45.87%	-	-	0.51	0.15%
2 至 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计	136.20	100.00%	314.97	100%	338.18	1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 338.18 万元、314.97 万元和 136.20 万元，主要为采购原材料预付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4%、1.21% 和 0.49%，占比较低。

5、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往来款	-	-	4.70	7.22%	471.88	97.10%
押金保证金	85.44	97.56%	49.96	76.74%	13.33	2.74%
备用金	-	-	9.56	14.69%	-	-
其他	2.14	2.44%	0.88	1.35%	0.77	0.16%
合计	87.58	100.00%	65.10	100.00%	485.98	100.00%

坏账准备	11.81	13.48%	9.98	15.33%	47.94	9.86%
账面净值	75.77	86.52%	55.12	84.67%	438.04	90.1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438.04 万元、55.12 万元和 75.7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13%、0.21%和 0.27%，占比较低。2020 年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主要为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的往来款，该款项已于 2021 年底归还，故 2021 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大幅降低。

6、存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存货账面余额	10,536.70	11,884.71	7,386.31
减：存货跌价准备	547.63	404.96	535.96
存货账面价值	9,989.07	11,479.75	6,850.35
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总额比重	35.59%	44.28%	33.23%
账面价值占当期营业成本比重	44.91%	60.85%	58.8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850.35 万元、11,479.75 万元及 9,989.0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3.23%、44.28%及 35.59%，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存货余额亦逐年增长。2022 年末存货有所减少主要系 Watkins 于 2022 年统一调整其供应商的供货模式，由寄售模式调整为一般模式，故导致公司发出商品金额大幅下降。

（1）存货的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3,702.07	35.14%	3,916.62	32.96%	2,005.87	27.16%
半成品与在产品	1,546.51	14.68%	1,583.36	13.32%	1,216.16	16.47%
库存商品	4,753.44	45.11%	3,629.92	30.54%	1,660.54	22.48%
在途物资	501.05	4.76%	1,043.29	8.78%	1,123.80	15.21%
发出商品	3.01	0.03%	1,395.62	11.74%	942.70	12.76%
委托加工物资	30.63	0.29%	315.89	2.66%	437.23	5.92%
账面余额	10,536.70	100.00%	11,884.71	100.00%	7,386.31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547.63	5.20%	404.96	3.41%	535.96	7.26%
账面净额	9,989.07	94.80%	11,479.75	96.59%	6,850.35	92.7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在途物资、发出商品和少量的委托加工物资构成。

①原材料

2021 年末，公司原材料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1 年度客户订单量快速增长，公司为应对生产计划，相应增加原材料备货；同时公司为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对部分大宗、关键原材料进行战略备货。2022 年度随着公司订增速减缓及原材料价格逐渐回落，公司减少备货，因此 2022 年末原材料库存量小幅下降。

②半成品及在产品

公司产品批次的生产周期约在两周至一个月之间。为缩短供货周期，公司通常会备有一定数量的通用半成品，根据订单需求情况进行下一步生产，因而报告期各期末存在一定数额的半成品。

报告期各期末，半成品与在产品占存货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 16.47%、13.32%和 14.68%，总体较为稳定。

③库存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快速上涨，库存商品金额相应增加。其中，2021 年末库存商品金额较 2020 年末增幅较大，主要系 2021 年度客户订单量快速增长，公司加速生产所致。

④在途物资

公司在途物资主要为广州腾龙向美国子公司仓库发出的尚在运输途中的在途物资。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位于北美，为了能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在美国设立子公司并进行备货，实现美国本土配送。

⑤发出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发出商品主要为对第一大客户 Watkins 的发出商品。2021 年末发出商品金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48.04%，主要系：一方面，Watkins 销量快速增加，为保障产品供应及时性增加寄售仓库存规模；另一方面，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世界贸易量上升影响，全球运力不足、集装箱缺乏，货运速度存在一定程度下滑，造成期末发出商品相对较多。2022 年末发出商品金额大幅降低，主要系 Watkins 于 2022 年统一调整其供应商的供货模式，由寄售模式调整为一般模式，故导致公司发出商品金额大幅下降。

（2）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跌价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跌价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跌价计提比例
原材料	3,702.07	219.46	5.93%	3,916.62	102.70	2.62%	2,005.87	146.14	7.29%
半成品	852.16	59.37	6.97%	1,006.04	81.87	8.14%	752.55	104.79	13.92%
在产品	694.35	-	0.00%	577.32	0.00	0.00%	463.61	0.00	0.00%
库存商品	4,753.44	268.80	5.65%	3,629.92	217.08	5.98%	1,660.54	283.45	17.07%
在途物资	501.05	-	0.00%	1,043.29	2.87	0.28%	1,123.80	0.37	0.03%
发出商品	3.01	-	0.00%	1,395.62	0.43	0.03%	942.70	1.21	0.13%
委托加工物资	30.63	-	0.00%	315.89	0.00	0.00%	437.23	0.00	0.00%
合计	10,536.70	547.63	5.20%	11,884.71	404.96	3.41%	7,386.31	535.96	7.2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跌价测试，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按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存货库龄主要在一年以内。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535.96 万元、404.96 万元和 547.63 万元，主要为对库龄 2 年以上的非定制化产品和库龄 1 年以上的定制化产品按照可变现净值全额计提跌价准备。由于公司产品主要外销至北美市场，产品自客户下达订单至运达客户指定地点周期较长，公司会对部分产品进行备货生产，避免出现因缺货而影响对客户供货效率的情况。因此公司有小部分产品库龄较长，公司已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留抵税额及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319.05	76.30%	246.77	88.23%	160.12	84.79%
预缴企业所得税	94.24	22.54%	32.92	11.77%	28.72	15.21%
其他	4.86	1.16%				
合计	418.15	100.00%	279.69	100.00%	188.8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88.85 万元、279.69 万元和 418.15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92%、1.08%和 1.49%，占比较低。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主要为留抵税额及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和少量的预缴所得税款。

（二）非流动资产及其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构成、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5,226.56	49.02%	3,428.81	52.92%	3,287.78	71.05%
无形资产	601.24	5.64%	637.18	9.83%	391.78	8.47%
在建工程	3,004.30	28.18%	499.40	7.71%	94.47	2.04%
使用权资产	481.71	4.52%	275.33	4.25%	-	-
长期待摊费用	142.70	1.34%	113.22	1.75%	45.96	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3.14	11.00%	948.96	14.65%	704.63	15.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9	0.31%	576.45	8.90%	102.78	2.22%
合计	10,662.84	100.00%	6,479.36	100.00%	4,627.39	100.00%

1、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3,644.37	1,424.22	-	2,220.15	42.48%
机器设备	3,265.40	1,045.17	-	2,220.23	42.48%
运输工具	697.05	447.75	-	249.30	4.77%
办公设备及其他	973.53	436.65	-	536.89	10.27%

合计	8,580.36	3,353.79	-	5,226.56	100.00%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3,526.15	1,297.50	-	2,228.65	65.00%
机器设备	1,944.06	1,170.05	-	774.01	22.57%
运输工具	631.98	441.26	-	190.72	5.56%
办公设备及其他	602.83	367.40	-	235.43	6.87%
合计	6,705.02	3,276.22	-	3,428.81	100.00%
2020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3,618.07	1,174.51	-	2,443.55	74.32%
机器设备	1,569.36	1,061.31	-	508.05	15.45%
运输工具	569.20	380.91	-	188.29	5.73%
办公设备及其他	550.58	402.70	-	147.88	4.50%
合计	6,307.22	3,019.44	-	3,287.7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3,287.78 万元、3,428.81 万元和 5,226.56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市场需求日益增加，公司产能不足矛盾凸显，为满足市场需求，扩大经营规模，公司陆续购置生产经营所需设备。报告期内，公司自主产能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单位：小时

产品名称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塑胶类产品	理论产能工时	220,500	157,500	157,500
	实际耗用工时	185,333	159,930	151,645
	产能利用率	84.05%	101.54%	96.28%
电子类产品	理论产能工时	100,800	97,913	60,900
	实际耗用工时	100,122	102,648	60,389
	产能利用率	99.33%	104.84%	99.16%

塑胶类产品以注塑设备理论产能工时计算，电子类产品以生产人员理论产能工时计算。因此，塑胶类产品的产能与固定资产-机器设备金额相关性较高。2022年度塑胶类产品理论产能工时同比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购置大批注塑机，产能变动情况与固定资产中机器设备金额变动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固定资产运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单位：年

公司名称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渡远户外	10-20	5-10	3-5	3-5
凌霄泵业	10-30	10	4-5	3-5
望圆科技	30	10	8	5
斯普智能	20	5-10	5	3-5
Fluidra	33-45	3-10	3-8	3-10
Hayward	10-40	3-20	不适用	不适用
腾龙健康	20	3-10	4-5	3-5

由上表所示，公司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折旧政策基本一致，具备合理性。

2、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土地使用权	456.16	143.69	-	312.47	51.97%
软件	393.47	104.70	-	288.76	48.03%
合计	849.63	248.39	-	601.24	100.00%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土地使用权	456.16	134.57	-	321.60	50.47%
软件	370.82	55.24	-	315.59	49.53%
合计	826.99	189.80	-	637.18	100.00%
2020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土地使用权	456.16	125.44	-	330.72	84.41%
软件	79.01	17.95	-	61.06	15.59%
合计	535.18	143.40	-	391.7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391.78 万元、637.18 万元和 601.24 万元，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外购软件。2021 年无形资产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全面升级信息管理系统，外购的 ERP 系统及系列配套软件。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泰国厂区建设工程	2,948.01	-	2,948.01	98.13%
机器设备	23.06	-	23.06	0.77%
装修工程	33.22	-	33.22	1.11%
软件工程	-	-	-	-
合计	3,004.30	-	3,004.30	100.00%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机器设备	369.20	-	369.20	73.93%
装修工程	106.29	-	106.29	21.28%
泰国厂区建设工程	16.93	-	16.93	3.39%
软件工程	6.98	-	6.98	1.40%
合计	499.40	-	499.40	100.00%
2020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净值占比
机器设备	94.47	-	94.47	100.00%
装修工程	-	-	-	-
泰国厂区建设工程	-	-	-	-
软件工程	-	-	-	-
合计	94.47	-	94.4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94.47 万元、499.40 万元和 3,004.30 万元。2020 年末、2021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较小，主要为待安装设备和装修工程；2022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大幅增加，主要为新建的泰国工厂。

4、使用权资产（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2021 年末、2022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275.33 万元、481.71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5%、4.52%，主要为公司租入的厂房及员工宿舍。

5、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5.96 万元、113.22

万元和 142.70 万元，主要为生产和办公场所装修费用。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订单量快速增长，厂房及仓库的改扩建及维修费用增加。

6、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12.23	121.50	134.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81.66	810.18	554.66
预提销售返利	79.24	17.27	15.64
合计	1,173.14	948.96	704.6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 704.63 万元、948.96 万元和 1,173.14 万元，主要由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资产减值准备和预提销售返利等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102.78 万元、576.45 万元和 33.1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22%、8.90%和 0.31%。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设备、软件、安装工程等长期资产预付款。

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负债状况分析

1、负债结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5,263.36	95.13%	5,150.78	97.31%	3,724.39	100.00%
非流动负债	269.35	4.87%	142.55	2.69%	-	0.00%
负债总计	5,532.71	100.00%	5,293.32	100.00%	3,724.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金额分别为 3,724.39 万元、5,293.32 万元和 5,532.71 万元。2021 年公司流动负债大幅增加，主要系新增短期借款 1,000 万

元。

从负债结构来看，流动负债是公司负债的主要构成，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00%、97.31%和 95.13%。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构成。

2、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17.73	0.34%	1,035.98	20.11%	24.79	0.67%
应付账款	1,388.73	26.38%	1,443.05	28.02%	1,532.98	41.16%
合同负债	329.16	6.25%	455.43	8.84%	667.35	17.92%
应付职工薪酬	1,391.50	26.44%	1,141.00	22.15%	735.70	19.75%
应交税费	1,447.67	27.50%	562.06	10.91%	404.19	10.85%
其他应付款	454.98	8.64%	374.32	7.27%	352.48	9.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3.00	4.43%	138.75	2.69%	-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58	0.01%	0.19	0.00%	6.90	0.19%
合计	5,263.36	100.00%	5,150.78	100.00%	3,724.39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分别为 24.79 万元、1,035.98 万元和 17.73 万元。2020 年末、2022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为美国子公司日常经营运转产生的银行信用卡借款。2021 年度末，公司新增短期借款 1,000 万元，期限为 1 年期，借款利率 4.1%，借款已于 2022 年 8 月到期偿还。

（2）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材料款	802.56	1,275.33	1,480.09
设备、工程款	525.02	95.81	7.14
其他	61.15	71.91	45.76
合计	1,388.73	1,443.05	1,532.98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原材料采购款、应付设备工程款及应付委外加工费用、运输费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532.98 万

元、1,443.05 万元和 1,388.73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1.16%、28.02%和 26.38%。2022 年末，公司应付材料款大幅减少，主要系为应对订单快速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已在 2021 年进行原材料战略备货，随着 2022 年订单增速减缓，公司原材料采购量下降，故期末应付材料款减少。2022 年末应付设备工程款增加主要为泰国工厂的设备工程款。

②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1	NEW NANYANG CONSTRUCTION CO., LTD	244.00	设备工程款	17.57%
2	佛山市鑫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18.62	材料款	8.54%
3	深圳市巨能光电有限公司	73.54	材料款	5.30%
4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72	材料款	4.30%
5	中山市匠心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46.78	设备工程款	3.37%
合计		542.66	-	39.0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6.37	材料款	16.38%
2	宝鸡市德臣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61.70	材料款	11.21%
3	深圳市巨能光电有限公司	94.74	材料款	6.57%
4	广东永锐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84.52	材料款	5.86%
5	广州外星家园建设有限公司	81.10	设备工程款	5.62%
合计		658.42		45.6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单位名称	余额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56	材料款	9.76%
2	深圳市巨能光电有限公司	88.04	材料款	5.74%
3	广州市昱芯微科技有限公司	75.86	材料款	4.95%
4	东莞市诚然电子有限公司	74.05	委托加工费	4.83%
5	广州新景生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69.64	委托加工费	4.54%
合计		457.16		29.82%

(3) 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合计金额汇总为 667.35 万元、455.43 万元和

329.16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17.92%、8.84%和 6.25%。公司对客户实行信用分级管理，对于合作时间长、回款情况好的主要客户，公司会给予一定的账期；对于其他客户，则采用预付款的方式。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以预付款形式的销售占比较低。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735.70 万元、1,141.00 万元和 1,391.50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75%、22.15%和 26.44%，主要为计提而未支付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逐年增加，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张，公司人员相应扩增；另一方面，随着主营收入增长，年终奖及项目奖有所增加。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404.19 万元、562.06 万元和 1,447.67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0.85%、10.91%和 27.50%。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企业所得税，2022 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大幅增加，主要系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继续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延缓缴纳中小企业 2021 年 4 季度、2022 年 1、2 季度企业所得税，因此 2022 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大幅增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224.03	468.56	381.75
增值税	63.50	22.27	5.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22	33.20	0.27
教育费附加	33.62	14.42	0.16
地方教育附加	22.41	9.61	0.1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2.51	9.89	12.87
其他	4.37	4.10	3.63
合计	1,447.67	562.06	404.19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销售返利	288.16	115.16	101.64
预提费用	154.00	239.22	238.33

押金保证金	11.00	11.00	11.00
其他	1.82	8.94	1.51
合计	454.98	374.32	352.48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352.48 万元、374.32 万元和 454.98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46%、7.27%和 8.64%。2022 年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同比增加，主要系 2022 年下半年公司新增对 Bullfrog 的销售返利政策，导致应付销售返利金额增加。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末、2022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138.75 万元和 233.00 万元，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状况分析”之“3、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3、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租赁负债	269.35	100.00%	142.55	100%	-	-
合计	269.35	100.00%	142.55	100%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均为租赁负债。租赁负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2021 年末、2022 年末，公司租赁负债总额为 281.30 万元和 502.35 万元，其中一年以内的金额为 138.75 万元和 233.00 万元，一年以上的金额为 142.55 万元和 269.35 万元，主要为公司租入的厂房、办公室及员工宿舍的应付租金。

（二）偿债能力分析

1、最近一期末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合同承诺债务、或有负债等主要债项的金额、期限、利率及利息费用等情况

（1）银行借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美国子公司日常经营运转产生的信用卡借款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银行借款。

（2）关联方借款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借款。

（3）合同承诺债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因经营等原因形成的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和预计负债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合同承诺债务。

（4）或有负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或有负债。

2、未来十二个月内可预见的需偿还负债和利息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末，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可预见的需偿还负债和利息情况参见本节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一）负债状况分析”之“2、流动负债结构及其变动分析”。

3、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具体如下：

财务指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流动比率（倍）	5.33	5.03	5.53
速动比率（倍）	3.33	2.69	3.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2.61%	14.79%	12.21%
资产负债率（合并）	14.28%	16.33%	14.7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7,063.36	13,957.72	8,013.70
利息保障倍数（倍）	348.09	502.80	496.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53、5.03 和 5.33，速动比率分别为 3.55、2.69 和 3.33，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4.76%、16.33%和 14.28%，资产负债率水平保持平稳，各项偿债能力指标总体较为稳定。公司盈利能力逐年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稳步增长，资信状况良好，与大部分客户、供应商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综合来看，公司财务安全性较高，偿债能力良好，预计未来不存在可预见负债无法偿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8,013.70 万元、13,957.72 万元和 17,063.36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96.51、502.80 和 348.09，总体偿债能力较强，不存在无法支付银行利息的风险。

4、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的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财务比率	公司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渡远户外	2.37	1.63	1.47
	凌霄泵业	18.07	10.20	11.32
	望圆科技	10.81	5.12	2.38
	斯普智能	未披露	2.59	1.36
	Fluidra	1.73	1.07	1.91
	Hayward	2.63	2.47	1.94
	平均值	7.12	3.85	3.40
	腾龙健康	5.33	5.03	5.53
速动比率	渡远户外	1.57	0.84	0.97
	凌霄泵业	15.15	7.67	9.41
	望圆科技	7.96	2.75	1.48
	斯普智能	未披露	1.29	1.06
	Fluidra	0.67	0.45	1.21
	Hayward	1.26	1.56	1.17
	平均值	5.32	2.43	2.55
	腾龙健康	3.33	2.69	3.55
资产负债率 (合并)	渡远户外	25.93%	37.98%	42.55%
	凌霄泵业	5.84%	9.52%	8.98%
	望圆科技	10.36%	19.20%	34.16%
	斯普智能	未披露	26.78%	53.75%
	Fluidra	55.50%	53.72%	49.11%
	Hayward	57.46%	54.02%	69.17%
	平均值	31.02%	33.54%	42.95%
	腾龙健康	14.28%	16.33%	14.76%

可比公司数据来源：Wind，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总体来看，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公司始终秉承稳健经营策略，资产端严格把控销售回款进度，负债端审慎控制借款规模，坚持通过内部积累稳健扩张，以自有资金为主，少量银行借款，因此公司整体负债率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凌霄泵业，资产负债率高于凌霄泵业，主要系凌霄泵业自2017年上市后，借助股权融资，其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等合计金额远超发行人可支配的资金规模，故其流动资产金额较高，进而导致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高。

（三）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20年4月，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9,504.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63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1,200.36万元（含税）。

2021年4月，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9,504.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566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3,000.00万元（含税）。

2021年10月，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9,504.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357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2,600.00万元（含税）。

2022年4月，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9,504.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087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4,000.00万元（含税）。

2022年11月，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9,504.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087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4,000.00万元（含税）。

（四）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798.92	5,936.49	5,338.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284.17	-1,358.87	2,83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9,264.90	-4,742.89	-1,137.7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70	-284.65	-482.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3.55	-449.92	6,550.52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0.17	10,530.08	3,979.5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33.71	10,080.17	10,530.0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636.45	37,614.29	23,664.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50.04	2,093.07	793.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00	261.74	55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089.48	39,969.10	25,011.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098.95	22,372.59	11,584.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41.31	6,728.46	4,62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2.52	2,514.80	1,827.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7.79	2,416.76	1,635.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90.57	34,032.61	19,67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8.92	5,936.49	5,338.0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38.06 万元、5,936.49 万元和 17,798.92 万元，累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073.47 万元，与报告期内累计净利润规模相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为充沛，公司盈利质量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①	17,798.92	5,936.49	5,338.06
净利润②	13,967.04	11,451.10	6,496.95
①-②	3,831.88	-5,514.61	-1,158.89

公司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净利润	13,967.04	11,451.10	6,496.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1.29	186.89	327.57
固定资产折旧	524.34	331.10	244.59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3.61	121.10	-
无形资产摊销	58.59	46.41	13.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99	42.59	21.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7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9	14.91	6.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1.45	372.35	66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30	-93.99	-118.26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18	-244.34	-41.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85.17	-4,771.05	-2,100.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7.58	-1,870.80	-1,762.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1.43	350.22	1,478.58
其他	-	-	10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98.92	5,936.49	5,338.06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的差异主要原因如下：

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当期净利润 1,158.89 万元，主要系随着营收的增加，存货及应收账款等经营性应收项目相应增加所致。

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当期净利润 5,514.61 万元，主要系 2021 年公司订单快速增加，公司大量采购原材料进行生产备货所致。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净利润 3,831.92 万元，主要原因为：（1）公司加强回款管理，销售回款速度提升；（2）2022 年度公司订单增幅减缓，原材料价格回落，公司调整备货策略减少采购支出；（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继续延缓缴纳部分税费有关事项的公告》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问题的通知》，公司延缓缴纳多项税费、社保费用，故现金支出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41.70	26,513.11	21,487.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30	93.99	175.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77	20.64	-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68.8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17.77	27,096.61	21,663.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0.24	1,942.37	567.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541.70	26,513.11	16,873.7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318.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71.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01.94	28,455.48	18,831.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4.17	-1,358.87	2,832.4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832.40 万元、-1,358.87 万元和-4,284.1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和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对应的是当期理财产品的购买和赎回。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因公司随着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公司投资建厂及购买机器设备以及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	1,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	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	-	1,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28.32	5,613.19	1,137.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59	129.7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4.90	5,742.89	2,137.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4.90	-4,742.89	-1,137.77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主要为银行借款，现金流量流出主要为借款本息的偿付及股利分配。公司的业务规模与行业经营环境相匹配，并保持合理和良性的扩张，结合经营性资产投资需求和留存收益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筹资活动现金流。

（五）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单位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渡远户外	20.61	24.27	15.91
	凌霄泵业	9.37	13.05	16.71
	望圆科技	17.08	14.10	6.74
	斯普智能	未披露	8.87	8.25
	Fluidra	不可比	不可比	不可比
	Hayward	不可比	不可比	不可比
	平均值	15.69	15.07	11.90
	腾龙健康	13.93	13.03	13.15
存货周转率（次/年）	渡远户外	3.12	4.17	3.36
	凌霄泵业	2.69	3.95	3.79
	望圆科技	1.17	1.37	1.69
	斯普智能	未披露	4.37	4.37
	Fluidra	2.13	2.66	2.59
	Hayward	2.77	3.94	3.39
	平均值	2.38	3.41	3.20
	腾龙健康	2.07	2.06	1.97

注 1：根据业务实质，2022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计算包含应收款项融资。可比公司数据来源：Wind，上市公司定期报告

注 2：信用账期受到地区经营环境、商业习惯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地区性，Fluidra 和 Hayward 为境外上市公司，其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可比性不高。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15 次、13.03 次和 13.93 次。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相近。渡远户外主营业务产品为微型水泵、便携油桶等房车游艇配套产品和皮划艇、桨板等水上休闲运动产品，对销售收款较严格，仅对少部分稳定合作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因此其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快。

公司高度重视应收账款催收管理，绝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整体货款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质量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对客户的信用政策及执行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通过放宽信用政策扩大销售的情形。

2、存货周转率

（1）公司存货周转率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97 次、2.06 次和 2.07 次，存货周转率逐渐提高，主要系公司不断加强存货管理，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和备货计划，优化库存量管理，使得公司在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的情况下，存货周转率进一步提高。

（2）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差异较大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的经营模式、市场区域与同行业公司存在一定差异所致。

公司通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适配性设计和生产，导致公司的产品种类、规格、型号较多，公司需根据不同产品的生产用料需求，保持合理规模的原材料库存储备；同时，公司销售主要面向海外市场，为了保障产品供应及时性，提高客户需求响应速度，公司通常会提前与客户沟通未来几个月的采购需求，提前安排生产；对于部分北美客户，公司提前将货物调拨至美国子公司腾龙国际仓库，由腾龙国际对外销售，在途运输时间较长，因此存货周转天数较长。因此，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符合公司的业务模式，具有合理性。

（六）资本性支出分析

1、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扩建工程，新建泰国厂房及购置配套设备以增加产能。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67.58 万元、1,942.37 万元和 4,460.24 万元，主要是满足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需求，为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提供了保障和支持。公司资本支出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支出计划

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拟定的投资计划分期进行投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的运用和管理安排”。

（七）公司流动性的重大变化或风险趋势情况

1、公司长短期债务配置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5,263.36	95.13%	5,150.78	97.31%	3,724.39	100.00%
非流动负债	269.35	4.87%	142.55	2.69%	-	0.00%
负债总计	5,532.71	100.00%	5,293.32	100.00%	3,724.3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无长期借款，公司资产负债率低，财务状况稳健。随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的权益性资本将得到充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将得到满足。预计未来几年，公司以流动负债为主的负债结构不会有较大程度变化。

截至2022年末，公司流动负债为5,263.36万元，主要为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合同负债、短期借款、应付职工薪酬等经营性负债。截至2022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为14,833.71万元，偿债能力良好，同时亦保持良好的经营现金流情况。因此，公司不存在重大流动性风险。

2、影响现金流量的重要事件

公司经营政策稳健，产能扩张均以自有资金为主。影响公司现金流量的主要因素为销售回款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高，销售回款及时，现金流情况较好，不存在影响现金流量的重要事件。

截至2022年末，公司不存在影响现金流量的重要事件或承诺事项。

3、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主要通过如下措施管理流动性风险，增强偿债能力：

（1）与客户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及时催收回款；

（2）积极开拓相关授信合作银行，并加深与相关银行的合作，扩大授信规模，丰富融资渠道，扩充资金来源；

（3）根据公司经营需要，科学合理安排债务期限结构，避免债务集中到期；

（4）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进一步充实公司股本，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

（八）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1）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4）公司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5）公司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6）其他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公司财务状况的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结构中流动资产占比较高，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保持在合理水平，整体财务风险较低。未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将大幅增长，资产负债率显著降低，资金实力进一步增强，有利于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加快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增加市场占有率，提升市场竞争地位，推动公司成为全球领先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供应链服务商。

3、公司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所处行业具备良好的成长性，公司作为国内主要的水疗按摩缸配件生产企业，产品种类齐全，质量优异，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具备有效的管理体系和成熟的管理团队，制定了清晰的发展战略和切实可行的发展规划，已经在技术研发、产品结构及质量、客户结构等方面拥有了较为明显竞争优势，具有较强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公司将在进一步提升自动化水平、研发能力、生产能力、优化产品结构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产品优势、客户优势，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保持持续

稳定增长，随着企业的持续盈利，股东权益也将进一步增加，不断增加股东的投资回报率。

4、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估结论

结合公司业务、经营策略及未来经营规划，管理层对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各要素进行审慎评估，认为从公司目前的业务发展情况、市场环境来看，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能够保持良好的持续盈利能力，可能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了分析与披露。

（九）报告期内重大投资、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情况

1、重大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事项。

2、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具体详见本节之“十二、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之“（六）资本性支出分析”之“1、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支出情况”

3、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形。

4、股权收购事项

公司市场主要面向北美和欧洲地区，为应对国际贸易摩擦风险，发行人四个自然人股东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筹划境外生产基地，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在泰国设立公司依凡润博。

为消除同业竞争，2020 年 9 月 15 日，发行人子公司凡风润博、泰佳兴平、元和永荣（以下简称“股权受让方”）分别与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以下简称“股权转让方”）签订《股权购买协议》，约定股权转让方将其持有依凡润博 100%的股权作价 2,020,846.93 美元（约合人民币 1,441.19 万元）转让给股权受让方。2020 年 9 月，股权受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系依据依凡润博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确定。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依凡润博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738,947.47 美元，四名自然人股东在

2020年5月31日后向依凡润博新增实缴出资1,283,504.70美元，实缴出资完成后依凡润博账面净资产值2,022,452.17美元。股权转让价款2,020,846.93美元，略低于依凡润博账面净资产值，转让价格公允。

十三、期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重大担保、诉讼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及诉讼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投资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已经由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2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批准，并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负责实施。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40,933.39	40,933.39
2	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12,598.88	12,598.88
3	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3,228.02	13,228.02
4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6,575.91	6,540.91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8,000.00	28,000.00
合计		101,336.20	101,301.20

以上项目所需募集资金投入合计约 10.13 亿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如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弥补不足部分。

（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公司已经建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制度。公司 2022 年 12 月 17 日，公司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

本次发行上市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项账户中，募集资金使用时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履行审批程序，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

资金使用管理的各项规定执行。

（三）募投项目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及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将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能力、自动化水平、研发能力及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从而提高公司业务的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供应链服务商的发展战略。

1、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行业技术趋势和市场导向，根据市场及客户需求并以现有核心技术为依托实施的投资计划。本项目通过新建一栋厂房，用于生产车间、仓库及停车场，解决公司目前的产能瓶颈问题，提高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生产能力，进而满足持续增长的订单需求；并对公司现有注塑车间实施自动化改造，缩短产品的生产周期，缩减材料成本和企业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从而提升交货速度。

本项目投产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产能，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实现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将会全方位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2、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将扩大公司氯发生器产能，并自制其中的核心部件——钛电极插件，同时新建按摩浴缸裙边塑料挤出件产品生产线。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建设，有助于丰富公司产品品类，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实现核心部件的进口替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

3、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行业技术趋势和市场导向，以现有核心技术为依托实施，对公司主营业务信息系统进行升级优化和对仓储系统进行智能化升级建设。

本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源整合能力，提高公司仓储空间和运输效率，提升公司整体智能化管理水平，提高生产、管理、销售、物流等运营效率，有利于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抵抗市场变化风险的能力。

4、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是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开展的，通过对现有研发中心实施升级建设、新建产品体验中心，为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研发提供强大的支撑，以技术创新升级带动公司业务发展升级，推动公司技术成果的产业化。

本项目的实施将极大地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有效满足下游客户的个性化、定制化需求，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成为公司今后拓宽产品领域的重要支撑点，助力实现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的全面发展。

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28,0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在增加研发投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引入专业人才等方面提供充足的资金支持，促进公司正在履行的项目和即将履行的项目顺利实施，从而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抗风险能力。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审慎分析后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管理能力和发展目标等相适应，投资项目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较好，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切实可行。

1、主营业务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投向扩充产能、科技创新等领域，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整体经营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实现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巩固和发展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联系紧密，是公司战略的有效实施。

2、经营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保持稳步增长，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规模达到 3.87 亿元，净资产规模达到 3.32 亿元，2022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102.4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不断上升。结合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和整体发展战略，预计新增产能能够得到有效消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规模相符。

3、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2.41 亿元、3.90 亿元和 4.41 亿元，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496.95 万元、11,451.10 万元和 13,967.04 万元。公司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财务状况预计可以支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及后续运营。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的财务规模相适应。

4、技术水平

公司拥有较为雄厚的研发、生产能力，获得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和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境内专利 173 项、境外专利 16 项。公司目前的技术储备和研发能力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技术基础。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技术水平相适应。

5、管理能力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逐渐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在信息化管理上，公司引进 ERP 系统已有十余年，覆盖了采购、生产、销售等重要环节，较好地满足了公司合理、高效调配资源的需求。此外，公司管理团队成员从业多年，拥有丰富的研发、生产、销售经验，凝聚力强，人员较为稳定。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的管理水平相适应。

6、发展目标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与公司发展战略、未来发展目标一致。不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丰富产品结构，能够为公司未来发展增加新的盈利增长点，提升技术研发实力，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完善公司的资本结构、降低

公司财务风险，提高公司持续融资能力，对公司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将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产生同业竞争且对发行人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财务状况、技术条件、管理能力和发展目标等相适应，是对现有业务体系和生产能力的完善和提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会导致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亦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具体用途、可行性及与公司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1、募集资金具体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水疗按摩缸配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和发展规划，经过审慎论证确定的，是对公司现有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和提升。具体而言，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建设将扩大公司生产能力，解决产能瓶颈；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建设将丰富公司按摩浴缸配件产品品类，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将提升公司智能化仓储管理水平，从而满足公司产品种类繁多和业务增长所带来的仓储物流管理需求；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是公司提升产品品质、完善研发体系的需要；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将满足公司发展带来的资金需求、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2、可行性

（1）公司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市场口碑是项目实施的强大保障。经过二十余年在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的深耕和发展，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及持续的研发创新，在市场中形成了良好的市场口碑，并与 Watkins、Bullfrog、Blue Falls 等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已发展成为上述国际知名水疗按摩缸企业的核心配件供应商之一。公司与国际大型知名品牌客户长期、稳定的商业合作关系，使得公司能够了解行业的最新发展趋势和客户的需求动向，并在产品设计中快速作出反应，进而保持持

续领先的行业地位。除此之外，与下游知名客户稳固的合作关系也有效提升了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市场美誉度，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优质客户资源。因此，公司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市场口碑为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新增产能消化提供了强大保障。

（2）公司完善的生产管理经验和优质的产品质量是项目顺利实施的坚实基础

水疗按摩缸配件在使用过程中面临多种复杂情境，需要考虑配件的水、电、温度等兼容的安全性问题、配件在氯水或臭氧等消毒环境下的可靠性问题、配件材料有害物质析出问题等多种技术问题，对配件制造商的产品质量稳定性及生产管理能力和具有较高要求。公司通过多年发展与沉淀，已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控制标准，在采购、来料检验、研发设计、生产装配、销售各环节均制定了完备的内控制度和严格的品质检验标准，并在实际运行中严格执行，有效保障公司质量控制水平。公司设有专业检测人员，从来料、制程、首件、出货各阶段均设立了全方位的品质检验过程和要求。公司配备频谱分析仪、智能电量测量仪、盐雾测试机、扭力测试仪等多种先进检验设备，有效提升了检验精度，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目前，公司已取得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并在生产过程中按照质量认证体系的要求严格控制生产工艺和制造流程。公司产品质量可靠，已通过澳洲 RCM、欧盟 CE、美国 UL 等多项国外严苛的质量认证，产品质量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完善的生产管理经验和优质的产品质量为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

（3）公司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具有深厚的研发能力

公司一直致力于水疗按摩缸配件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拥有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水疗按摩缸配件技术领域具备深厚的技术储备和丰富的开发经验。公司自主研发螺纹喷嘴技术、两线照明控制系统技术、水空气调节阀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解决了喷嘴传统卡扣结构在长期的臭氧环境使用过程中容易失效、传统喷嘴安装使用不方便等多项行业技术难点，在产品技术方面已达到行业先进水平。除了自主研发外，公司还与多个高等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充

分利用外部资源推进公司在水疗按摩缸配件技术领域的技术创新研究，进一步强化公司技术实力。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境内有效专利 173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实用新型 77 项，外观设计 82 项。公司技术研发中心于 2019 年被认定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多年来形成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的创新能力和研发能力为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及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建设提供了技术保障。

（4）公司的信息化基础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撑

公司在信息化建设与实施的落地上具有相应的基础与经验，公司目前已建设或正开发建设外贸管理软件 Richmax、Basecamp 研发会议平台、PLM、用友管理系统、OA 等系统，实现了对基础管理业务的信息化支撑，已具备了一定的信息化系统的开展和实施能力。公司多年来积累的信息系统建设经验将为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技术支撑。

3、与公司主要业务、核心技术之间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要业务和核心技术展开，对完善现有业务布局、提升技术水平有重要作用，有利于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

序号	项目名称	与主要业务、核心技术的关系
1	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通过扩大生产场地，购置先进的生产设备，建设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线，以提升公司生产能力，并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和可靠性，更好满足市场需求
2	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抓住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领域发展机遇，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3	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本项目是公司在现有的业务基础上，为适应未来行业竞争而新建的项目。是将现有产线的升级改造，以顺应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提高自动化制造水平，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提高生产能力，促进公司的智能化发展，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增强公司竞争力
4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将以公司现有研发体系和核心技术为基础，加大研发、检验检测软硬件以及高素质人才的投入，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等方面开发能力以及检验检测水平，增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实施，将在一定程度上降低因业务快速发展带来的流动资金压力，保障研发活动的顺利开展，提升公司创新能力，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募集资金的运用和管理安排

1、募集资金的运用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40,933.39	40,933.39
2	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12,598.88	12,598.88
3	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3,228.02	13,228.02
4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6,575.91	6,540.91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8,000.00	28,000.00
合计		101,336.20	101,301.20

以上项目所需募集资金投入合计约 10.13 亿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如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弥补不足部分。

2、募集资金的管理安排

（1）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①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在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建一栋厂房，用于生产车间、食堂、员工活动中心及停车场，并对公司现有注塑车间实施自动化改造，提升塑胶类产品生产效率。项目实施后，将实现公司产能的大幅提升，解决现有产能瓶颈，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同时通过自动化建设，提升公司生产制造水平，满足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对生产管理提升的需要。

②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总投资 40,933.3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37,672.39 万元，占比 92.03%；铺底流动资金 3,261.00 万元，占比 7.97%。建设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 20,145.00 万元，设备购置费 14,874.2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20.79 万元，预备费 2,132.40 万元。各项具体投资情况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占比	T+1	T+2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37,672.39	92.03%	11,538.94	26,133.45	37,672.39
1	工程费用	35,019.20	85.55%	10,365.00	24,654.20	35,019.20
1.1	建筑工程费	20,145.00	49.21%	10,365.00	9,780.00	20,145.00
1.2	设备购置费	14,874.20	36.34%	-	14,874.20	14,874.2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20.79	1.27%	520.79	-	520.79
3	预备费	2,132.40	5.21%	653.15	1,479.25	2,132.4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261.00	7.97%		3,261.00	3,261.00
三	项目总投资	40,933.39	100.00%	11,538.94	29,394.45	40,933.39

③项目生产工艺

项目的工艺流程图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演变情况”

④项目的主要原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塑胶原料、五金件、电子元器件、电线等，公司主要向国内外主流供应商采购相关原材料，以保障产品品质，目前公司已与主要供应商形成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估选择和原材料采购管理制度体系，有效保障了公司获取优质的原辅材料。

项目生产运营中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和生活用水，本项目所在地市政设施较为完善，项目生活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局提供。

⑤项目的选址

本项目拟选址于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区永盛路 19 号，位于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⑥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获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出具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文件（穗开审批环评〔2022〕132 号）。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区永盛路 19 号，在项目运营及建设过程中的环境保护工作首先从“治本”着手，尽可能采用无污染或少污染的先进工艺和装备；其次再“治标”，针对产生的污染源加以治理，以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建设“三同时”的设计原则。

⑦项目的组织实施

本项目实施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及装修改造，设备购置，设备安装调试，员工招聘及培训，试生产，以及竣工验收等工作安排。项目整体建设期 24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基础设施建设及装修改造	▲	▲	▲	▲	▲	▲		
2	设备购置					▲	▲	▲	
3	设备安装调试							▲	▲
4	员工招聘及培训							▲	▲
5	试生产							▲	▲
6	竣工验收								▲

（2）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①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通过在广州市黄埔区永华路 31 号租赁厂房建设水疗按摩缸关键部件产业化生产车间，预计租赁厂房面积 3,039.00 平方米，用于按摩浴缸泳池水处理组件及按摩浴缸裙边塑胶挤出件的生产。项目实施后，将为公司带来新的营收增长点，推进公司业务规模的进一步发展壮大，提升公司在业内的市场占有率和行业影响力，从而巩固和提升公司市场地位。

②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 18 个月，总投资 12,598.8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9,700.88 万元，占比 77.00%；铺底流动资金 2,898.00 万元，占比 23.00%。建设投资包括厂房租赁费 252.00 万元，厂房改造费 1,297.80 万元，设备购置费 7,561.4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0.57 万元，预备费 549.11 万元。各项具体投资情况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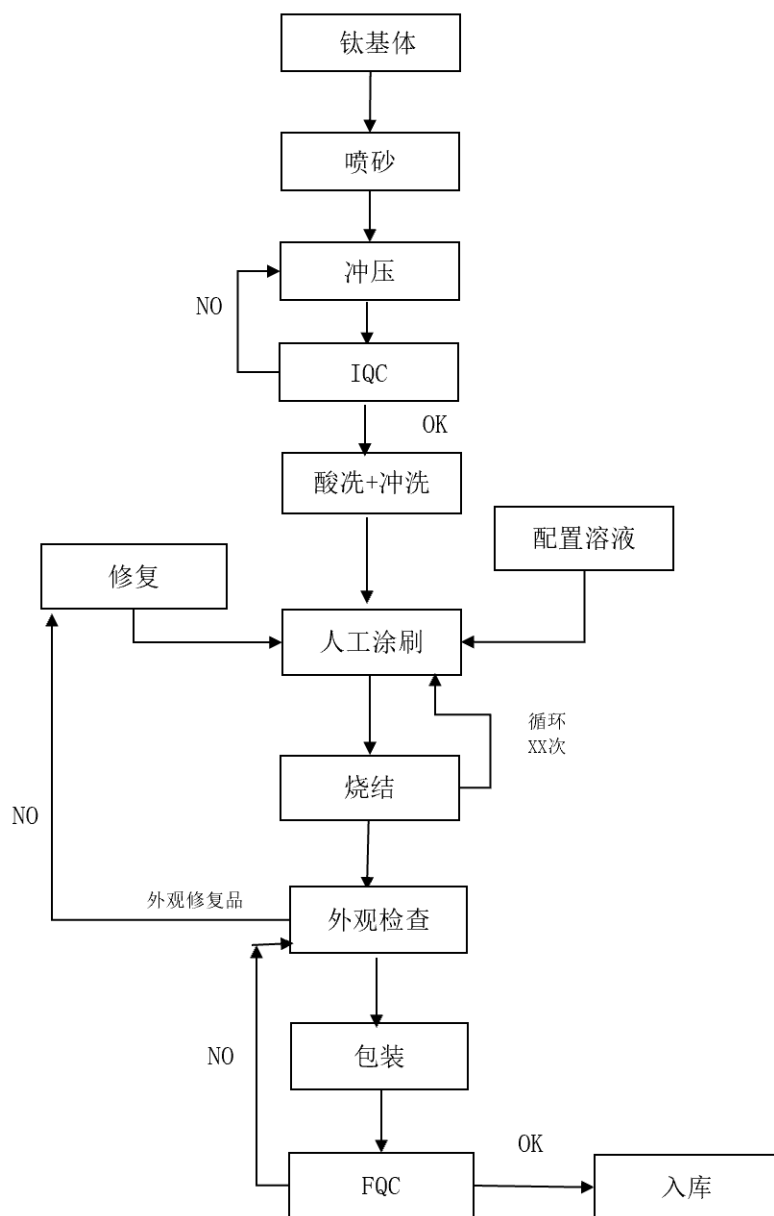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占比	T+1	T+2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9,700.88	77.00%	5,559.78	4,141.10	9,700.88
1	工程费用	9,111.20	72.32%	5,204.50	3,906.70	9,111.20
1.1	厂房租赁费	252.00	2.00%	126.00	126.00	252.00
1.2	厂房改造费	1,297.80	10.30%	1,297.80	-	1,297.80
1.3	设备购置费	7,561.40	60.02%	3,780.70	3,780.70	7,561.4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0.57	0.32%	40.57	-	40.57
3	预备费	549.11	4.36%	314.70	234.40	549.1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2,898.00	23.00%	-	2,898.00	2,898.00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占比	T+1	T+2	合计
三	项目总投资	12,598.88	100.00%	5,559.78	7,039.10	12,598.88

③项目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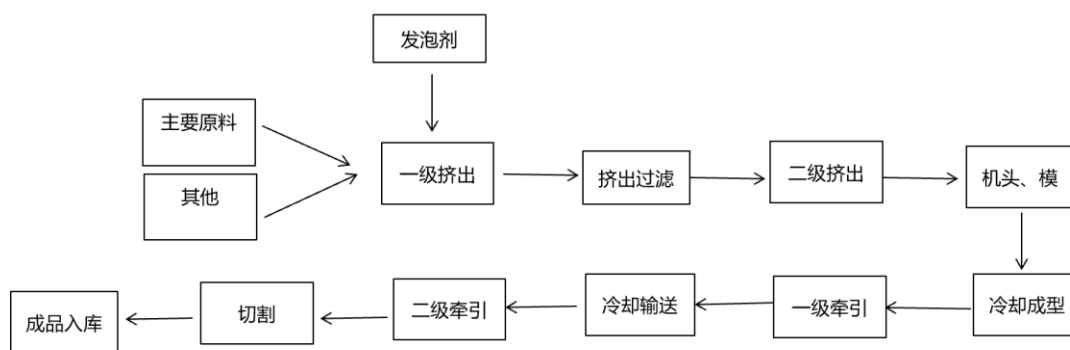
I、浴缸泳池消毒水处理组件

浴缸泳池消毒水处理组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II、按摩浴缸裙边等塑胶挤出件

按摩浴缸裙边等塑胶挤出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④项目的主要原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为三氯化钨、氯铋酸、氯铂酸、盐酸、无水乙醇、钛基材、GPPS（通用聚苯乙烯）、发泡剂、成核剂、交联剂等。公司主要向国内主流供应商采购相关原材料，以保障产品品质，国内供应较为充足。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估选择和原材料采购管理制度体系，有效保障了公司获取优质的原辅材料。

项目生产运营中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和生活用水，本项目所在地市政设施较为完善，项目生活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局提供。

⑤项目的选址

本项目拟选址于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永华路 31 号。

⑥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获广州开发区行政审批局“穗开审批环评[2022]224 号”文件批复。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永华路 31 号，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禁止类，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⑦项目的组织实施

本项目实施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及装修改造，设备购置，设备安装调试，员工招聘及培训，试生产，以及竣工验收等工作安排。项目整体建设期 18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1	厂房装修改造	▲	▲	▲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2	设备购置			▲	▲	▲	
3	设备安装调试					▲	▲
4	员工招聘及培训						▲
5	试生产						▲
6	竣工验收						▲

（3）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①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在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建 2 个立体仓库及国际营销中心办公场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7,200.00 平米，以现代化信息技术和自动化为核心，通过完善采购、生产、库存、运输、销售各环节的信息系统，提高生产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通过建立新型智能立体仓库，优化公司的仓储物流环节，扩大仓储空间，提高存货周转和物流配送速度，实现整个物流仓储过程的实时跟踪、安全监控和管理。本项目是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而进行的一次建设规划，既可以满足公司未来持续快速发展的需求又顺应行业的发展趋势。

②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期 24 个月，预计总投资 13,228.0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2,764.82 万元，占比 96.50%；新增人员投入 463.20 万元，占比 3.50%。建设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 7,768.0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费 3,863.00 万元，设备安装调试费 193.1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8.14 万元，预备费 722.54 万元。各项具体投资情况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类别	项目资金	占比	T+1 年	T+2 年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12,764.82	96.50%	5,700.82	7,064.00	12,764.82
1	工程费用	11,824.15	89.39%	5,160.00	6,664.15	11,824.15
1.1	建筑工程费	7,768.00	58.72%	5,160.00	2,608.00	7,768.00
1.2	软硬件设备购置费	3,863.00	29.20%	-	3,863.00	3,863.00
1.2.1	硬件购置费	2,248.00	16.99%		2,248.00	2,248.00
1.2.2	软件购置费	1,615.00	12.21%		1,615.00	1,615.00
1.3	设备安装调试费	193.15	1.46%	-	193.15	193.1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8.14	1.65%	218.14		218.14
3	预备费	722.54	5.46%	322.69	399.85	722.54

序号	投资类别	项目资金	占比	T+1 年	T+2 年	合计
二	新增人员投入	463.20	3.50%	133.20	330.00	463.20
合计	总投资	13,228.02	100.00%	5,834.02	7,394.00	13,228.02

③项目建设方案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场地建设、智能仓储系统软硬件配置、信息系统升级建设以及 IT 支撑系统扩容。

I、本项目拟规划新建 2 个立体仓库及国际营销中心办公场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7,200.00 平米。

II、本项目拟在公司现有仓储基础上，加大硬件设备和软件投入，添置行业内更加先进的智能仓储所需的硬件设备和自动化设备，以及相配套的系统软件，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物流仓储能力，主要软硬件设备包括立体货架、堆垛机系统、自动导引车（AGV）、射频识别系统、仓库管理系统（WMS）、仓库控制系统（WCS）等。智能仓储系统按照全过程自动化的方案进行设计（自动识别、自动输送、自动存取），通过软件（仓储管理系统及控制系统）与硬件的配合，能够自动实现货物按品种、规格、批次高效入库、快速输送、合理存储、快速出库及库内和出入库货物数据记录、保存和查询等功能，实现精确管理储存货物。

III、本项目将升级公司已有的 Basecamp、Richmax、ERP 等系统，并新采购 MES、PLM 等系统，全面提升公司信息化水平，将业务链条数据打通，将原有信息化资源整合为多维度、结构清晰、可高效分析且相互协同的现代企业信息化管理系统。

IV、随着信息化系统建设的需求不断扩大，项目需要对服务器、交换机等进行扩容，以提高公司 IT 系统支撑能力，提升运营效率，为信息系统建设夯实基础。

④项目的主要原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采购的物料为：服务器、交换机、定制系统软件、智能立库设备等，项目所需物料可向供应商直接购买，不存在供应不足的情况。项目生产运营中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和生活用水，本项目所在地市政设施较为完善，项目生活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供给，项目用电由当地供电局提供。设备的选型以节能、高效、绿色、安全、环保为前提，体现技术先进、可靠和

经济合理的原则，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实现综合改造提升示范作用，同时还要兼顾节约投资和为生产发展需要留有余地的需要。

⑤项目的选址

本项目选址于广东省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永盛路 19 号，位于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⑥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公司将秉承“一以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按照国家与地方环境保护政策进行严格处理。

⑦项目的组织实施

本项目实施主要包括房屋建筑及装修，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定制系统软件开发、安装及上线，安全体系构建，以及试运行及竣工验收等工作安排。项目整体建设期 24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T+1				T+2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房屋建筑及装修	▲	▲	▲	▲	▲	▲		
2	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	▲	▲	▲	▲	▲	▲	▲	▲
3	定制系统软件开发、安装及上线	▲	▲	▲	▲	▲	▲	▲	▲
4	安全体系构建	▲	▲	▲	▲	▲	▲	▲	▲
5	试运行及竣工验收								▲

（4）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①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在广东省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对公司现有研发中心实施升级建设，购买研发设备和检测装置，扩充公司研发人员，进一步完善研发实验室，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同时本项目计划新建产品体验中心，收集消费数据，了解用户消费偏好，进而为公司产品研发提供数据支撑。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满足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带来的对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创新需求，项目建设将极大地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成为公司今后拓宽产品领域的重要支撑点，助力实现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的全面发展，成为全球领先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供应链服务商。

②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 年，项目总投资 6,575.9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费用 2,397.11 万元，研发投入 4,178.80 万元。各项具体投资情况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	占比	T+1	T+2	T+3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2,397.11	36.45%	2,060.49	336.61	-	2,397.11
1	场地装修改造费	560.00	8.52%	560.00	-	-	560.00
2	设备购置费	1,517.33	23.07%	1,220.63	296.70	-	1,517.33
3	软件购置费	184.09	2.80%	163.23	20.86	-	184.09
4	预备费	135.69	2.06%	116.63	19.05	-	135.69
二	研发投入	4,178.80	63.55%	895.60	1,453.00	1,830.20	4,178.80
1	新增研发人员	2,338.80	35.57%	435.60	828.00	1,075.20	2,338.80
2	材料费用	1,365.00	20.76%	340.00	460.00	565.00	1,365.00
3	外部合作费用	475.00	7.22%	120.00	165.00	190.00	475.00
三	项目总投资	6,575.91	100.00%	2,956.09	1,789.61	1,830.20	6,575.91

③项目研发方向

为了保持行业竞争优势，确保公司长期稳定发展，依据行业发展态势和国家对本行业的中长期规划，公司对研发工作制定了中长期发展目标，为公司研发工作的实施提供了科学规划，并确定了部分前瞻性的研发方向。研发中心未来研发方向主要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研发背景	研发课题的内容及目标	应用场景	解决的痛点	项目实施效益
1	水控制系统	智能控制分水阀	目前浴缸阀都是采用人手施加扭力进行阀门开关，需要施加一定的力度，增加了人体的疲劳程度；同时结合智能化控制概念，采用电动控制更显科技感	研究电机在浴缸阀门控制应用技术的结合，主要解决密封防水可靠性及寿命，融合到智能家居体系等技术难题	按摩浴缸的水气阀等	避免人力机械式操作导致的疲劳	产品升级换代，增强客户体验，保持行业技术领先地位
2	水消毒与过滤处理	无线电氯发生器	目前氯发生器使用寿命约 2~3 个月，且防水结构较为复杂，不便于水下更换操作	通过研究，将正负极交替变换，预计可以延长一倍使用寿命。另外，采用无线供电取代有线供电，可以简化防水结构和便于水中更换操作	泳池和水缸消毒	解决氯发生器使用寿命较短、更换频繁且防水结构比较复杂导致水下更换操作不便的缺点	延长产品使用寿命，方便终端客户更换操作。提高产品性能进而提升客户满意度

序号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研发背景	研发课题的内容及目标	应用场景	解决的痛点	项目实施效益
3	泳池灯具	无线供电泳池灯	客户对灯具的防水可靠性和安装便捷性等性能提出更高要求。无线传输由于电路元器件等完全封装密闭，可以简化结构设计，防水可靠性也更强，终端客户安装维护也更为方便	研究无线输电技术及其在泳池灯方面的应用	泳池、浴缸灯光明和装饰	解决有线连接方式的泳池灯具产品防水结构设计复杂、可靠性相对较差，且客户安装和维护不便等缺点	产品升级换代，增强客户体验，保持行业技术领先地位
4	浴缸按摩喷嘴	自发电喷嘴	目前浴缸喷嘴带灯光效果是行业主流，而喷嘴LED灯点亮，是通过外部供电系统进行取电。由此，我们提出利用喷嘴自转进行发电供应LED照明	喷嘴自转速度等因素与发电能量的关系研究；结构件的优化设计研究；电磁转换技术研究；电路的优化设计等	浴缸喷嘴	解决传统浴缸耗能高以及浴缸电力布线系统复杂、安装耗时的缺点	符合节能环保趋势，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和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5	浴缸灯具	线条灯应用	客户对现有市场的浴缸装饰灯条灯光效果不满意，产品厚度较大，且产品成本相对较高	灯珠密度合理布局的研究；结构件光学设计研究；新型LED灯珠的应用探究；可制造性且成本可行性的研究；在外观造型设计上更多新颖性的尝试	泳池或浴缸的灯光装饰	解决目前线条装饰灯具存在灯具断点不连续、光效不均匀、热点明显、安装不便、成品厚度较大、成本较高等缺点	产品创新设计，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和公司行业领先地位，提高市场占有率
6	浴缸喷嘴	可编程MINI喷嘴	目前浴缸喷嘴安装在固定的位置，客户只能体验一种固定位置的按摩感觉。为此，我们准备开发一款可编程式，提供更多体验模式的集成喷嘴	水开关电磁阀的应用与研发；可编程控制程序的研究；水疗效果与控制程序的研究；人机交互界面的开发	浴缸喷嘴	解决目前浴缸按摩效果单一的缺点，为消费者提供更多可选择性的多种水疗按摩模式	产品创新设计，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和公司行业领先地位，提高市场占有率
7	新工艺开发	水转印工艺应用	目前浴缸喷嘴面盖，缸面件面盖等外观主	水转印技术的应用与研究；浴缸配件外观风格设	浴缸配件外观装饰	解决浴缸行业多年来外观风格相对单调的	通过外观创意设计，拓展浴缸风格

序号	项目分类	项目名称	研发背景	研发课题的内容及目标	应用场景	解决的痛点	项目实施效益
			要有塑料晒纹和不锈钢两种表面效果，外观多年来无太大变化，风格相对单调	设计的创新		行业现状	系列，主动推入市场，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
8	水控制系统	层流推进器	目前国内层流推进器生产厂家很少，且普遍存在以下问题：出水紊流现象仍然存在；电机、变频器质量依然不稳定	层流推进器的结构组成和工作原理研究；寻求出水结构改善和优化；产品可靠稳定性的研究；成本可行性的研究等	无边泳池	解决目前层流推进器出水紊流现象，改善电机质量，增加产品使用寿命等	介入全新产品领域，拓宽公司产品线，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9	水消毒及过滤处理	稀盐水电极	现有电解方法电解速度慢，产氯量不高，对稀有金属性能要求高，依赖性强的产品性能品质难控制，成本高	调整方法，在加快电解速度时，提高产氯量，寻找其它金属替代方案，降低成本，延长产品寿命	浴缸，泳池水处理产品	提高消毒效率，降低产品成本	延长产品寿命，提高产品竞争能力，保持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10	配件材料性能研究	不锈钢性能研究	不锈钢材料在复杂水质体现出易被腐蚀，不耐磨，表面强度低特性，造成产品性能降低，易损坏	通过对不锈钢进行各种处理及强化研究，增强产品表面硬度，提高耐磨，抗腐蚀性	浴缸，泳池灯具，喷嘴及相关配件	提高产品耐磨，抗腐蚀性，扩大产品适用范围	提升产品寿命，增加产品的适应性，加强公司在浴缸配件材料研究方面的技术积累

④项目的选址

本项目选址于广东省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永和经济区永盛路 19 号，位于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⑤项目的环保情况

本项目不单独产生废气污染；不产生噪音污染；无生产工艺废水产生；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垃圾，将集中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本项目无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禁止类，因此符合国家当前的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建设及运营过程中污染物排放较少，技术先进。

⑥项目的组织实施

本项目实施主要包括场地装修改造、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员工招聘及培训，以及项目研发课题开展等工作安排。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6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T+1				T+2				T+3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Q1	Q2	Q3	Q4
1	场地装修改造	▲	▲	▲	▲								
2	设备购置			▲	▲	▲	▲						
3	设备安装调试				▲	▲	▲	▲					
4	员工招聘及培训	▲	▲	▲	▲	▲	▲	▲	▲	▲	▲	▲	▲
5	研发课题研究开展	▲	▲	▲	▲	▲	▲	▲	▲	▲	▲	▲	▲

（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近年来，得益于稳定的产品质量及市场需求增长，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较快，营业收入呈持续上升趋势，公司在市场开拓、生产经营、人力支出等方面的营运资金需求亦不断上升；同时，为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提升市场地位，公司在产品研发、技术更新、设备升级、信息建设等方面投入大量资金，需要适当补充流动资金，缓解公司未来经营活动资金压力，改善财务结构。

综合考虑所处的成长阶段、业务特点、发展规划以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使用 28,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以期保证生产经营的顺利开展，把握行业发展机遇，提高市场占有率。

（三）募投项目审批及用地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有关备案、环评及用地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情况	建设时间	环评情况	用地情况
1	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2103-440112-04-01-190847	24 个月	穗开审批环评（2022）132 号	粤（2020）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200940 号
2	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2207-440112-04-01-740054	18 个月	穗开审批环评（2022）224 号	粤（2017）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202722 号
3	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2201-440112-04-01-248434	24 个月	无需环评	粤（2020）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200940 号
4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2103-440112-04-02-523609	36 个月	无需环评	粤（2020）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6200940 号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无需备案	-	无需环评	-

三、战略规划

（一）发展战略

公司以“以人为本，求实创新，放眼未来，团结奋进”为经营宗旨，以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民族企业为发展目标，以高科技研发为市场导向，以高标准产品参与国际竞争，实施制造为本、研发引领、深耕品牌的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深耕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未来将以水疗按摩缸配件为基础，以泳池等其他水上康体及卫浴设备配件为补充，以持续的技术创新为支撑，以差异化战略为手段，以自动化、精密化、智能化系统建设为契机，强化产品生产能力和质量管理体系，不断加强品牌影响力和拓展全方位的渠道布局，努力发展成为研发创新领先、产品品质优良、客户服务一流的水疗按摩缸配件企业，力争成为全球高品质水疗按摩缸配件的首选品牌。

（二）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仍将聚焦于水疗按摩缸设备配件领域，以市场与客户需求为导向，凭借公司在电子、塑胶两方面长期积淀的核心技术与产品优势，不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丰富产品结构，通过满足客户需求与业内领导品牌深度绑定；并以“水环境”“健康”“促进人类美好生活”为关键词不断挖掘产品创新机会，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力争使“RDT”在未来五至十年成长为全球领先的水疗按摩缸配件领导品牌。

（三）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1、引进研发人才、持续研发投入

公司长期注重人力资源建设，多年来引进了设计、电路控制、光学、材料等多领域的技术精英，形成了稳定、业务素质高、经验丰富的技术研发人才队伍，并在技术领域累积了深厚的技术储备和经验，为公司保持技术领先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公司制定了研发与技术创新管理制度、人才培养与激励机制以及技术交流与合作机制，充分保证了人才队伍的稳定性。公司高度重视技术交流与合作，持续加深与外部科研机构和设计机构的合作，充分利用外部技术资源，在新材料应用与外观设计上不断创新，提高了产品竞争力。

公司每年在技术研发方面均予以较大投入，现已拥有螺纹喷嘴技术、两线照明控制系统技术、水空气调节阀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产品具备核心竞争力，未来将立足现有产品的技术基础和优势，进一步加大对于研发设备和检测装置的资金投入，扩充公司研发人员，持续完善研发实验室，全方位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2、全方位产品质量控制

作为配件供应商，针对水疗按摩缸厂商对于配件开发设计、高质量的需求，公司采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研发设计为核心、产品质量为基础的生产经营模式，持续推进生产自动化，由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转型，提升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在采购、来料检验、研发设计、生产装配、销售等各环节均制定了完备的内控制度和严格的品质检验标准，建立了全面的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公司凭借优秀的产品性能和质量，获取客户所在国政府严苛的产品质量认证和市场的广泛认可，建立了深厚的产品品质壁垒，逐步发展为国际水疗按摩缸制造龙头企业的核心供应商。

3、拓宽销售增长点

公司依靠行业领先的产品竞争力和不断提升的产品丰富度，巩固深化与现有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不断提升产品质量、研发技术水平和客户满意度，加强客户粘性，并在巩固现有客户资源的基础上进一步充分挖掘已有市场的销售潜力，推动发行人的水疗按摩缸配件快速占领市场，全面提高公司的营销网络

综合竞争力。

同时，公司已通过参加行业展会等形式逐步开拓了北美、欧洲等海外市场。基于现有客户的品牌传播效应，公司能够凭借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完善的服务体系提高对潜在客户的品牌吸引力，拓展公司产品的销售渠道，大幅提升了“RDT”品牌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拓宽新的销售增长点。公司销售额逐年扩大，客户覆盖区域持续扩大，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未来规划采取的措施

1、技术创新与产品开发

（1）技术创新

公司将在围绕目前客户需求的开发工作之外，根据市场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和自主创新力度，完善创新体系和机制，加速新工艺、新技术的研究开发及应用，不断提高产品附加值与市场竞争力。公司将充分利用拥有电子、塑胶两方面研发团队及技术积累的优势，在电子与塑胶先进技术与工艺在水疗按摩缸配件上的融合方面，做出进一步的探索。此外，公司将利用与华南理工大学等科研院所的合作资源，在水流体力学、高分子材料的应用方面做出深入研究。

（2）产品开发

公司将向水疗按摩缸配件领域中技术含量及附加值更高的控制器系统、泳池水流推进器等产品门类进行扩充。届时公司产品将涵盖一台水疗按摩缸中主要部件：控制器系统、水疗按摩产品、水流推进系统、消毒杀菌系统、氛围营造系统等，强化公司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的能力，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

此外，公司的产品开发方向将并不仅局限于水疗按摩缸配件，未来在市场需求强劲的泳池配件领域，公司也将投入更多的资源，进行技术储备，以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

2、智能制造与产能扩充计划

为深化公司水疗按摩缸配件产品的规模化运作、增强持续稳定供货输出能力，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在提升生产集中化和专业

化，稳步扩充生产规模的同时提升自动化、智能化，以满足持续增长的业务发展需求。在保障产品质量，提升生产效率和良品合格率的同时，进一步提升生产制造的规模效应，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扩大公司在水疗按摩缸配件行业的市场份额。

3、市场开发计划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经济实力的增强，人们对健康体魄、美好生活方式的需求会逐渐加大。水疗（包括无边际泳池内的游泳）将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因此，水疗按摩缸在全球范围内（含无边际泳池）的市场前景值得长期看好。基于此，公司计划加大投入，不断完善现代化的营销渠道，为客户打造全方位、立体化的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持续深度开发现有客户价值，积极开拓国际知名领先的新客户，巩固公司在客户资源、市场渠道等方面的优势，保持并不断加强公司产品在各区域的市场占有率。

北美尤其是美国，仍然是水疗按摩缸最大的生产及消费地，全球排名前列的下游工厂大部分均处于该区域，因此对美国市场的进一步挖掘将是公司未来在营销渠道方面的重中之重。与此同时，公司计划在另一主要市场欧洲设立分公司，实现在欧洲当地的货物配送与快捷服务。在重点拓展北美、欧洲市场以外，在澳洲以及未来增长潜力较大的中国内地区域，公司也将投入更多资源，形成全球范围市场的全覆盖。

4、人力资源计划

人才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也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完善、高效、灵活的人才培养和管理机制，通过培养、引进和外聘等方式，扩充公司发展所需的各种人才，尤其是各种高技术人员。

公司将制订系统、完善的培训计划，通过内部培训、外聘专家授课等方式，全面提高公司员工的整体素质。同时，加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和后备管理人员的管理技能培训，使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成为集经营、管理、技术为一体的复合型人才。公司还将继续积极探索和建立对各类人才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使公司人才资源稳定，实现人力资源可持续发展，从而建立一支高素质人才队伍，确保公司长期竞争实力不断增强。

5、提升管理水平及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公司的经营规模将不断扩大。人员的增加、客户与市场的拓展、产销规模的扩大都对公司的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提出更高的要求。针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公司将进一步以科学化、制度化为原则，建立高效的运营管理模式，不断健全和完善决策、执行、监督等相互制衡的管理体系。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着力构建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模式。

6、再融资计划

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根据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合理地安排资金使用，协调处理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要求的现实回报之间的关系，以良好地盈利水平最大限度地保证股东利益，并确保公司的长期融资能力。如有前景良好的重大项目，公司将在利用留存收益、银行贷款方式予以支持的基础上，适时考虑采用增发、配股、公司债券等多种形式融入资金，以满足公司的资金需要，不断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长远发展。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处于不断完善中，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治理结构完善情况如下：1、2019年10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形成了有效的责任分工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2、2020年12月，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独立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相应的独立董事制度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3、公司原独立董事蒋自安因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前12个月内作为评估报告签字人员为公司提供评估服务，不符合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因此辞去独立董事职务，2022年4月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选举李诗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以及经营管理层均按照各自的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规范运作，各行其责，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形成了科学和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制度，《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召开方式、议事程序、会议记录、决议与表决方式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累计召开17次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出席情况、会议召集、议事、表决及决议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的选举和任免、利润分配制度、《公司章程（草案）》及三会议事规则等其他公司治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三年，本届董事会成员的任期至 2025 年 10 月届满。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已召开 21 次会议，其中第一届董事会召开 15 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召开 6 次会议。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不存在董事会违反相关制度行使职权的行为。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会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任期三年，本届监事会成员的任期至 2025 年 10 月届满。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已召开 17 次会议，其中第一届监事会召开 12 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召开 5 次会议。公司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设独立董事 3 名，其中至少包括一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

2020 年 12 月，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蒋自安、郭伟康、姜立军为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4 月，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李诗田为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0 月，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郭伟康、姜立军、李诗田为独立董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会独立董事为郭伟康、姜立军、李诗田，其中李诗田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的独立董事任职期间，通过出席历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并参加董事会

专门委员会、列席股东大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各项情况，根据有关规定发表独立意见，谨慎、勤勉、尽职、独立地履行了《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职责，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决策事项提出异议。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1名，现任董事会秘书为彭皓。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确保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并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有关信息，建立了与股东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成立了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制定了各委员会工作细则。

2021年1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第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2022年4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委员会委员更换议案。本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及运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召集人)	成员	自设立以来会议 召开次数
战略委员会	彭学文	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李诗田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诗田	李诗田、彭学文、郑捷、姜立军、郭伟康	4
提名委员会	郭伟康	郭伟康、彭学文、姜立军	2
审计委员会	李诗田	李诗田、彭学文、姜立军	6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之日起，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工作细则，积极履行专门委员会职责，对公司发展规划、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审计工作及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提出建议与改善措施，确保了

董事会对管理层的有效监督，进一步规范了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完善了发行人的内部管理制度。

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会计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

公司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健对发行人内部控制进行了审核并出具“天健审〔2023〕3-73 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结论性评价意见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及整改情况

1、关联方资金占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彭学文及其控制的关联方润博国际曾从发行人处拆出资金，详情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2020 年度	彭学文	397.19	71.69	-	468.88
	润博国际	78.72	-	78.72	-
	合计	475.91	71.69	78.72	468.88
2021 年度	彭学文	468.88	-	468.88	-
	合计	468.88	-	468.88	-

报告期内，彭学文向发行人拆出资金主要用于临时资金周转；润博国际向发行人拆出资金系润博国际将其持有的发行人的股权转让给刘学文、彭学文、郑捷、戴忠果 4 个自然人股东时，公司代润博国际在中国境内缴付的股权转让

所得税款。截至 2021 年末，关联方已向发行人清偿了上述债权债务。同时该事项已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且相关股东、董事、监事表决过程中履行了回避义务。同时公司制定了《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加强管理，防止再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公司向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违反《公司法》的规定，但借款人已归还借款本息，未给公司造成损失，也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且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上述拆借资金事项已审议通过，所以不构成发行人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实质障碍。

2、使用个人卡收付款项

基于零星采购、报销、部分费用等支付的便利性，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通过刘佩妮个人卡代收代付少量款项的情形。代收款项主要包括处置废料或废旧设备的收入、以及代公司收取的其他资金，共计代为收取 165.14 万元；代付款项主要包括代为支付公司福利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等，共计代为支出 106.69 万元。收支发生额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使用个人卡代为支出款项金额占公司报告期内累计营业成本的 0.15%，使用个人卡代为收取款项金额占公司报告期内累计营业收入的 0.20%，占比均较低。

自 2021 年 4 月起，公司已全面停止使用个人卡收支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使用个人卡收支款项进行了会计调整，纠正了违规行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个人卡已注销。公司上述使用个人卡收支款项行为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构成重大影响，不构成本次发行上市的障碍。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章政策，不存在因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中国证券业协会给予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子公司也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给予行政处

罚的情形。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曾从公司处拆出资金，详情见本节“二、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发行人内部控制存在的重大缺陷及整改情况”部分所示。

除上述资金占用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被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具备开展业务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二）人员独立

公司已建立独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体系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

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后，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

（四）机构独立

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执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且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主营业务、管理团队和控制权稳定

公司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最近 3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 3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具体情况参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三年的变动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及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也不存在经营

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六、同业竞争

（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彭学文先生。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及其全资附属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及其直系亲属和配偶还控制了八斗农业和腾龙体育，两家公司分别主要从事教育设备产品（农业绿植用于学校劳动课）和桌球体育器材的制造和销售业务，与发行人从事的“水疗按摩缸配件研发、制造和销售”不属于同行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八斗农业和腾龙体育的详情如下：

1、中山市八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直接持有八斗农业83.70%的股权。八斗农业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山市八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MA59A23R4N
成立日期	2015年9月15日
注册资本	1,200.00万元
实收资本	619.47万元
法定代表人	彭学文
股东构成	彭学文持股83.70%，郑捷持股9.30%，戴忠果持股7.00%
注册地址	中山市三角镇裕华路18号之一第五、六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山市三角镇裕华路18号之一第五、六层
经营业务范围	一般项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业机械服务；农业园艺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教学专用仪器制造；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斗农业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255.31
净资产	-339.39
营业收入	136.53
净利润	-218.34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中山腾龙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直接持有腾龙体育100.00%的股权。腾龙体育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中山腾龙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759242822H
成立日期	2004年4月7日
注册资本	330.62万元
实收资本	330.62万元
法定代表人	彭学文
股东构成	彭学文持股100%
注册地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金鲤工业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	广东省中山市三角镇金鲤工业区
经营业务范围	生产经营桌球台及其零部件、游艺台凳、家具、木制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腾龙体育最近一年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总资产	517.47
净资产	-130.45
营业收入	470.35
净利润	-1.39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与公司之间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2、对于本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发行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人同意通过合法有效方

式，及时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3、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其效力至本人不再是腾龙健康的实际控制人之日终止。”

发行人的其他三名发起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和郑捷也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2、对于本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如果本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发行人形成同业竞争或者潜在同业竞争情况的，本人同意通过合法有效方式，及时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3、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5、本承诺函效力至本人不再是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之日终止。”

（三）独立董事对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和避免同业竞争措施有效性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的同业竞争情况及相关主体做出的承诺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目前控制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情况和彭学文就避免同业竞争做出的相关承诺，我们认为：

1、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控制的除公司及公司子公

司以外的其他企业的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及其他三名发起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和郑捷均已做出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相关承诺具体、可行，能够有效避免相关主体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情形，未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七、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关于关联方和关联关系的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彭学文先生，其他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为刘学文、戴忠果、郑捷、兴合资本。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彭学文、刘学文、戴忠果、郑捷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之“2、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兴合资本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之“（一）申报前发行人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安排”。

（二）公司控制的附属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 5 家存续的全资附属公司：凡风润博、腾龙国际、元和永荣、泰佳兴平、依凡润博。

（三）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1、实际控制人彭学文；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刘学文、戴忠果、郑捷；3、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4、公司报告期末前 12 个月内辞任的独立董事蒋自安（2022 年 4 月离职）、监事谢宇（2021 年 8 月辞任）、监事熊仲书（2019 年 10 月辞任）；5、前述人士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自然人的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股东变化情况”之“（三）股份公司设立情况”“2、设立时的发起人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四）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除前述公司控股的附属公司和持股 5% 以上股东兴合资本外，公司的关联法人还包括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不合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法人或者组织，主要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关系
1	中山腾龙体育器材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控制的公司
2	中山市八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控制，且其和股东郑捷、戴忠果合计持股 100% 的公司
3	COWIN TRADING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刘学文的儿子持有 100% 股权的加拿大企业
4	广州帕克西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姜立军持股 3.73% 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5	深圳市福闰福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郭伟康姐夫郭勇先持有其 50% 股权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6	广州市东海南山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独立董事郭伟康岳父持股 31% 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的企业（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该企业正在办理注销备案手续）
7	湖南省中亿行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姐夫周才旺持股 95% 并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且姐姐曹丽娟担任经理的企业。周才旺于 2023 年 2 月经工商备案转让其所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并卸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
8	湖南中亿行科技交流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姐夫周才旺持股 95% 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9	湖南省中亿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姐夫周才旺曾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6 月卸任并退股
10	永兴县中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姐夫周才旺持有该公司 70% 的股权的企业
11	永兴县周家湘合农业开发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姐夫周才旺担任经理、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12	永兴县周家联合项目建设管理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姐夫周才旺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关系
	司	
13	许其（个体工商户）	发行人监事刘举旗的配偶设立的个体工商户
14	永兴县便江街道周家村村民委员会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姐夫周才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组织
15	永兴县便江街道滨河路社区居民委员会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姐姐曹丽娟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组织
16	广东恒远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独立董事蒋自安持有 100% 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17	广州四合院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原独立董事蒋自安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50.9091% 财产份额的企业，已于 2022 年 10 月注销
18	深圳市伟墨服装设计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监事谢宇妹妹持有 1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五）报告期内曾存在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曾经为发行人的关联方，但截至报告期末已不属于发行人关联方的人员或企业及其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变化情况
1	广州市昱峰机电有限公司	董事戴忠果曾持股55%，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的企业，已于2019年6月注销
2	润博国际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彭学文曾控制的香港企业，已于2021年6月注销
3	香港腾龙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彭学文曾控制的香港企业，已于2019年3月注销
4	美国腾龙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彭学文曾控制的美国企业，已于2021年2月注销
5	佛山市顺德区三蔚贸易有限公司	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彭学文和董事刘学文曾分别持有70.00%和30.00%股权并分别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监事的企业，已于2019年1月注销
6	中山游友电动车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曾担任执行董事职务，且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2019年11月前曾合计持有其75.00%的股权（报告期内，四人已将其持有的股权全部转出，且彭学文已于2019年11月辞去执行董事职务）
7	深圳谢满月旅行文化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任职的监事谢宇妹妹持有90%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兼法定代表人的企业；已于2019年3月注销
8	长沙市岳麓区伟墨服装设计工作室	报告期内任职的监事谢宇妹妹担任该个体工商户负责人，该个体工商户已于2021年4月注销
9	永兴县好孩子玩具店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的姐夫周才旺设立的个体工商户，已于2019年7月注销
10	永兴县旺望服装店	发行人监事曹振堂的姐夫周才旺设立的个体工商户，已于2019年7月注销
11	亚太鹏盛（海南）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发行人原独立董事蒋自安曾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已于2020年11月卸任
12	广东中广信资产	发行人原独立董事蒋自安曾担任副总经理的企业，于2021年12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及变化情况
	评估有限公司	月辞任

八、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简要汇总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关联销售、采购、资金拆借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等，简要汇总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从关联方采购商品/服务/商标	-	-	3.89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服务	-	-	-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88.17	564.57	430.78
关联担保和共同借款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银行借款担保，同时和发行人作为共同借款人从银行借入资金后给发行人使用		
关联资金拆借（拆出）	-	-	71.69[注 1]
关联资金拆借（拆入）	公司报告期外从关联方处拆入，报告期内 2020 年归还 951.14 万元		
从关联方购买股权	-	-	1,441.19[注 2]

注 1：表格中拆出和拆入资金为当期的发生额，未包括期初余额部分，同时关联方当期向发行人清偿的资金金额未在表格中反映。

注 2：此处交易各方以美元计价，并以美元办理的结算和支付，换算为美元为 202.08 万美元。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1	腾龙体育	采购木卡板	-	-	2.39
合计			-	-	2.39

公司向腾龙体育采购木卡板主要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运输包装所需。采购价格系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2、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	2020年
----	--------	-------	-------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88.17	564.57	430.78
----------	--------	--------	--------

除上述工资奖金外，公司于 2020 年对财务总监李丽都进行股权激励，并计提股份支付费用 109.20 万元。

（三）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代关联方收取货款、从关联方处受让股权和商标及从关联方处采购评估服务。

1、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 7 月 20 日，彭学文出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为：120XY202102212401），确认其为公司与招商银行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签订的《授信协议》（协议编号为：120XY2021022124）项下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担保的最高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期间为《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到期日另加三年。

2021 年 8 月，招商银行向公司发放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 1,000 万元借款期限已届满，公司已向招商银行清偿全部债务，彭学文的担保责任已解除。

2、共同借款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彭学文作为共同借款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GDK477560120200297），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从实际提款日起算），借款用途为“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该项借款由公司实际使用，发放及还款账户均为公司银行账户，公司未向实际控制人支付任何费用。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偿还上述借款，该等借款已结清。

3、关联方资金拆借

（1）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拆出	本期收回	期末余额
2020年	彭学文	397.19	71.69	-	468.88
	润博国际	78.72	-	78.72	-
	合计	475.91	71.69	78.72	468.88
2021年	彭学文	468.88	-	468.88	-
	合计	468.88	-	468.88	-

（2）公司从关联方拆入资金

报告期内，2020年期间，公司从关联方拆入资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拆入	本期归还	期末余额
2020年	彭学文	951.14	-	951.14	-

上述从关联方拆入资金系泰国子公司从关联方拆入的资金。截至报告期初泰国子公司共从彭学文拆入资金 4,085.62 万泰铢，折算人民币 951.14 万元。

4、受让关联方商标

报告期内，公司与彭学文签署《注册商标转让协议》，约定彭学文将其所有的 1 个注册商标（注册号为 5528295）以 0 元价格转让给公司。2020 年 7 月，双方完成商标转让的变更登记。

5、受让关联方股权

2020 年 9 月 15 日，凡风润博、泰佳兴平、元和永荣（以下简称“股权受让方”）分别与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以下简称“股权转让方”）签订《股权购买协议》，约定股权转让方将其持有依凡润博 100% 的股权作价 2,020,846.93 美元（约合人民币 1,441.19 万元）转让给股权受让方。2020 年 9 月，股权受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并完成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系依据依凡润博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确定。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依凡润博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738,947.47 美元，四名自然人股东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后向依凡润博新增实缴出资 1,283,504.70 美元，实缴出资完成后依凡润博账面净资产值 2,022,452.17 美元。股权转让价款 2,020,846.93 美元，略低于依凡润博账面净资产值，转让价格公允。

6、向关联方采购评估服务

报告期内，2020 年公司收购泰国子公司时，聘请了原独立董事蒋自安担任副总经理的评估机构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评估服务，并支付评估费用 1.50 万元。

（四）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关联方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应收项目的账面余额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科目：其他应收款						
彭学文	-	-	-	-	468.88	43.30
小计	-	-	-	-	468.88	43.30

2、应付关联方项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关联方应付项目的账面余额概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科目：应付账款			
腾龙体育	-	-	37.37
小计	-	-	37.37

（五）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重大关联交易的认定标准及依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7 条规定：上市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包括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章程（草案）》第四十三条第（六）项规定：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独立董事应对“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

经审计净资产 5%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据此，公司将满足下列任一条件的关联交易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

（1）该主体报告期内任一会计年度与公司累计交易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2）该主体报告期内任一期与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当期末公司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

据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但存在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即 2020 年公司以 2,020,846.93 美元（约合人民币 1,441.19 万元）价格从关联方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处受让取得泰国子公司依凡润博 100% 股权，交易金额超过 2020 年度期末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 21,516.08 万元的 5%，构成重大偶然性关联交易。

2、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交易的内容、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发行人从关联方处收购取得泰国子公司依凡润博 100% 股权详情见本节“八、关联交易”之“（三）偶发性关联交易”之“5、受让关联方股权”部分所述。

报告期内，公司从四名自然人股东处受让依凡润博 100% 股权的受让价格依据依凡润博经审计的净资产值确定。

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依凡润博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738,947.47 美元，四名自然人股东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后向依凡润博新增实缴出资 1,283,504.70 美元，实缴出资完成后依凡润博账面净资产值 2,022,452.17 美元。同时根据广东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广信评报字[2020]第 22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按照资产基础法，依凡润博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净资产市场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741.15 万元，按照评估基准日汇率折算约 103.92 万美元。该评估价值加上四名自然人股东评估基准日后实缴出资的 1,283,504.70 美元，实缴出资完成后依凡润博账面净资产的评估价值约为 2,322,753.00 美元。

本次交易股权转让价款为 2,020,846.93 美元，略低于依凡润博账面净资产值 2,022,452.17 美元和评估价值 2,322,753.00 美元，转让价格公允。

（2）股权的交割及交易价款的支付

公司收购泰国子公司依凡润博事项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完成股权工商变更

登记，变更登记完成后，子公司凡风润博、泰佳兴平、元和永荣分别持有依凡润博 82.70%、9.30%和 8.00% 股权。2020 年 9 月 24 日，公司向股权转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共计 2,020,847.00 美元。

（3）交易产生的利润及对发行人当期经营成果、主营业务的影响

公司以货币资金收购取得依凡润博 100% 股权，对公司当期的经营成果、主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收购前，依凡润博 2019 年度净利润-52.52 万元，2020 年 1-8 月净利润 18.12 万元。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对公司单体报表当年度的利润及收入未产生重大影响，但导致公司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分别减少-52.52 万元和增加 18.12 万元；同时本次股权收购中，公司支付的股权收购价款 2,020,846.93 美元，略低于依凡润博账面净资产值 2,022,452.17 美元，所以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增加 0.16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14 万元）。

公司收购依凡润博后将其作为境外生产经营基地，为美洲、欧洲等境外客户提供服务，减少了地缘政治和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

（六）关联交易的原因及审议程序

1、关联交易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销售和采购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发生的正常商业往来，具有合理性；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系公司银行借款需要，未损害公司利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拆出和拆入资金系各方临时资金周转需求，相关借款已清偿，未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从关联方处受让商标、股权，系公司经营发展规划需要；与关联方之间代收和代付货款系客户错误付款导致，具有合理性。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原因及背景
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公司主要向腾龙体育采购低值易耗品木卡板，腾龙体育为发行人定制发行人所需尺寸，发行人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选择向距离较近且合作较为稳定的腾龙体育采购。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系具有证券、期货评估资质的专业机构，公司基于资本市场运作需要向其采购资产评估服务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为公司经营管理及合规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关联担保	为满足公司银行借款的需要，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曾作为担保人或共同借款人为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原因及背景
共同借款	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关联方资金拆借	发行人从四个人自然人处拆入资金系 2017 年四名自然人代发行人的泰国子公司垫付了土地价款和土地管理费，2020 年偿还。公司向彭学文拆出资金主要供实际控制人临时周转使用，向润博国际（其股东为刘学文、彭学文、郑捷、戴忠果 4 人）拆出系代其垫付了股权转让税款。发行人与四名自然人股东之间互相有资金占用，报告期内上述占用均已结清。
受让关联方商标	彭学文将其所有的 1 个注册商标（注册号为 5528295）以 0 元价格转让给公司，主要是为保证发行人资产的完整性、独立性，同时减少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受让关联方股权	依凡润博原为公司股东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发起设立的企业，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2020 年 9 月，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将其持有依凡润博 100% 的股权转让给发行人附属公司凡风润博、元和永荣、泰佳兴平。

2、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安排

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治理制度，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中，制定了有关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主要规定如下：

（1）《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五）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股东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导致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转移的，应遵循本章程有关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四）审议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以上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事项，以及连续 12 个月内对外投资、重大融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0% 的事项；……”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交易事项包括：（一）与关联方进行交易；（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三）向关联方的重大投资或接受关联方的重大投资；（四）其他股东大会认为

与关联股东有关的事项。股东大会应当制定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对上述关联事项制定具体规则。”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九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具有以下职权：……（五）对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资产处置、资产抵押、委托理财、融资、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等事项；……董事会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具体权限如下：（一）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不足 30%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批；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足 10%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发行人就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概念、关联交易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的决策等内容。

（3）《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发行人制定了《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与公司的业务及资金往来审批、定期检查、事故调查、董监高的监督责任进行了详细规定，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七条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第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

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5）《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有关联关系的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一）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该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详细披露其关联关系；（二）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会议主持人明确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而由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三）关联交易事项形成决议须由非关联股东以具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四）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交易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信息披露或回避的，股东大会有权撤销有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一切决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四条规定：“董事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如下：（一）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不足 30%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批；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足 10%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

（6）《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七条规定：“……董事会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具体权限如下：（一）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以上不足 30%的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审批；单笔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足 10%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重大融资和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八条规定：“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五）审查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满 30 万元以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不满公司最近经审

计净资产值的 0.5% 的关联交易……”。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一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关联交易审议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按《公司章程》和公司制度的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对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对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详情如下表所示：

会议日期	届次	审议的关联交易相关议案	回避情况
2020.08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了《关于公司附属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注]	关联董事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2020.08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附属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20.09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附属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股东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2022.10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关联董事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2022.10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2022.11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关联股东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对此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注：关联董事彭学文、刘学文、郑捷、戴忠果对此议案进行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有权表决董事未达半数，董事会无法形成有效决议，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上述审议及决策程序中，关联董事或股东均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了明确意见，一致认为：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已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规则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超出已审批范围；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也不存在故意规避税收的行

为，交易价格公允，未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披露是真实、准确与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七）关联交易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发展过程中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并依照《公司章程》履行了审议程序，且按市场价格公允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

上述关联交易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影响。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处置安排及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维护公司新老股东的利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所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公开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根据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公司的税后利润分配顺序如下：（一）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二）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三）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四）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利润，但经股东大会一致同意，另行规定者除外。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公司法定公积金转为注册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与发行前的差异情况

（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完善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根据以下原则制定利润分配的具体规划、计划和预案：

- （1）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不损害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3）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 （4）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要求；
- （5）结合当时国家货币政策环境以及宏观经济状况。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实施现金、股票股利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政策，即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各项公积金、准备金后有可分配利润，且现金流充裕、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的，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如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超过5,000万元；
-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如公司营业收入、利润规模增长迅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述第（2）项规定处理。

4、公司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董事会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公司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5、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上市后，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以下原则：

①在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

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次分配利润的 10%；

②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③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④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⑤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利润分配，但未制定明确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发行后，《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分配期间间隔、分配条件等事项，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并根据公司发展阶段制定了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比例，加强了对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保护。

（三）未来三年回报规划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未来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如无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如公司营业收入、利润规模增长迅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

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实施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第 3 项规定处理。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遵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原则披露信息，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宜，并设立了董事会办公室，接受投资者咨询、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彭皓

电话：020-82986986-8028

传真：020-82986198

电子信箱：risingdragon@rdt-recreation.com

二、重大合同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履行的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销售合同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57 号——招股说明书》的规定，公司将与前五大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或单笔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订单认定为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如下：

1、框架协议

序号	合同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类型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框架协议	2018.02.21	至 2022.02.14	履行完毕
2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框架协议	2022.02.14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3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框架协议	2017.12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4	腾龙国际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框架协议	2019.05.16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5	腾龙国际	Strong Spas (Strong Industries Inc.)	框架协议	2019.01.18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序号	合同主体	客户名称	合同类型	签订日期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6	凡风润博	Crystal Clear Spa & Leisure Products Inc.	框架合同	2018.01.01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7	腾龙健康	广州市天滢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9.12.23	2019.12.23-2021.08.20	履行完毕
8	腾龙健康	广州市天滢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21.08.20	2021.08.20-2022.12.31	履行完毕
9	腾龙健康	广州市天滢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22.12.05	2022.12.05-2027.12.31	正在履行
10	腾龙健康	广东水晶岛智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18.01.01	2018.01.01-2020.12.31	履行完毕
11	腾龙健康	广东水晶岛智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框架合同	2020.11.01	2020.11.01-2023.12.31	正在履行

2、单笔协议

序号	销售方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	币种	签署时间	订单编号	履行情况
1	腾龙国际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6,669,466.70	美元	2020.01.16	PO237242	履行完毕
2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1,030,084.00	美元	2020.07.12	PO239088	履行完毕
3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7,166,353.07	人民币	2020.12.26	PO-8278	履行完毕
4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7,431,088.75	美元	2020.09.19	PO239979	履行完毕
5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11,862,137.06	人民币	2021.04.27	PO-8909	履行完毕
6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5,201,903.95	美元	2021.02.03	PO242012	履行完毕
7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1,784,300.00	美元	2021.06.10	PO243755	履行完毕
8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1,423,148.37	美元	2021.06.11	PO243799	履行完毕
9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6,024,970.92	人民币	2021.09.21	PO-10537	履行完毕
10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5,645,860.21	人民币	2021.11.09	PO-11068	履行完毕
11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5,645,860.21	人民币	2021.11.09	PO-11144	履行完毕
12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5,645,860.21	人民币	2021.11.09	PO-11145	履行完毕

序号	销售方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	币种	签署时间	订单编号	履行情况
		Ltd.					
13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4,796,270.98	人民币	2021.11.13	PO-11194	履行完毕
14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5,625,149.81	人民币	2021.11.29	PO-11379	履行完毕
15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5,625,149.81	人民币	2021.11.29	PO-11380	履行完毕
16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5,625,149.81	人民币	2021.11.29	PO-11381	正在履行
17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888,022.56	美元	2022.11.09	PO247352	正在履行
18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12,277,016.73	美元	2021.09.17	PO245017	正在履行
19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1,436,044.50	美元	2022.03.11	PO247531	履行完毕
20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3,474,000.00	美元	2022.02.22	PO247239	履行完毕
21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733,278.35	美元	2022.07.30	PO249677	正在履行
22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1,130,547.00	美元	2022.07.12	PO243508	正在履行
23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7,141,956.49	人民币	2022.07.18	PO-13319	正在履行
24	凡风润博	Blue Falls Manufacturing Ltd.	7,878,178.36	人民币	2022.07.18	PO-13320	正在履行
25	腾龙国际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4,752,164.00	美金	2021.11.11	044342-00	履行完毕
26	腾龙国际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931,980.44	美金	2022.03.14	045324-00	履行完毕
27	腾龙国际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807,995.01	美金	2022.04.20	045723-00	履行完毕
28	腾龙国际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1,234,665.90	美金	2022.11.10	047887-00	正在履行
29	腾龙国际	BULLFROG INTERNATIONAL L.L.C.	1,520,449.58	美金	2021.11.23	044462-00	履行完毕
30	腾龙	BULLFROG INTERNATIONAL	1,764,627.50	美金	2022.11.10	047885-00	正在

序号	销售方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	币种	签署时间	订单编号	履行情况
	国际	AL L.C.					履行
31	腾龙国际	BULLFROG INTERNATION AL L.C.	1,049,878.60	美金	2022.11.11	047895-00	正在履行
32	凡风润博	Watkins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8,257,420.45	美元	2023.3.9	PO252941	正在履行

（二）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采用“年度框架协议+具体订单”的方式进行采购。公司将与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框架协议或单笔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订单认定为重大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或正在履行中的重要采购合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类型	协议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改性塑料系列产品	框架协议	2020.03.19-2024.12.31	正在履行
2	宝鸡市德臣工贸有限公司	采购钛电极	框架协议	2019.12.15-2022.12.15	履行完毕
3				2023.03.06-2023.12.31	正在履行
4	深圳市巨能光电有限公司	LED 灯珠	框架协议	2020.01.05-2021.12.31	履行完毕
5				2022.01.03-2023.12.31	正在履行
6	佛山市顺德区荣裕生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品牌塑料粒	框架协议	2019.12.14-2022.12.14	履行完毕
7	广东永锐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电线、电缆	框架协议	2020.01.05-2021.12.31	履行完毕
8				2022.01.03-2023.12.31	正在履行
9	深圳市中达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塑胶原料	框架协议	2021.01.05-2023.01.05	履行完毕
10	佛山市鑫凌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按摩浴缸不锈钢装饰盖	框架协议	2017.03.05-2020.03.05	履行完毕
11				2020.01.27-2021.01.27	履行完毕
12				2021.01.27-2022.01.27	履行完毕
13				2022.01.01-2023.12.31	正在履行
14	东莞市诚然电子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浴缸灯系列产品贴片焊接裁线	框架协议	2020.03.12-2022.03.12	履行完毕
15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 PVC	单笔协议	2021.04.28-至完成交货	履行完毕
16	宝鸡市德臣工	采购电极片	单笔协	2021.11.01-至完成交货	履行完毕

	贸有限责任公司		议		
--	---------	--	---	--	--

（三）授信/借款合同

1、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分行	1,000.00	2020.07.31-2021.07.31

2、授信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授信合同（合同金额 500 万元及以上）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授信人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1	《授信协议》（编号：120XY202102212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000.00	2021.07.15-2022.07.14

（四）工程合同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已经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工程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主体	合同类型	合同对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亿泰铢）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依凡润博	工程合同	新南洋建设有限公司	2021.12.01	1.28	新建厂房及办公室工程施工	正在履行

注：根据合同签订日的汇率换算，1.28 亿泰铢约合 2,419.02 万元人民币。

三、对外担保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等事项

（一）公司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和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其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及刑事诉讼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一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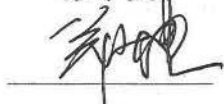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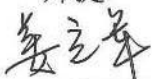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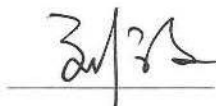
彭学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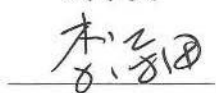
郑捷



姜立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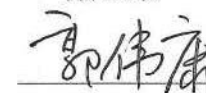
刘学文



李诗田



戴忠果



郭伟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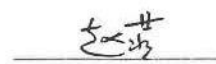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曹振堂



刘举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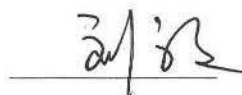


赵燕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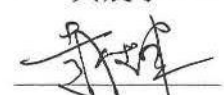
黄震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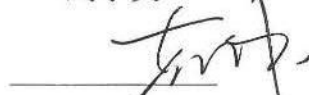
刘学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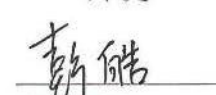
郑捷



戴忠果



李丽都



彭皓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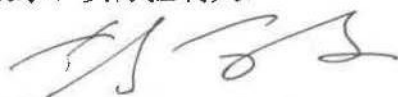
2023年8月14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彭学文

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陈宇清
陈宇清

保荐代表人： 付爱春 夏翔
付爱春 夏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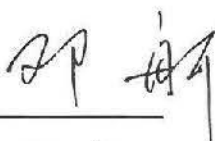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张纳沙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邓 舸

董事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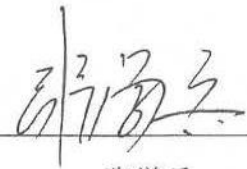
张纳沙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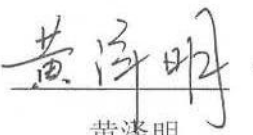
2023年8月14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签名）：
张学兵

经办律师（签名）：
闫夫兵


黄泽明


陈丹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3-72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3-73号）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立影

刘冬群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立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76号）、（天健验〔2020〕3-100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立影

刘冬群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立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八、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

已离职

刘继成

资产评估师
岳修恒
47140024
岳修恒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4日

资产评估机构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的离职说明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9]第2-0596号），签字评估师为刘继成和岳修恒。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签字资产评估师刘继成已离职，故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上市申请文件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中的刘继成未签字，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3年8月14日

第十二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查阅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七）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上文件将在指定网站披露，并将陈放于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场所以备投资者查阅。

二、查阅地点及时间

（一）查阅地点

1、发行人：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永盛路 19 号

电话：020-82986986-8028

联系人：彭皓

2、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国信金融大厦 35 层

电话：0755-82130833

联系人：付爱春、夏翔

（二）查阅时间

本次股票发行期内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7:00。

三、信息披露网址

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

四、招股说明书其他附件

除上述“一、备查文件”外，本招股说明书的其他附件具体包括：

（一）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三）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五）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六）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七）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附件一：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相关情况

本公司遵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原则披露信息，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宜，并设立了董事会办公室，接受投资者咨询、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彭皓

电话：020-82986986-8028

传真：020-82986198

电子信箱：risingdragon@rdt-recreation.com

二、股利分配决策程序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七十条第（六）项对公司的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规定如下：

1、利润分配政策的论证程序和决策机制

（1）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在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并由董事会制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独立董事在召开利润分配的董事会前，应当就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分红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

司档案妥善保存。公司董事会当年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2）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的提案提出明确的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提案的，应形成决议；如不同意，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提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3）利润分配方案经上述程序通过的，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应根据本章程的规定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在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决策程序

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现行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影响公司的可持续经营，确有必要对股东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1）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充分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必要性，并说明利润留存的用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盈利转强时实施公司对过往年度现金分红弥补方案，确保公司股东能够持续获得现金分红。

（2）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并应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通过；如不同意，独立董事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要求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3）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提出明确意见，同意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的，应形成决议；如不同意，监事会应提出不同意的事实、理由，并建议董事会重新制定利润分配调整方案，必要时，可提请召开股东大会。

（4）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须公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时，公司应根据深

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三、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草案）》“第四章/第六节 股东大会”部分对公司的股东投票机制规定如下：

（一）股东大会决议类型及审议事项

1、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 （1）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
- （2）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3）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
- （4）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公司年度报告；
- （6）除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3、下列事项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

- （1）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
- （2）公司的分立、分拆、合并、解散、清算；
- （3）本章程的修改；
- （4）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
- （5）审议批准第四十二条规定的应特别决议的有关担保事项；
- （6）股权激励计划；

（7）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公司应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可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优先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二）股东投票权

1、表决规则

公司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普通股股份，没有特别表决权股份。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买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违反《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第二款规定的，该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行使表决权，且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征集投票权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 1%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3、关联回避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作适当陈述，但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关系股东投票表决。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4、董监高选举的累积投票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如公司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达到 30%及以上的，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投给一个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几个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但每一股东所累计投出的票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总票数。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公司通过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其任期不实施交错任期制，即届中因缺额而补选的董事、监事任期为本届余任期限，不跨届任职。在股东大会上拟选举两名或两名以上的董事或监事时，董事会在召开股东大会通知中，应表明该次董事、监事的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

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当具备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任职资格及与履行职责相适应的专业能力和知识水平。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的董事会候选人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由发起人提名，其余各届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的方式和程序如下：

（1）非职工代表董事候选人由现任董事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 股份以上的股东提名推荐，提名人应在提名前征得被提名人同意。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董事候选人或者增选董事的候选人的议案，由现任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的，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职工代表董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事提名并选举产生，直接进入董事会。

（2）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由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名推荐，提名人应在提名前征得被提名人同意。提名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下一届监事候选人或者增补监事的候选人的议案，由现任监事会进行资

格审查，经审查符合监事任职资格的，由监事会提交股东大会表决。职工代表监事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事提名并选举产生，直接进入监事会。

（3）现任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向股东大会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由现任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4）董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董事、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还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声明。

（三）股东大会投票规则

除采取累积投票制外，股东大会应对所有提案进行逐项表决，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按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股东大会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股东大会将不会对提案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提案时，不得对提案进行修改，否则，有关变更应当被视为一个新的提案，不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表决。

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

通过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公司股东或其代理人，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查验自己的投票结果。

股东大会现场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网络或其他方式，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每一提案的表决情况和结果，并根据表决结果宣布提案是否通过。

在正式公布表决结果前，股东大会现场、网络及其他表决方式中所涉及的

公司、计票人、监票人、主要股东、网络服务方等相关各方对表决情况均负有保密义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明确发表同意、反对或弃权的意思。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会议主持人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组织点票；如果会议主持人未进行点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股东代理人对会议主持人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组织点票。

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及时公告，公告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提案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提案未获通过，或者本次股东大会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特别提示。

附件二：与投资者保护相关承诺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承诺及相关约束措施

本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就股份自愿锁定股份、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及其他发起人股东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发行价应当根据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发行价因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行为的，应作相应调整。

4、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5、若本人在担任董事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

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7、本人作出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8、若有与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制订、修订或废止，本人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规定或者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交易所的有关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2、发起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的承诺

自然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发行价应当根据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发行价因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行为的，应作相应调整。

4、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

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5、本人在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7、本人作出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8、若有与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制订、修订或废止，本人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规定或者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3、发起人股东兼实际控制人亲属郑捷的承诺

郑捷为公司的发起人股东，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同时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的表兄弟（彭学文的母亲和郑捷的母亲为姐妹）。郑捷就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做出如下锁定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

除息行为的，则发行价应当根据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如发行价因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行为的，应作相应调整。

4、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5、若本人在担任董事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7、本人作出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8、若有与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制订、修订或废止，本人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规定或者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交易所的有关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二）持股 5%以上股东兼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的承诺

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作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愿意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三）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间接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黄震宇、李丽都的承诺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黄震宇、李丽都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遵守广州兴合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发行价应当根据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发行价因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行为的，应作相应调整。

4、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

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5、本人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7、本人作出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8、若有与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制订、修订或废止，本人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规定或者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2）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兼实际控制人亲属彭皓的承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的亲属彭皓（彭学文与彭皓父亲彭学兵为兄弟关系）担任公司的董事会秘书，其通过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彭皓做出如下股份锁定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的公司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发行价应当根据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发行价因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行为的，应作相应调整。

4、在上述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5、本人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7、本人作出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8、若有与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制订、修订或废止，本人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规定或者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2、间接持有股份的监事的承诺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曹振堂、刘举旗、赵燕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遵守广州兴合资本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十

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本人承诺减持行为严格遵守减持行为发生时对本人具有强制性效力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数量、比例、通知公告、备案等的规定。如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就上市公司股份减持出台新的需要适用于本人的强制性规定的，本人自愿遵守该等强制性规定。

5、本人作出的承诺在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6、若有与上述股份锁定承诺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被制订、修订或废止，本人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规定或者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进行股份锁定。”

（四）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亲属的承诺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的亲属彭学兵（彭学文的兄弟）、程四海（程四海的配偶和彭学文的配偶系表姐妹关系）和彭婵凤（彭学文与彭婵凤的父亲为堂兄弟关系）通过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该等人员就其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锁定做出如下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关于持股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及其他发起人股东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作出如下承诺：

“1、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2、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及本人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上述股份锁定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

5、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履行公告程序不得减持。若法律、法规、规章、规

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全额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2、发起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郑捷的承诺

自然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郑捷作出如下承诺：

“1、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2、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及本人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上述股份锁定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

5、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履行公告程序不得减持。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全额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因

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二）持股 5%以上股东兼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的承诺

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作出如下承诺：

“1、对于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作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2、在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售期限届满及本企业承诺的限售期届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本企业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上述股份锁定期间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相关规则允许的其他方式进行。

5、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公司进行公告，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履行公告程序不得减持。若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五日内将前述收益全额支付至公司指定账户，并且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告相关情况，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三、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相关承诺

为稳定公司股价，保护中小股东和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同时公司、控股

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相应承诺，具体如下：

预案具体包括四个阶段的稳定股价措施，分别是：第一阶段，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启动投资者交流和沟通方案；第二阶段，公司回购股票；第三阶段，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第四阶段，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预案有效期内，一旦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上一会计年度期末公司普通股股份加权平均数，下同）的情形（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则立即启动预案第一阶段措施。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立即依次启动预案第二、第三、第四阶段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股价稳定预案，与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一致，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预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稳定股价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完毕前，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稳定股价预案可以终止。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如下：

（一）第一阶段，董事会启动投资者交流与沟通方案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在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召开董事会采取以下措施：

1、分析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原因。董事会应以定性或定量的方式区别分析资本市场的系统性原因、行业周期的系统性原因、公司业绩波动的影响等不同因素的作用。

2、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应提出专项报告。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公司已制定经营战略的执行落实情况；公司未来经营战略是否符合行业市场的未来趋

势；公司经营战略及资本战略是否需要修订及如何修订等。

3、公司董事会应以专项公告或召开投资者交流沟通会的方式，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当前经营业绩情况、未来经营战略、未来业绩预测或趋势说明、公司的投资价值及公司为稳定股价拟进一步采取的措施等。

（二）第二阶段，公司回购股票

1、启动条件：在本预案有效期内，若本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在确保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部分股票，以维护公司股价的稳定性，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2、回购资金或股票数量至少满足以下标准：

（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2）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10%；

（3）单一会计年度存在多次回购的，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30%。

3、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回购股份措施：

（1）用于回购的资金超过上述第（1）项或第（3）项（孰低为准）约定的资金总额；

（2）本次回购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4、回购程序：

（1）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股价符合股价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或者

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授权，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

（2）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作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并在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

（3）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或者股东大会授权，回购股份方案经董事会会议决议的，公司应当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 2 个交易日内，至少披露董事会决议及独立董事的意见以及回购股份方案；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回购股份方案经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司应当及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4）公司应当在披露回购股份方案后 5 个交易日内，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回购方案需经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 3 日，披露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5）公司应当在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后及时披露回购报告书；

（6）未经法定或章程规定的程序授权或审议，公司、大股东不得对外发布回购股份的有关信息；

（7）公司合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十，并应当在三年内按照依法披露的用途进行转让，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应当在三年期限届满前注销；

（8）公司回购股份后拟予以注销的，应当在股东大会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后，依照《公司法》有关规定通知债权人。

5、回购价格及方式

回购价格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6、公司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股价触发启动条件时，如发行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发行人承诺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

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3）不得批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4）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应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三）第三阶段，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1、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公司未在 3 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审议程序，或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发行人股价仍然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

2、增持资金或股票数量至少满足以下标准：

（1）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单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最近一次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10%；

（2）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情况下，股东在该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金额合计不超过该股东最近一次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3、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增持股份措施：

（1）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总数达到上述第（2）项标准；

（2）本次增持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4）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4、增持程序：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触发启动条件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增持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控股股东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并在 2 个月之内实施

完毕（如遇法定事项或不可抗力事项，则相应顺延）。

5、回购价格及方式

回购价格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6、控股股东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如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2）公司将扣留本会计年度及下一个会计年度对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四）第四阶段，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1、启动条件：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发行人和控股股东未在规定时间内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或发行人和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发行人股价仍然触发稳定预案的启动条件。

2、增持的前提、资金要求和价格：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增持公司股票的形式稳定公司股价，应遵循下述原则：

（1）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单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因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10%；

（2）在一个会计年度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多个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因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而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 30%；

（3）在增持行为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且增持价格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达到以下标准之一时，即可终止增持股份措施：

（1）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达到上述第（2）项约定的资金数量；

（2）本次增持股份措施开始实施后，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4）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4、增持程序：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触发启动条件 5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并在 2 个月之内实施完毕（如遇法定事项或不可抗力事项，则相应顺延）。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买入公司股份完毕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5、违反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如相关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则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2）公司将扣留本会计年度及下一会计年度对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分红或薪酬，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实施上述措施，根据相关规定、指引要求及时进行公告。

四、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事项做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相关规定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的约定，回购条件触发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发出通知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及买回的具体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按照公司章程约定履行内部审议程序后，通过集中竞价或要约方式及时履行回购义务，以维护公司股价的稳定性；

2、本公司将严格遵守本公司已做出的构成欺诈发行时购回股份的承诺，在本次发行被监管机构认定为构成欺诈发行后五个工作日启动回购程序，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回购方案，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实施；回购价格根据已发行股票是否上市分别确定：（1）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回购价格；（2）已发行并上市的，按照基准价或投资者买入股票的价格（孰高）为准，其中基准价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规定的标准进行认定；

3、本公司控股股东彭学文承诺，上述回购条件触发后，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和董事彭学文将积极向公司提出关于股份回购的议案，并就上述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表决中投赞成票。”

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一）发行人的承诺

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承诺如下：

“公司的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若本次发行被监管机构认定为构成欺诈发行，本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采用法律规定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承诺如下：

“本人保证公司的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若本次公开发行被监管机构认定为构成欺诈发行，本人将促使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在符合法律、法规、规章

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采用法律规定以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三）发行人除独立董事以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发行人除独立董事以外的董事、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经证券监管部门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符合上市条件，构成欺诈发行，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新股，且本人承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如经证券监管部门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构成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本人将按照生效司法裁决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4、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部门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四）发行人独立董事的承诺

发行人全体独立董事承诺如下：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经证券监管部门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符合上市条件，构成欺诈发行，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新股。

3、如经证券监管部门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构成欺诈发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本人将按照生效司法裁决依法承担相应的民事赔偿责任。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

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4、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部门指定报刊上公开就未履行上述赔偿措施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监管部门及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六、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发行人拟采取的填补措施

（一）发行人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公司将在巩固目前市场竞争地位的基础上，秉持“质量为本，求实创新，放眼世界，团结奋进”的经营宗旨，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加快技术积累和产品迭代升级，持续提升客户服务水平，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拓展收入增长空间，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的可持续增长。

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水平，严格控制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努力提升人力资源管理水平，完善和改进公司的薪酬制度，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并加大人才培养和优秀人才的引进，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夯实基础。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和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4、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制度

为了明确本次发行后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章程》明确了有关利润分配政

策的决策制度和程序的相关条款，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章程的规定，完善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回报股东。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将促使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股东大会表决相关议案时投赞成票；

（3）自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依法赔偿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股东所造成的损失。”

（三）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已知悉公司对填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而被摊薄的即期回报作出的承诺措施，并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

（3）本人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董事会上对相关议案投赞成票。

（6）自本承诺出具日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依法赔偿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股东所造成的损失。”

七、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和本次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及承诺

（一）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及未来分红回报的规划具体内容，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之“三、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及与发行前的差异情况”之“（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内容。

（二）本次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2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下述滚存利润分配原则：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三）关于股份分配政策和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承诺

就上述股利分配政策和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发行人及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就利润分配承诺如下：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及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制定了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上市后生效并适用的《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及《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

2、公司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自行依照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发行人采取相应惩罚或约束措施，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彭学文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利润分配政策事项现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按照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及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及《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方案；

（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

（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执行利润分配方案。”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利润分配政策事项现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将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按照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及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本人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章程》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方案；

- 2、在审议发行人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方案投赞成票；
- 3、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执行利润分配方案。”

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发行人的承诺

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公司不存在指使或者协助公司进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行为，且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人不存在指使或者协助发行人进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行为，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有过错的，本人将在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与发行人承诺连带赔偿责任，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本人不存在指使或者协助发行人进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行为，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

露资料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人能够证明本人没有过错的除外。

3、本人不会因离职或职务变更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承诺。”

（四）中介机构的承诺

1、保荐人承诺

保荐人国信证券承诺如下：

“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由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国信证券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责任”

2、发行人律师承诺

发行人律师中伦承诺如下：

“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作为中国境内专业法律服务机构及执业律师，本所及本所律师与发行人的关系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规定及本所与发行人签署的律师聘用协议所约束。本承诺函所述本所承担赔偿责任的证据审查、过错认定、因果关系及相关程序等均适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有效的相关法律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如果投资者依据本承诺函起诉本所，赔偿责任及赔偿金额由被告所在地或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确定。”

3、申报会计师和验资机构承诺

申报会计师和验资机构天健及其签字注册会计师承诺如下：

“因我们为广州腾龙健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

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九、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郑捷已做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六、同业竞争”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十、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一）发行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就上述承诺，公司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1、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

2、如果公司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1）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若公司违反的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若公司违反的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人民法院依法确定投资者损失数额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因违反相关公开承诺所得收益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处理；

4、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发行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发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腾龙健康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6、以上承诺自公司盖章之日即行生效且不可撤销。”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彭学文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1、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

2、如果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若本人违反的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若本人违反的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上述有关投资者的损失得到弥补。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

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腾龙健康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6、以上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且不可撤销。”

（三）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郑捷的承诺

自然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郑捷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1、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四）持股 5%以上股东兼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的承诺

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兴合资本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1、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5、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

有。”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

2、如果本人非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若本人违反的相关承诺可以继续履行，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相关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若本人违反的相关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日内，开始停止从公司领取薪酬，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 5 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4、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腾龙健康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6、以上承诺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且不可撤销。”

附件三：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一、发行人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发行人就公司股东信息披露情况承诺如下：

“1、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公司全部直接、间接股东均具备持有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4、公司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

5、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6、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此确认，上述承诺的内容真实、充分，不存在任何隐瞒、遗漏或虚假陈述。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及其他发起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郑捷已做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促进公司持续规范运作，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先生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除外，下同）

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2、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本人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则的规定遵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本人以公司当年及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应享有的分红作为履行上述承诺的担保，且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在履行承诺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公司的股份不得转让，且公司可以暂扣本人自公司应获取的分红（金额为本人未履行之补偿金额），直至本人补偿义务完全履行。

6、本承诺函所述承诺事项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二）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的承诺

公司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刘学文、戴忠果、郑捷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不会利用主要股东地位，谋求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在业务经营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除外，下同）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

2、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关联方将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4、本人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之相关规则的规定遵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决策程序，依法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彭学文承诺：“如发生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因公司在报告期内未为全体员工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对其予以追缴、补缴、收取滞纳金或处罚；或发生员工因报告期内发行人未为其缴纳、未足额缴纳或未及时缴纳五险一金要求补缴、追索相关费用、要求有权机关追究的行政责任或就此提起诉讼、仲裁等情形，本人将承担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公司全面执行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公积金制度，依法缴存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

附件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2019年10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形成了有效的责任分工和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2020年12月，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独立董事，形成了相应的独立董事制度。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的制定和运行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之“（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和“（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部分。

附件五：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12月，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形成了相应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

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和运行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之“（六）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及运行情况”部分。

附件六：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水疗按摩池配件生产基地升级项目	40,933.39	40,933.39
2	水疗按摩池关键部件产业化项目	12,598.88	12,598.88
3	智能仓储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13,228.02	13,228.02
4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6,575.91	6,540.91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8,000.00	28,000.00
合计		101,336.20	101,301.20

募集资金投向和使用管理制度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一、募集资金投资概况”之“（一）募集资金投向”和“（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部分。

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周期和进度、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新取得土地或房产等的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之“二、募集资金运用情况”之“（二）募集资金的运用和管理安排”之“2、募集资金的管理安排”部分。

附件七：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五家子公司，无参股公司。该等子公司概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附属公司/分公司名称	目前经营情况	目前功能定位
1	凡风润博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销售业务	境外销售平台
2	腾龙国际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销售业务	美国仓储和销售平台
3	元和永荣	存续，未实际开展业务	境外投资平台，无实际经营
4	泰佳兴平	存续，未实际开展业务	境外投资平台，无实际经营
5	依凡润博	主要经营发行人产品的生产业务，目前尚未投产，仍处于机器设备调试阶段	境外生产和销售基地

上述子公司的详情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况”部分。